

太湖雪
蚕丝被就选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TAIHUSNOW SILK CO.,LTD.

2024 年年度报告

公司简称:太湖雪

股票代码:838262



太湖雪公众号



2024可视化年度报告

2024 年度大事记

科技创新

报告期内,公司科技创新成果丰硕,新增发明专利1件、实用新型专利1件、著作权版权182件;同时,积极参与标准制定工作,完成了2项国家标准、1项行业标准和2项团体标准的制定。此外,公司设计师荣获“2024年苏州市‘青年新锐设计师’”称号,公司产品也在“震泽丝绸杯·第八届中国丝绸家用纺织品创意设计大赛”中荣获铜奖,并斩获“苏州市纺织丝绸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新增发明专利

1件

新增实用新型专利

1件

新增著作权版权

182件

国家标准制定

2项

行业标准制定

1项

团体标准制定

2项

丝绸国潮

报告期内,公司独运匠心,以丝为墨,深入挖掘本土文化基因,将“三吴风物”的精髓融入可触摸的文化产品中,推出了融合苏州深情厚意、吴江独特风情及苏州湾地标元素的丝绸系列,并与苏州丝绸博物馆携手合作,共同打造了“姑苏十二色”、“姑苏四季”等特色系列,重新诠释了苏州丝绸的魅力,赢得了市场的广泛赞誉。此外,公司还荣获了“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荣誉称号。



市场地位

“太湖雪”品牌连续5年(2019-2023年)
全国蚕丝被专营品牌线上渠道销量第一。



社会责任

在报告期内,公司荣获“全国模范职工小家”、“2024大苏州最佳雇主”以及“2024大苏州最具行业引领雇主”等多项殊荣。同时,公司在可持续发展方面也取得了显著成就,荣获“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优秀实践案例”和“上市公司ESG价值传递奖”等多项相关荣誉。



股东回报

公司积极落实“提质守信重回报”行动,回报全体股东。报告期内完成2023年度权益分派,2024年6月19日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3.00元(含税)人民币现金,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5,513,269.40元。2025年2月21日,根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3,291,189.50元。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8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0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6
第五节	重大事件	5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9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61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68
第九节	行业信息	73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83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90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90



第一节

重要提示 目录和释义

『问余何意栖碧山
笑而不答心自闲』

碧山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胡毓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建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严建新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

1、是否存在退市风险

☐是 ☒否

2、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公司在本报告“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部分分析了公司的重大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太湖雪	指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本期	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东吴证券	指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英宝投资	指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湖之锦	指	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
董监高	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丝绸	指	广义的丝绸涵盖整体产业链中的“桑、蚕、茧、丝、绸、成品”。现代所述丝绸一般指以蚕茧为原料、经过缫丝、织造、染整、印花等一系列（或部分）步骤制成的纺织品的总称。
蚕丝被	指	填充物含蚕丝 50%以上的被类产品，分为纯蚕丝被和混合蚕丝被两类。填充物含 100%蚕丝（包括各种蚕丝混合）的为纯蚕丝被；填充物由 50%以上蚕丝与其他纺织原料组成的为混合蚕丝被。
丝绵	指	以蚕茧、茧壳或制丝加工的副产品为原料加工而成的网状或絮状产品。蚕丝绵按长度分为长丝绵、中长丝绵、短丝绵。

第二节

公司概况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证券简称	太湖雪
证券代码	838262
公司中文全称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SUZHOU TAIHUSNOW SILK CO., LTD. THX SILK
法定代表人	胡毓芳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代艳
联系地址	苏州市吴江区震泽镇 318 国道 2428 号
电话	0512-65722875
传真	0512-63773183
董秘邮箱	pr@taihuxue.com
公司网址	www.taihuxue.com
办公地址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路 1558 号太湖雪丝绸大厦
邮政编码	215004
公司邮箱	pr@taihuxue.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年度报告	2024 年年度报告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 (www.cs.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太湖雪证券部办公室

四、 企业信息

公司股票上市交易所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时间	2022 年 12 月 30 日
行业分类	制造业 (C) - 纺织业 (C17) - 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 (C177) - 床上用品制造 (C1771)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蚕丝被、床品套件、丝绸饰品和丝绸服饰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普通股总股本 (股)	53,164,758
优先股总股本 (股)	0
控股股东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胡毓芳、王安琪母女, 无一致行动人

五、 注册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中介机构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刘跃华、罗来千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保荐代表人姓名	邓红军、叶本顺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2年12月30日 - 2025年12月31日

七、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八、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柔蓝

『平岸小桥千嶂袍
揉蓝—水紫花草』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营业收入	515,634,513.51	531,388,655.82	-2.96%	340,470,068.81
毛利率%	40.41%	37.93%	-	41.6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55,125.14	34,346,040.78	-18.32%	31,630,116.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141,123.80	20,456,011.07	18.01%	24,348,228.8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8.74%	11.20%	-	16.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52%	6.67%	-	12.62%
基本每股收益	0.5425	0.6493	-16.45%	0.768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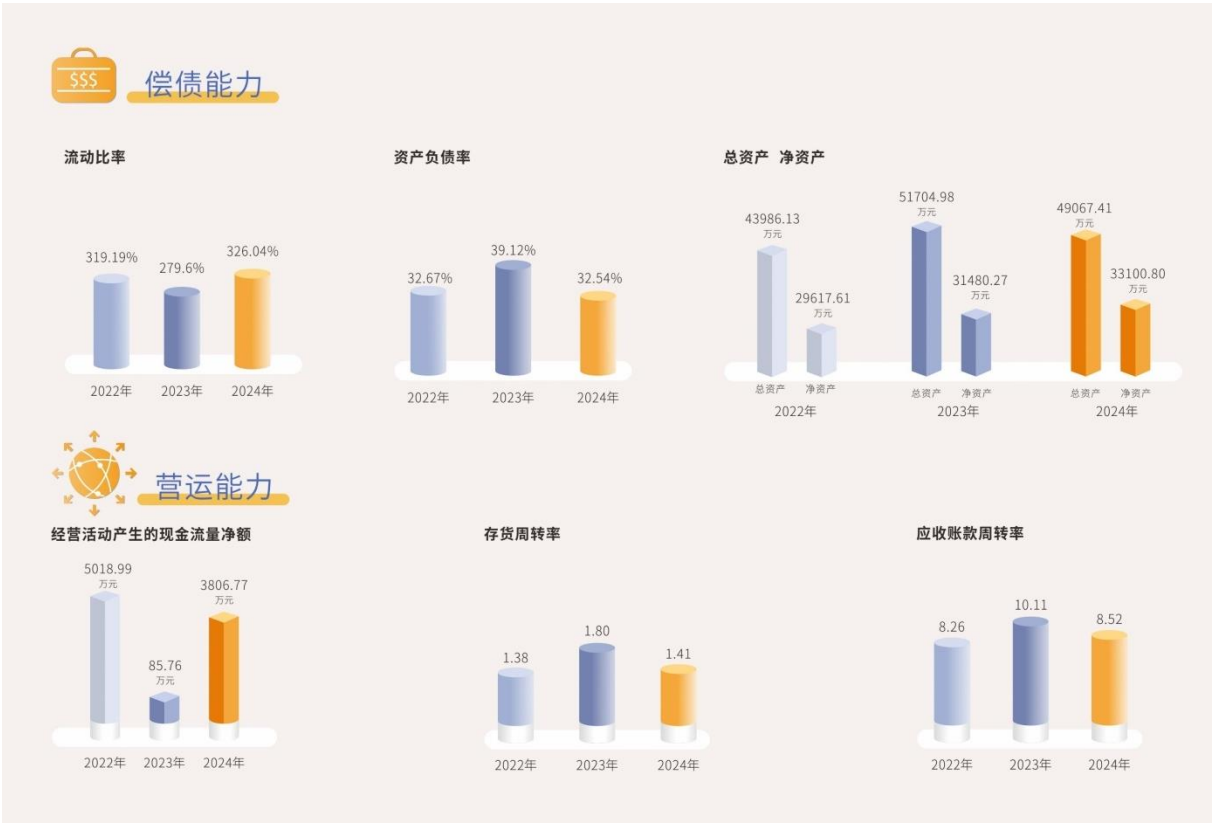
营业收入 515,634,513.51 元，同比下降 2.96%，主要系公司企业客户集采渠道中 ODM 客户东方优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及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同比营业收入减少 2,512.31 万元左右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55,125.14 元，同比下降 18.32%，主要系公司上年同期收到多笔政府补助，报告期内各类政府补助较上年同期减少 1,201.30 万元左右，其中上市奖励 600.00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4,141,123.80 元，同比增长 18.01%，报告期内，面对消费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及蚕丝被类可选消费品类整体承压的市场环境，公司坚持“稳健发展、提质增效”的经营指导思想，采取了有效营销策略。线下渠道方面，在核心区域市场苏州、北京开设品牌旗舰型超级体验店；线上渠道方面，持续优化小红书、短视频内容，提升抖音、视频号、天猫直播平台的投产效率，并完善海外社交媒体矩阵布局。同时，公司聚焦品牌势能，不断丰富产品矩阵，提升渠道运营质效，实现了持续稳健的发展。



二、 营运情况

单位：元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 年末
资产总计	490,674,123.06	517,049,817.29	-5.10%	439,861,366.57
负债总计	159,666,051.30	202,247,019.09	-21.05%	143,685,180.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30,361,060.68	313,944,375.67	5.23%	295,214,092.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21	5.91	8.12%	8.3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9.98%	37.62%	-	31.33%
资产负债率%（合并）	32.54%	39.12%	-	32.67%
流动比率	326.04%	279.60%	16.61%	319.19%
	2024 年	202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 年
利息保障倍数	16.51	21.79	-	2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67,716.97	857,697.42	4,338.36%	50,189,913.65
应收账款周转率	8.52	10.11	-	8.26
存货周转率	1.41	1.80	-	1.38
总资产增长率%	-5.10%	17.55%	-	49.18%
营业收入增长率%	-2.96%	56.07%	-	-8.71%
净利润增长率%	-18.69%	9.49%	-	-13.52%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四、 与业绩预告/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报披露值	业绩快报披露值	差异值
营业收入	515,634,513.51	515,634,513.51	0.00%
利润总额	29,526,566.15	29,530,051.44	-0.0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055,125.14	27,971,701.63	0.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141,123.80	24,057,700.29	0.35%
基本每股收益	0.5425	0.5409	0.3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前）	8.74%	8.72%	0.0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非后）	7.52%	7.50%	0.02%
总资产	490,674,123.06	490,587,214.26	0.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330,361,060.68	330,274,151.88	0.03%
股本	53,164,758.00	53,164,758.00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6.39	6.39	0.00%
业绩快报中披露的财务数据与本报告不存在重大差异。			

五、 2024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08,609,332.34	129,880,814.07	98,465,443.59	178,678,923.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388,277.10	3,794,733.99	3,571,609.71	13,300,50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54,721.18	3,918,055.93	3,470,559.29	11,397,787.40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202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8,292.75	109,270.29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	4,980,430.00	16,518,335.00	9,094,908.49	

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52,719.09	677,799.76	8,6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9,783.40	-1,005,420.81	-543,078.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9,468.33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4,655,072.94	16,299,984.24	8,569,898.28	
所得税影响数	741,071.60	2,409,954.53	1,287,856.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154.52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3,914,001.34	13,890,029.71	7,281,887.43	

七、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线上线下渠道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渠道	2024 年年度	占比	2023 年年度	占比	同比增长幅度
线上渠道	257,125,392.58	50.10%	264,071,539.91	49.83%	-2.63%
线下渠道	256,109,102.33	49.90%	265,878,163.03	50.17%	-3.67%
合计	513,234,494.91	100.00%	529,949,702.94	100.00%	-3.15%
报告期内，面对消费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及蚕丝被类可选消费品类整体承压的市场环境，公司坚持“稳健发展、提质增效”的经营指导思想，采取了有效营销策略。线下渠道方面，在核心区域市场苏州、北京开设品牌旗舰型超级体验店；线上渠道方面，持续优化小红书、短视频内容，提升抖音、视频号、天猫直播平台的投产效率，并完善海外社交媒体矩阵布局。同时，公司聚焦品牌势能，不断丰富产品矩阵，提升渠道运营质效，实现了持续稳健的发展。					
2. 报告期内，公司线上主要销售渠道主营业务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线上渠道	2024 年年度	占比	2023 年年度	占比	同比增长幅度
天猫	96,937,231.78	39.75%	111,977,728.25	46.67%	-13.43%
京东	33,324,706.49	13.66%	29,042,722.13	12.10%	14.74%
抖音	42,383,120.12	17.38%	32,278,016.49	13.45%	31.31%
微信小店	13,636,702.15	5.59%	2,796,457.44	1.17%	387.64%
亚马逊	39,835,178.61	16.33%	40,135,369.70	16.73%	-0.75%
海外官网	17,753,732.74	7.28%	23,703,450.96	9.88%	-25.10%
合计	243,870,671.89	100.00%	239,933,744.97	100.00%	1.64%
报告期内，面对消费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及蚕丝被类可选消费品类整体承压的市场环境，公司线上渠道积极应对，取得了显著成效。在国内市场，天猫、京东等货架电商通过优化广告投放策略及产品上新，有效提高了运营质效，进一步稳固了公司在蚕丝被行业的头部商家地位。同时，公司加大微信					

小店渠道布局，视频号采用“自播+达播”的营销策略，实现了同比 387.64% 的显著增长。抖音电商则转变策略，从销售高速增长转为销售稳健增长下持续盈利能力的打造，并已取得明显成效，实现同比增长 31.31%。在海外市场，线上渠道在内容创新上紧跟海外主流宣传模式，不断推陈出新，成功吸引了更多高净值用户群体。

注：微信小店包括腾讯小程序、公众号、视频号渠道。

3.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单位：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比	是否存在 关联关系
1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57,076,483.59	11.07%	否
2	东方优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8,473,874.43	1.64%	否
3	苏州市博欣艺术品有限公司	5,662,630.42	1.10%	否
4	深圳市优选一品商业有限公司	4,722,817.37	0.92%	否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84,474.91	0.83%	否
合计		80,220,280.72	15.56%	-

报告期内，公司凭借在丝绸制品研发领域的领先优势，深化并拓宽了与苏州博物馆、苏州丝绸博物馆等机构的跨界联名合作。通过推出个性化、定制化的联名丝绸制品，讲好苏州丝绸故事，弘扬中华丝绸文化。

八、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2023 年 10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一、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二、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三、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一、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施行。

本公司根据规定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靛花深染青绫被
云叶新栽紫绮裘』

花青



第四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一） 公司简介：

中国，东方丝国，蚕桑丝绸文化的发源地，拥有五千多年的悠久历史。丝绸，伴随着“丝绸之路”与“海上丝绸之路”的贸易风帆，传遍世界，成为中华文明的璀璨名片。太湖雪（海外市场品牌 THXSILK），正是这丝绸文化的传承者与创新者，专业从事丝绸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品牌推广、渠道建设和销售服务。

在新消费、新国货、新零售的浪潮中，太湖雪致力于弘扬苏州丝绸文化，打造新国货丝绸品牌。历经十余载深耕，公司已形成蚕丝被、床品套件、丝绸饰品、丝绸服饰四大产品系列，太湖雪品牌也在市场上崭露头角，成为丝绸行业的领导品牌。

公司聚焦“微笑曲线”两端，即研发设计与品牌运营，打造高附加值业务发展链。线上线下、境内境外，太湖雪构建了双轮并举的立体式销售模式。线下，通过直营专卖店、企业客户集采等渠道拓展市场；线上，则依托天猫、京东、唯品会、抖音、微信小店、小红书、亚马逊、海外官网等电商平台，宣传推广并销售产品。

技术创新是太湖雪的核心竞争力。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累计获得授权发明专利 8 件、实用新型专利 91 件、著作权 2459 件。同时，公司积极参与行业标准制定，已起草并颁布国家标准 7 项、行业标准 6 项、团体标准 9 项，为行业健康发展贡献力量。

截至2024年12月31日

发明专利
8件

实用新型专利
91件

著作权
2459件

参与起草国家标准
7项

参与起草行业标准
6项

参与起草团体标准
9项

公司荣获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级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全国模范职工小家、全国科技型中小企业、国家版权示范单位、江苏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江苏省民营文化企业 30 强、江苏省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江苏省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江苏省重点文化科技企业、江苏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江苏省产教融合型试点培育企业、江苏省内外贸一体化试点企业、苏州市吴江区纳税大户（工业企业）等荣誉称号。

证书展示



公司产品荣获江苏精品、中国绿色产品、高档丝绸标志、苏州市纺织丝绸科学技术进步奖等认证。太湖雪品牌更是连续5年荣获全国蚕丝被专营品牌线上渠道销量第一（2019-2023年），以及中国十大丝绸品牌、全国茧丝绸创新品牌、江苏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国际知名品牌、江苏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跨境电商知名品牌等荣誉称号。

公司董事长胡毓芳女士也以其卓越的领导力和杰出的贡献，荣获全国劳动模范、全国三八红旗手、纺织工业部劳动模范等多项荣誉称号。

太湖雪，将以更加坚定的步伐，继续书写苏州丝绸文化的辉煌篇章。

（二）主要商业模式：

1. 业务模式：聚焦“微笑曲线”两端为核心的高附加值发展业务链

太湖雪作为丝绸行业的领导品牌，秉持“微笑曲线”两端的发展理念，聚焦产品研发设计、品牌推广、渠道建设及销售服务等高附加值的核心环节。同时，辅以柔性供应链管理和数字化运营策略，全面提升整体运营效率，夯实丝绸行业的领军品牌。



2. 研发模式：以蚕丝被为核心的新国货丝绸一体化研发模式

公司坐落于中国丝绸文化发源地之一的苏州，这里作为中国蚕桑的原产地，享有“东方丝国”的美誉。为了推动现代丝绸文化的技术创新和产品升级，公司采用了一体化研发价值链，涵盖产品研发、平面视觉设计以及门店商业空间构建。在产品研发设计中，注重融合苏州传统丝绸文化与时尚原创元素，每季新品都彰显着民族自豪感与文化自信，紧跟“新消费、新国货、新零售”的消费潮流。

公司实行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研发模式，确保技术领先和创新活力。目前，公司已拥有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工艺设计中心、省级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多个研发创新平台。



同时，公司与东华大学、苏州大学、浙江理工大学、北京服装学院、南京农业大学等高校建立了产学研合作基地。通过深入洞察消费者需求，从消费者角度出发进行产品研发设计，形成了独具特色的“太湖雪”品牌设计风格。



目前，公司产品已涵盖蚕丝被、床品套件、丝绸饰品、丝绸服饰四大系列，具体如下：

（1）蚕丝被：唯一动物长纤维填充 被芯消费升级首选

蚕丝被内部填充 100% 蚕丝，具有贴身保暖、天然调温、柔软亲肤、吸湿排汗等特点。根据不同人群的温感需求分为春秋被、夏被、冬被、子母被等多样化产品，可满足消费者不同场景的使用需求。面料除采用传统的提花、印花等工艺外，添加抗菌、香氛等功能，从而营造健康的睡眠环境体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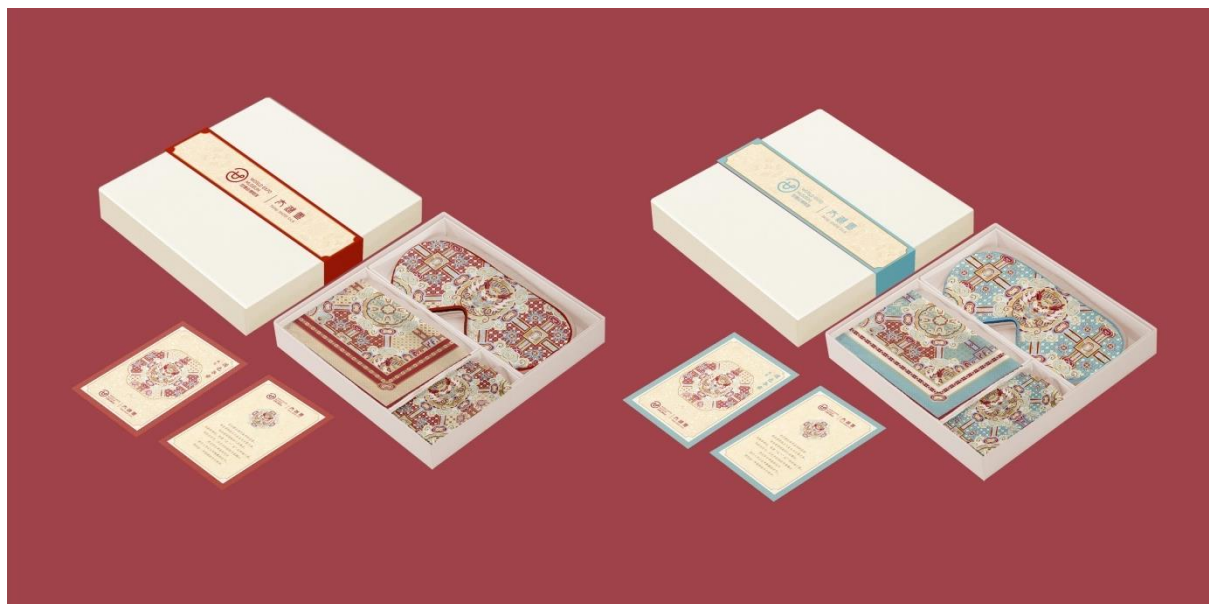
(2) 床品套件：苏绣技法与“纤维皇后”碰撞 展现新国货丝绸之美

真丝套件采用 100%真丝面料，真丝素有“纤维皇后”之称，含有人体所必需的 18 种氨基酸，有人类“第二皮肤”的美称，真丝套件质地柔软、触感细腻。全棉套件采用的全棉面料由柔软细腻的纱线织造而成。床品套件在花型款式设计中不断挖潜中国传统丝绸文化及江南地域文化符号的同时融合苏绣等非遗技法，满足高端客户在床品套件使用过程中的审美需求和功能诉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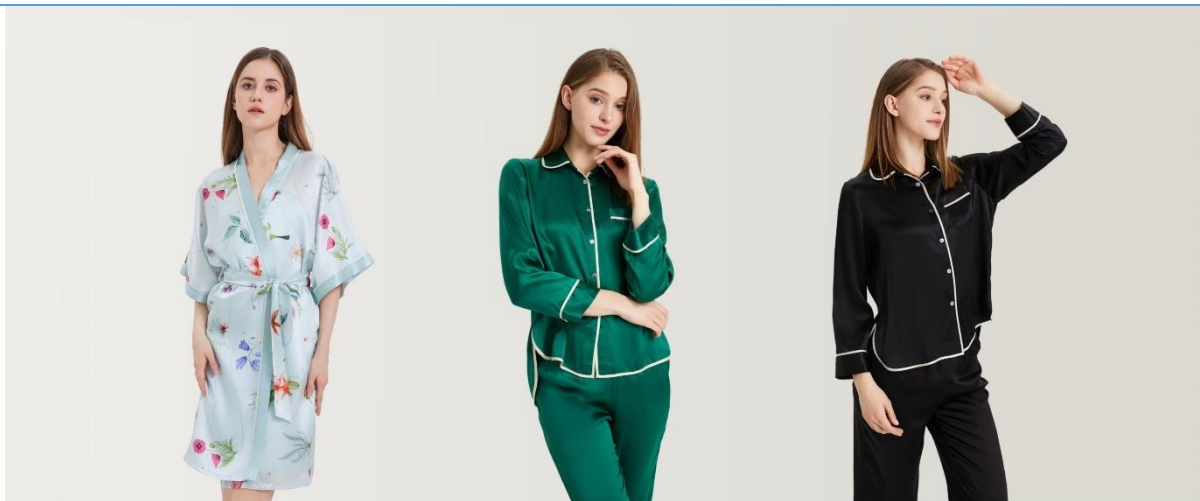
(3) 丝绸饰品：个性化、年轻化、时尚化 丝绸颜值小惊喜

在“新消费、新国货、新零售”的消费趋势中，消费者增强了对本土品牌的热爱与自信，在丝绸饰品的设计开发中融合中国传统丝绸美学进行创新设计，推出个性化、年轻化、时尚化的产品，注重产品文化属性和内涵培育，从而与消费者建立文化认同连接，提升消费体验及影响力。



(4) 丝绸服饰：多元化家居场景 契合当代生活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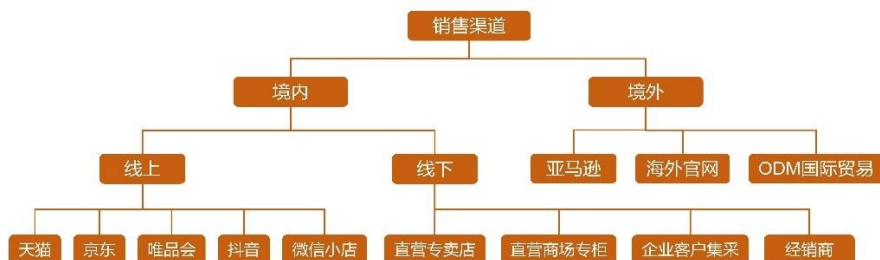
通过真丝面料的运用和人性化设计，在满足舒适性穿着体验的基础上，推出适用卧室、客厅、“出门一公里”等多元化家居场景，赋予丝绸服饰可外穿的多场景适应性设计，打破家居服与外衣之间的界限，契合当代生活方式。



3. 销售模式：线上线下、境内外并重的全方位立体销售模式

公司运用互联网思维，构建了线上线下、境内外并重的全方位立体销售模式。线下方面，公司主要通过直营专卖店和企业客户集采等渠道进行销售；线上则依托天猫、京东、唯品会、抖音、微信小店、小红书、亚马逊以及海外官网等电商平台进行宣传推广和销售。在国内线下渠道，公司不断新增直营门店并提升门店运营质量，同时积极创新零售模式，利用本地生活平台（如抖音、百度、高德等）、视频号、小红书、短视频、小程序、快闪店等多种形式，拓展公域流量，培育私域流量，促进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发展。在线上市场，公司凭借在蚕丝被品类的运营优势，加大直播电商投入，全力提升全系列产品在线上渠道的品牌影响力和销量。在海外市场，公司采取“中国制造+品牌出海”战略，持续加强平台电商和海外官网的建设，布局全球社交媒体矩阵，精准触达海外消费者，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和美誉度。

线上线下、境内外并重的全方位立体销售模式



4. 品牌推广：持续聚焦“蚕丝被 就选太湖雪”品牌战略

公司实施“蚕丝被 就选太湖雪”的品牌战略，聚焦蚕丝被这一核心大单品，深耕蚕丝被细分市场。在不断稳固蚕丝被市场领导地位的基础上，积极拓展真丝套件、丝绸饰品、丝绸服饰等品类市场。传承并弘扬苏州丝绸文化，矢志成为以蚕丝被为核心的新国货丝绸领军品牌。



5. 采购模式：强化供应商协同，快速响应电商市场需求

针对电商市场需求快变、款式多样、批量小的特点，公司聚焦提升供应商协同效率。通过深化与行业头部供应商合作，全面协调资源，提高采购计划完成率，缩短采购周期，满足生产端需求，增强市场应变能力。

6. 生产模式：重塑丝绸行业供应链格局，敏捷协同平台助力扬帆起航

公司生产模式涵盖自主生产、委外加工与外包三大方式。公司全力推进供应链系统的信息化升级改造，颠覆传统采购生产模式，旨在打造丝绸行业的柔性定制小单快反供应链协同平台。这一平台集敏捷化、智能化、数据化于一身，实现了销售需求、库存状态、生产进程的全面可视化、线上化、数据化共享，极大提升了供应链管理能力。在供应链持续升级迭代中，公司通过了第三方权威认证机构的验厂认证，以及 OEKO、Sedex 等国际认证，彰显了公司的实力与信誉。

7. 市场地位：连续 5 年荣获全国蚕丝被专营品牌线上渠道销量第一（2019-2023 年）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出具《中国蚕丝被行业市场地位声明》中显示太湖雪连续 5 年荣获全国蚕丝被专营品牌线上渠道销量第一（2019-2023 年）。



报告期内，公司商业模式未发生变化。

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等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是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国家文化产业示范基地 - 中华人民共和国文化和旅游部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国家服务型制造示范企业 -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国家版权示范单位 - 国家版权局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现代服务业高质量发展领军企业 -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产教融合型试点培育企业 - 江苏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民营文化企业 30 强 - 江苏省委宣传部、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江苏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江苏省广播电视局、江苏省统计局、江苏省工商联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内外贸一体化试点企业 - 江苏省商务厅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国际知名品牌 - 江苏省商务厅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重点培育和发展的跨境电商知名品牌 - 江苏省商务厅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电子商务示范企业 - 江苏省商务厅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文化产业示范基地 - 江苏省文化和旅游厅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 - 江苏省民营科技企业协会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苏州市纺织丝绸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 苏州市纺织丝绸科学技术进步奖评审委员会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江苏精品 - 万泰认证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高档丝绸标志认证 - 中国丝绸协会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中国绿色产品认证 - 万泰认证
其他相关的认定情况	连续 5 年（2019-2023 年）全国蚕丝被专营品牌线上渠道销量第一 - 弗若斯特沙利文(北京)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二、 经营情况回顾

（一） 经营计划

1. 经营业绩：积极应对挑战，创新营销与产品助力发展

报告期内，面对消费市场需求不及预期、蚕丝被类可选消费品类整体承压的挑战，公司秉承“**稳健发展、提质增效**”的经营理念，采取了积极的营销策略。线下方面，公司在核心区域市场苏州、北京开设品牌旗舰型超级体验店；线上方面，持续优化小红书、短视频内容创新，提高抖音、视频号、天猫直播平台的投产比，并完善海外社交媒体矩阵布局。同时，公司聚焦品牌势能，以消费者洞悉及市场需求变化为导向，进行产品创新。通过深度挖掘中国丝绸文化和苏州历史文化，提炼设计元素，融合国内外先进设计理念，结合非遗技法，打造出既具中国深度又具国际高端的丝绸制品产品矩阵。

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51,563.45 万元，同比下降 2.9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05.51 万元，同比下降 18.3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414.11 万元，同比增长 18.0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6.77 万元，同比增长 4,338.36%。

2. 产品研发：坚持蚕丝被大单品策略，凸显产品力

公司为进一步强化“蚕丝被，就选太湖雪”的品牌战略，将核心聚焦于凸显蚕丝被的品类优势。公司实施了“**面料革新、工艺精进、花型创新、联名合作**”四大设计创新策略，旨在全面提升产品的独特性和市场吸引力。

在此基础上，公司**开创性地拓展了“居家、办公、车载、出行”四大应用场景**，以满足消费者在不同生活场景下的多元化需求。同时，公司特别注重凸显产品的“社交”与“文化”属性，围绕“深

化文化内涵、提升社交价值、优化功能体验”三大核心进行产品开发，力求打造一个既丰富多元又满足个性化需求的丝绸制品矩阵。

报告期内，公司在知识产权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果，**新增发明专利 1 件、实用新型专利 1 件、著作权版权 182 件**。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拥有发明专利 8 件、实用新型专利 91 件、著作权版权 2459 件，进一步巩固了公司的技术实力。

此外，公司设计师在行业内也获得了高度认可，荣获“2024 年苏州市‘青年新锐设计师’”称号，其作品更是在“震泽丝绸杯·第八届中国丝绸家用纺织品创意设计大赛”中荣获铜奖，充分展示了公司在创新设计方面的实力和成果。



园林丝韵
震泽丝绸杯铜奖



设计说明——

虽由人作，宛自天开。开窗见景，游园拾梦。

灵感来源于苏式园林，将花窗、洞门、桥、亭、塔等建筑样式融入兼具美好寓意的花木植物，窗格与栏杆做空间的框架与色彩划分，多点式构图，画面充满韵律与节奏感。希望通过这款丝巾，让每一个佩戴它的人都能感受到苏州园林的艺术之美。

（1）蚕丝被：

蚕丝被设计中**融合苏州特色丝绸文化与现代审美**，选用优质蚕丝，注重舒适与健康。匠心工艺保证品质，设计简约大方易搭配。



（2）床品套件：

苏绣作为苏州丝绸文化的传统艺术瑰宝，公司在床品套件的绣花设计中巧妙融合了这一精湛技法，并创新性地与小机绣技术相结合，在小范围及局部区域精心运用，成功将苏绣的古典韵味与现代时尚元素相融合，展现出新国货丝绸的独特魅力。同时设计中还融入了苏州花窗、花卉等图案，共同演绎出别具一格的丝绸美学。



（3）丝绸饰品：

报告期内，在“新国潮、新国货、新消费”的消费趋势推动下，消费者对本土品牌的热爱与自信日益增强。公司紧跟这一潮流，将中国传统丝绸美学深度融合于丝绸饰品的设计开发中，致力于创新设计，推出既个性化、又年轻化且时尚化的产品。同时，公司注重深挖产品的文化属性和内涵，力求与消费者建立强烈的文化认同连接，进而提升消费体验及品牌影响力，充分展现文化自信与国潮的独特魅力。



（4）丝绸服饰：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以丝绸的触感舒适性为核心，巧妙融合苏州文化元素的设计理念，打造出独

具魅力的新中式丝绸服饰。这些服饰不仅确保了穿着的极致舒适，还适用于卧室、客厅以及“出门一公里”等多元化居家场景，打破了家居服与外衣的传统界限，完美契合了当代人的生活方式。



(5) 跨界联名合作：

公司凭借在丝绸制品研发领域的领先优势，积极拓展跨界合作，与苏州博物馆、上海博物馆、南京博物院、广州博物馆、中国大运河博物馆、大同博物馆等知名博物馆，以及拙政园、周庄古镇、黎里古镇等热门旅游目的地建立了紧密合作关系。同时，公司还与知名艺术家王敬贤及多部影视剧作进行了跨界联名 IP 合作。

通过这些合作，公司推出了个性化、定制化的联名丝绸制品，旨在讲好苏州丝绸故事，弘扬中华丝绸文化。报告期内，公司与苏州丝绸博物馆携手共创了“姑苏十二色”系列产品，这一创新合作不仅重新定义了丝绸色彩，更展现了公司在丝绸文化传承与创新方面的深厚底蕴和独特魅力。



3. 品牌推广：深度内容挖掘 强化“蚕丝被就选太湖雪”品牌主旨

报告期内，公司以“蚕丝被就选太湖雪”为核心主旨，实施精准定量的品牌建设策略。首先，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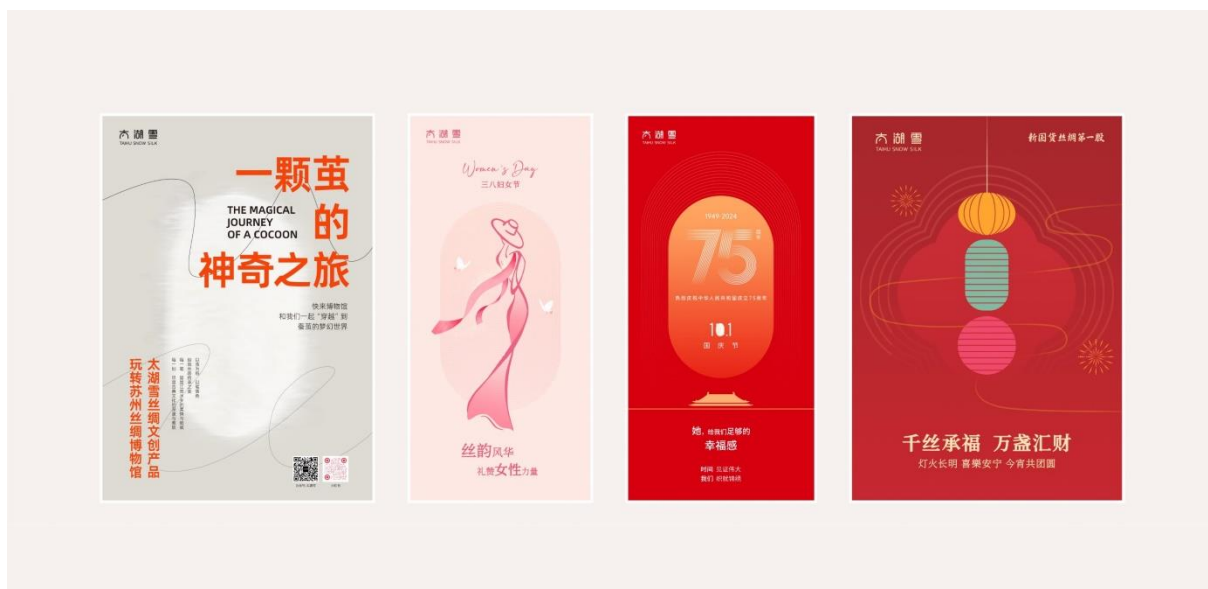
定明确的年度品牌推广预算，确保资源有效配置，并聚焦蚕丝被这一核心大单品，集中力量打造品牌特色。为了提升品牌知名度，公司精心策划并执行大事件营销，通过主题策展、大型体育赛事、跨界联名品牌发布会等具有影响力的活动吸引公众关注。

同时，公司深入挖掘苏州丝绸文化的深厚底蕴，将其融入品牌精神之中，打造出独具特色的品牌文化。这种文化不仅彰显了太湖雪的品牌魅力，更传递了公司对丝绸传统工艺的传承与创新。

在传播策略上，公司采用“名人等高势能人群推荐+权威媒体及头部 KOL 内容共创+腰部 KOL 种草”的矩阵式传播方式。特别聚焦知识博主及家居生活方式博主，通过他们的专业解读和亲身体验，放大品牌声量，提升品牌认知度。

公司全面覆盖抖音、小红书、微博、B 站、知乎等热门社交媒体平台，利用内容种草、电商直播、短视频等多种形式，与消费者进行深度互动，快速赢得用户的认同和喜爱。同时，深入挖掘蚕桑丝绸行业的独特性和苏州地域性特色，加强互动式品牌传播，创新消费者体验活动，如线上互动问答、线下茧艺体验等，持续传递品牌价值主张。

通过多触点、高频次的传播策略，公司实现了品牌的强效曝光，增强了品牌与消费者之间的有效沟通。报告期内，太湖雪品牌将以更加鲜明的形象、独特的差异性和深厚的文化基因沉淀，赢得市场的广泛认可和消费者的青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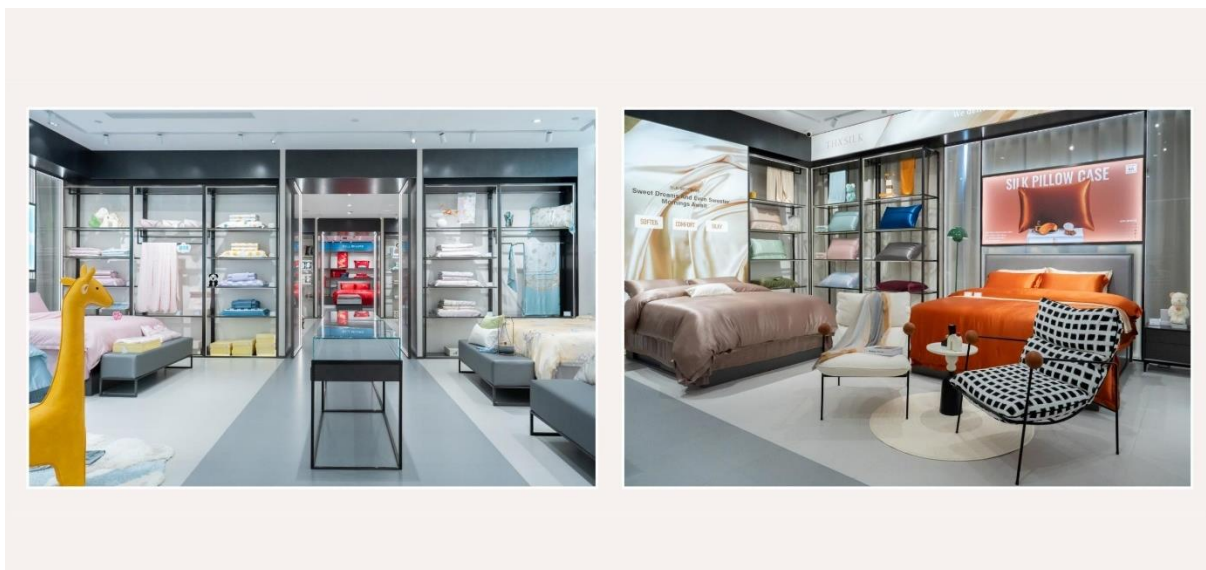
4. 渠道建设：

报告期内，面对消费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及蚕丝被类可选消费品类整体承压的市场环境，公司坚持“稳健发展、提质增效”的经营指导思想，采取了有效营销策略。线下渠道方面，在核心区域市场苏州、北京开设品牌旗舰型超级体验店；线上渠道方面，持续优化小红书、短视频内容，提升抖音、视频号、天猫直播平台的投产效率，并完善海外社交媒体矩阵布局。同时，公司聚焦品牌势能，不断丰富产品矩阵，提升渠道运营质效，实现了持续稳健的发展。连续 5 年（2019-2023 年）全国蚕丝被专营品牌线上渠道销量第一。

（1）线下渠道：聚焦核心市场的布局 打造品牌超级体验店

报告期内，公司聚焦苏州、北京核心区域市场，借力文旅消费及过境免签政策，于核心商圈打造 500 至 1000 平方米的品牌超级体验店。品牌超级体验店通过沉浸式购物体验、丝绸文化展示、个性化服务及互动体验等，显著提升了运营质量。同时，公司积极创新零售模式，利用抖音、百度、高德等本地生活平台，以及视频号、小红书、短视频、小程序、快闪店等多种宣传方式，有效拓展公域流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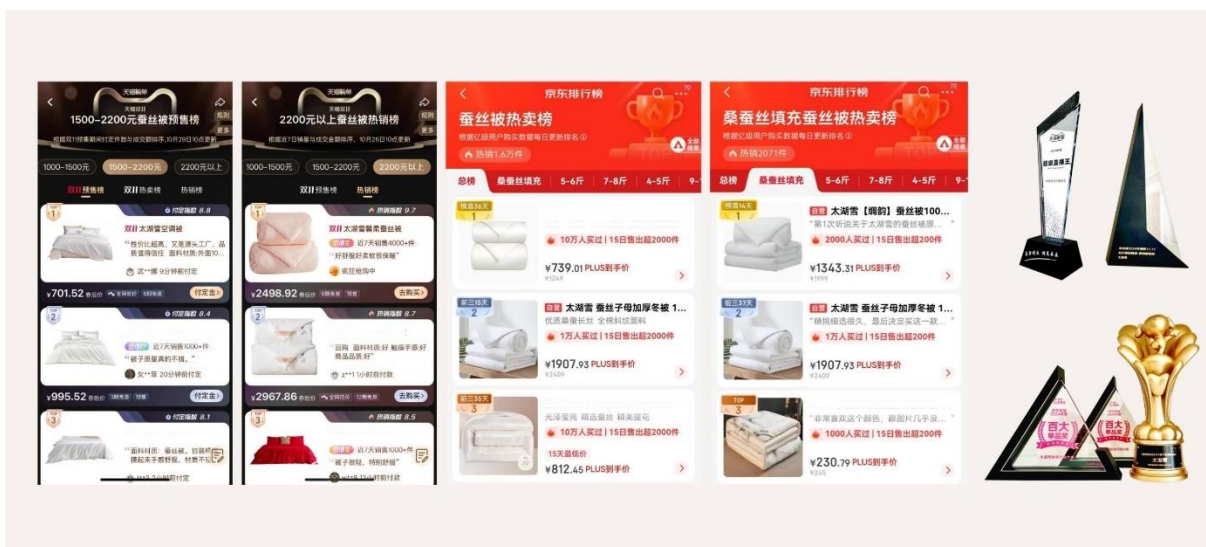
培育私域流量，促进了线上线下深度融合发展，涌现出一批单店营收破千万的佳绩。



(2) 线上渠道：积极应变，多平台实现稳健发展

报告期内，面对消费市场需求不及预期、蚕丝被类可选消费品类整体承压的环境，公司线上渠道积极应对，实现了持续稳健发展。具体如下：

- 1) 天猫、京东货架电商优化广告投放策略，不断推出新品，提高运营质效，稳固了公司在蚕丝被行业的头部商家地位，其中天猫太湖雪官方旗舰店荣获“天猫家居 2024 年度超级直播王”，京东太湖雪绸韵蚕丝被荣获“京东家电家居 2024 年度最佳闪电新品奖”。2024 年“11.11”期间，太湖雪多款蚕丝被产品荣登天猫、京东热销榜 TOP1（馨柔 100%桑蚕场丝被为天猫 2200 元以上蚕丝被热销榜 TOP1；沁柔 100%桑蚕长丝被为 1000-1500 元以上蚕丝被热销榜 TOP1；绸韵 100%桑蚕长丝被为京东桑蚕丝填充热卖榜 N01；纯色真丝枕套为京东真丝枕套热卖榜 N01）。



- 2) 微信小店在小程序、公众号的基础上，积极拓展视频号领域，全面实施“自播+达播”的营销策略，并与 30 余位知名达人建立了合作关系。同时，微信小店还上线了“送礼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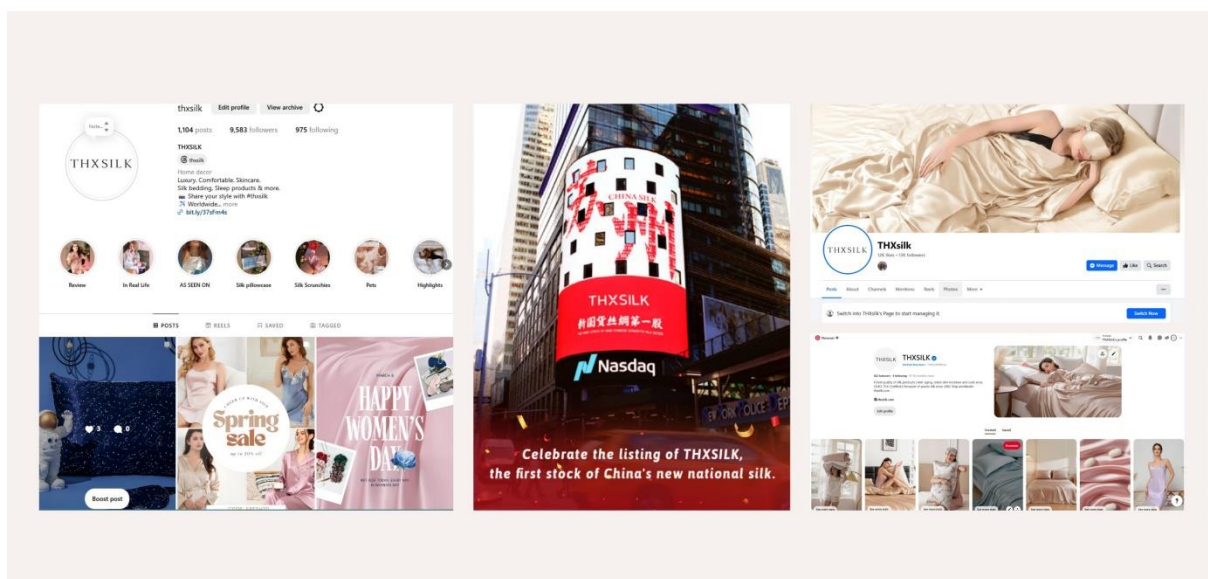
等一系列营销工具，有效提升了用户互动和购买意愿。报告期内，微信小店实现营业收入 1,363.67 万元，同比增长 387.64%，展现了良好的发展势头。



- 3) 抖音电商在 2024 年度采用了“从销售高速增长转向销售稳健增长，并着重打造持续盈利能力”的营销策略，同时实施了“自播+达播”的双轮驱动营收增长模式。报告期内，抖音自播的经营质量得到了稳步提升，并且公司与抖音头部的达播机构建立了合作关系，实现了营业收入的高速增长。报告期内，抖音实现营业收入 4,238.31 万元，同比实现 31.31% 增长。



- 4) 海外市场在内容创新方面，积极采用海外主流宣传模式并注重内容创新，以吸引更多高净值用户群体。在运营端，摒弃了以往 GMV 最大化的策略，转而开启每单都盈利的精细化运营模式。



5. 供应链：优越地理位置及柔性供应链 保障快速交付及品质卓越

公司位于蚕丝被生产的核心集聚区，地理位置得天独厚，四周紧邻桑蚕丝被加工厂、面料生产制作厂及半成品缝制厂等配套企业。这一优越的地理位置为公司便捷高效地进行物料运输，并灵活统筹订单生产安排。公司拥有一套快速响应的供应链体系，即便面对紧急大单，也能在短时间内迅速调配人力物力，确保生产和供货的高效有序进行。报告期内，公司依托自有工厂多年的生产管理经验，通过优化工艺流程和工序设计，结合委外加工厂的生产能力，实施分布式外发加工订单匹配策略，有效保障了产品的快速交付和品质稳定。

6. 信息化建设：驱动业务发展，AI 应用深入探索

报告期内，公司信息化建设以“业务驱动”为核心，通过系统升级、数据治理与技术创新，全面助力公司业务发展与精细化运营。同时，积极探索 AI 应用，拓展应用场景，致力于打造敏捷、智能、安全的零售数字生态。

（1）信息安全强化：

公司持续完善信息安全体系，加强员工的信息安全意识培训，更新并升级信息安全技术设施，同时加强网络安全防护措施，确保客户数据和公司信息资产的安全无虞。

（2）应用系统全面升级：

实现全渠道数字化运营，全域数据融合与深度洞察。公司已完成线上线下会员数据、交易数据、行为数据的全域打通，借助数据分析工具，深入挖掘客户需求和市场趋势，为精准决策提供有力支持。

（3）AI 应用深入探索：

报告期内，公司设计部利用 AI 大模型辅助设计工具，显著加速设计过程，为设计团队提供丰富的创意灵感，并优化产品参数和特性，以满足用户多样化需求，不断提升产品吸引力和用户体验。

7. 人资及企业文化：实施员工持股计划，铸就卓越雇主新典范

公司始终秉持“致力于成为丝绸生活方式引领者”的愿景，为此，公司致力于打造一个平等、高效、协同的组织架构。在“客户至上、奋斗为本、务实高效、凝心聚力”的核心价值观引领下，公司实施了业绩比拼与能者多得的薪酬激励体系；报告期内，公司对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共 30 人实施“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持股规模 1,453,8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3%，充分激发了员工的价值创造积极性，打破成长边界，推动组织变革，着力打造一支铁军，有效提升了组织的凝聚力和创造力。

同时，公司也注重软实力的建设，通过丰富的文化活动和有温度的人文关怀，为员工构建了一个

成长的良好平台，打造了良好的雇主形象，实现了员工与企业的双赢。报告期内，公司荣获了 2024 年度“全国模范职工小家”、“大苏州最佳雇主”、“最具行业引领雇主”等多项荣誉。

近年来，公司还通过了 A 级劳动保障信用单位认证、Sedex 社会责任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以及工贸企业安全生产三级标准化审核。公司定期对职业健康危害进行识别、评估与管控，并顺利开展并通过了 ASD 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确保了员工的职业健康与安全。



8. 股东回报：积极落实“提质守信重回报”行动，回报全体股东

公司履行回报股东义务，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经营收益。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 2023 年度权益分派，2024 年 6 月 19 日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 10 股派 3.00 元（含税）人民币现金，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5,513,269.40 元。2025 年 2 月 21 日，根据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3,291,189.50 元。

9. 内部治理及社会责任：持续优化公司治理体系，推动可持续发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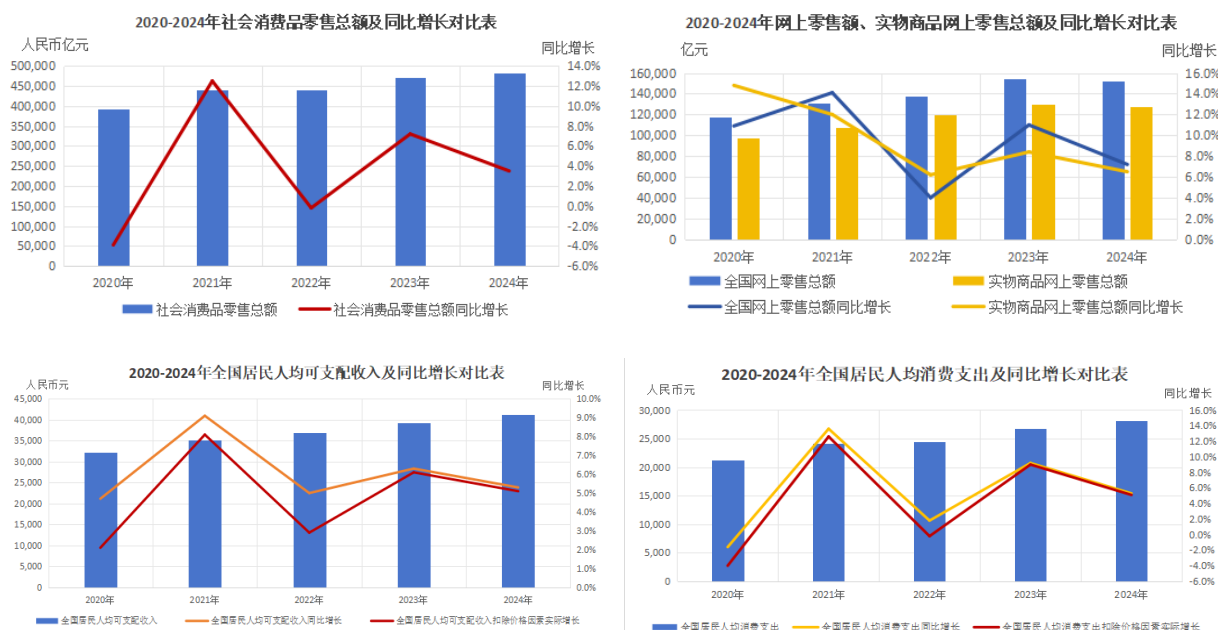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证监局、北交所发布的相关法律法规，新增《舆情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工作细则》，设立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以下简称“ESG 委员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机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增强公司发展韧性，实现对公司可持续发展风险的有效管控，进一步提高治理水平，履行社会责任，体现企业担当。公司在可持续发展方面也取得了显著成就，荣获“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优秀实践案例”和“上市公司 ESG 价值传递奖”等多项相关荣誉。

（二） 行业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丝绸相关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品牌推广、渠道建设及销售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床上用品制造。此外，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销售“太湖雪”品牌产品，近年来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的提升，和“境内线下自有零售渠道+海内外互联网线上平台”多元化渠道的拓展建设，“太湖雪”品牌产品销售收入和市场占有率逐年提升，“太湖雪”品牌连续 5 年荣获全国蚕丝被专营品牌线上渠道销量第一（2019-2023 年）。

2020—2024 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总体保持增长趋势，复合增长率达 5.6%。居民消费需求逐渐从注重数量转向追求质量、从生存型消费转向发展型和享受型消费。国家统计局发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 2024 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数据显示，2024 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487,895 亿元，同比增长 3.5%；全国网上零售额 155,225 亿元，同比增长 7.2%，显示出消费市场的平稳增长态势。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130,816 亿元，增长 6.5%，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 26.8%。

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4 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41,314.00 元，同比增长 5.3%，扣除价格因素影响，实际增长 5.1%；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54,188.00 元，同比增长 4.6%，扣除价格因素影响，实际增长 4.4%；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23,119.00 元，同比增长 6.6%，扣除价格因素影响，实际增长 6.3%。全国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28,227.00 元，同比增长 5.3%，扣除价格因素影响，实际增长 5.1%；城镇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34,557.00 元，同比增长 4.7%，扣除价格因素影响，实际增长 4.5%；农村居民人均消费支出 19,280.00 元，同比增长 6.1%，扣除价格因素影响，实际增长 5.8%。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中国纺织品商业协会发布的《中国蚕丝被市场分析简报（2024）》显示，2024 年全国丝绸行业规模以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6%，随着线下线上营销模式的不断拓展，国内丝绸消费需求持续回升，促进了丝绸加工业发展，也加快了茧丝绸业国内大循环的构建。2024 年我国真丝绸商品进出口总额为 17 亿美元，占我国纺织品服装进出口总额的 0.6%，其中丝绸制成品出口额占比 49%，较 2023 年有所上升。中国蚕丝被消费市场的分析显示，2024 年市场规模达到约 260 亿元，同比增长 10%。从 2020 年至 2024 年，蚕丝被消费量指数以 9% 的复合增长率持续增长。从消费区域分布来看，目前国内蚕丝被消费市场主要集中在人口密集、经济发达的浙江、江苏、上海、北京、广东等地。这些地区不仅拥有庞大的消费群体，还聚集了众多蚕丝被生产企业和销售商，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和市场体系，为我国蚕丝被行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同时，随着健康意识的提高和健康理念的改变，消费者对高档丝绸家纺等产品不断受到消费者的关注与喜爱。

在当前“内循环”市场主线中，需求端同样需要“国货替代”，国货品牌仍有着广阔的市场空间，国潮优势将进一步体现。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国货“潮品”与智能家居、文娱旅游、体育赛事等并列，被作为积极培育的新消费增长点。

根据艾媒咨询发布的《2024 年中国国潮经济发展状况及消费行为调查报告》显示，2023 年中国国潮经济市场规模为 20,517.4 亿元，同比增长 9.44%，预计到 2028 年将突破 30,000 亿元。年轻一代成为国潮产品的消费主力军。数据显示，近九成消费者认为现阶段国货产品质量提升明显，而超过九成的消费者表示对国潮产品的质量有了更广泛的认可。这意味着国潮品牌不仅在国内市场获得了显著的增长，而且在未来几年内仍有巨大的发展潜力。国货“潮品”不仅激发着产品创新力、品牌营销力，更是带动一股新的消费潮流，让中国商品走得更远、中国文化传播得更广。

上海市消保委发布《新洞察：00 后的消费理念与消费主张》指出，新一代年轻人更愿意为能够提供情感价值的消费买单，追求自我认同和社会认同的双重满足，他们拥有全球化的视角和丰富的信息

渠道，但在消费选择上更倾向于选择国货品牌，并通过社交媒体分享传播国潮产品。00 后已逐渐成为新的国潮消费主力军。这表明，00 后对中国文化有着强烈的自信，更容易接受和喜爱国货品牌。他们的消费选择正在引领国货潮流的走向，为国潮产品的崛起创造了有利条件。

2024 年 12 月 4 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政府间委员会第 19 届常会上“春节”正式列入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中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总数达到 44 个，位居全球首位，标志着中国国潮经济的持续繁荣，随着经济发展和消费水平的提升，国潮产品逐渐受到消费者青睐，成为文化自信与经济实力双重体现的象征。

以文化为载体，提升“国潮”品牌和产品文化内涵，进一步挖掘、提炼和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国潮”品牌注入更多中华文化元素，增强国内外消费者的文化认同。以“国潮”品牌促进跨文化沟通，提升中国品牌的文化影响力。而国潮产业将在国潮品牌集群化进程中，依靠“文化+科技”的双轮驱动，以无边界“融合+创新”为发展主线，横跨时间、纵跨行业，最终成就国货之潮、国牌之潮。

（三）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末		2023 年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13,266,438.06	23.08%	105,500,642.29	20.40%	7.36%
应收票据	-	-	-	-	-
应收账款	48,866,740.08	9.96%	65,766,036.27	12.72%	-25.70%
存货	219,750,685.86	44.79%	208,706,047.87	40.36%	5.29%
投资性房地产	-	-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	-
固定资产	19,227,839.88	3.92%	20,542,788.80	3.97%	-6.40%
在建工程	-	-	-	-	-
无形资产	2,744,069.53	0.56%	2,731,280.04	0.53%	0.47%
商誉	-	-	-	-	-
短期借款	45,000,000.00	9.17%	45,076,500.00	8.72%	-0.17%
长期借款	-	-	-	-	-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48,866,740.08 元，同比减少 25.70%，主要原因系报告期末公司客户东方优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同期减少 19,833,510.34 元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营业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	金额	占营业收入	

		的比重%		的比重%	
营业收入	515,634,513.51	-	531,388,655.82	-	-2.96%
营业成本	307,286,874.33	59.59%	329,841,777.74	62.07%	-6.84%
毛利率	40.41%	-	37.93%	-	-
销售费用	133,257,071.53	25.84%	132,768,024.17	24.99%	0.37%
管理费用	20,677,242.68	4.01%	23,192,526.99	4.36%	-10.85%
研发费用	22,689,211.97	4.40%	18,486,223.21	3.48%	22.74%
财务费用	3,760,830.33	0.73%	1,662,873.64	0.31%	126.16%
信用减值损失	905,970.32	0.18%	-2,151,124.76	-0.40%	-142.12%
资产减值损失	-3,870,093.24	-0.75%	-2,446,639.99	-0.46%	58.18%
其他收益	7,140,825.79	1.38%	19,153,862.86	3.60%	-62.72%
投资收益	252,130.59	0.05%	677,603.70	0.13%	-62.7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88.50	0.00%	196.06	0.00%	200.16%
资产处置收益	-338,292.75	-0.07%	109,270.29	0.02%	-409.59%
汇兑收益	-	-	-	-	-
营业利润	29,766,349.55	5.77%	38,744,525.13	7.29%	-23.17%
营业外收入	22,241.10	0.00%	343,448.42	0.06%	-93.52%
营业外支出	262,024.50	0.05%	1,348,869.23	0.25%	-80.57%
净利润	27,843,713.69	5.40%	34,242,369.25	6.44%	-18.69%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1、财务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 126.16%，主要系报告期内汇兑收益较上年同期减少 1,307,639.69 元，利息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394,297.68 元所致；
2、信用减值损失较上期减少 142.12%，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账款较上年同期减少 18,065,714.63 元，计提坏账准备减少 3,057,095.08 元所致；
3、其他收益较上期减少 62.72%，主要系上年同期收到苏州市吴江区政府上市奖励 6,000,000.00 元所致；
4、投资收益较上期减少 62.79%，主要系报告期内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金额减少所致；
5、资产处置收益较上期减少 409.59%，主要系报告期内办公场地退租装修费一次性处置所致；
6、营业外收入较上期减少 93.52%，主要系上年同期处置未履约保证金 300,000.00 元所致；
7、营业外支出较上期减少 80.57%，主要系上年同期向苏州市吴江区慈善基金会捐赠 1,000,000.00 元所致。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513,234,494.91	529,949,702.93	-3.15%
其他业务收入	2,400,018.60	1,438,952.89	66.79%
主营业务成本	306,170,873.00	329,345,518.10	-7.04%
其他业务成本	1,116,001.33	496,259.64	124.88%

按产品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	营业收入比	营业成本比	毛利率比
-----	------	------	----	-------	-------	------

			率%	上年同期 增减%	上年同期 增减%	上年同期 增减
蚕丝被	283,420,588.83	184,549,367.84	34.88%	-9.46%	-13.18%	增加 2.78 个百分点
床品套件	142,115,735.10	82,917,731.17	41.65%	0.52%	2.98%	减少 1.40 个百分点
丝绸饰品	65,773,604.91	24,964,280.13	62.05%	19.09%	0.74%	增加 6.92 个百分点
丝绸服饰 及其他	21,924,566.07	13,739,493.86	37.33%	8.01%	19.66%	减少 6.10 个百分点
其他业务收入	2,400,018.60	1,116,001.33	53.50%	66.79%	124.88%	减少 12.01 个百分点
合计	515,634,513.51	307,286,874.33	-	-	-	-

按区域分类分析：

单位：元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率%	营业收入比 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成本比 上年同期 增减%	毛利率比 上年同期 增减
境内	434,781,987.02	260,729,908.41	40.03%	-3.31%	-8.06%	增加 3.10 个百分点
境外	80,852,526.49	46,556,965.92	42.42%	-1.06%	0.68%	减少 0.99 个百分点
合计	515,634,513.51	307,286,874.33	-	-	-	-

收入构成变动的原因：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2.96%，主要系公司企业客户集采渠道中 ODM 客户东方优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及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同比营业收入减少 2,512.31 万元左右所致。报告期内，面对消费市场需求不及预期及蚕丝被类可选消费品类整体承压的市场环境，公司坚持“稳健发展、提质增效”的经营指导思想，采取了有效营销策略。线下渠道方面，在核心区域市场苏州、北京开设品牌旗舰型超级体验店；线上渠道方面，持续优化小红书、短视频内容，提升抖音、视频号、天猫直播平台的投产效率，并完善海外社交媒体矩阵布局。同时，公司聚焦品牌势能，不断丰富产品矩阵，提升渠道运营质效，实现了持续稳健的发展。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57,076,483.59	11.07%	否
2	东方优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8,473,874.43	1.64%	否
3	苏州市博欣艺术品有限公司	5,662,630.42	1.10%	否
4	深圳市优选一品商业有限公司	4,722,817.37	0.92%	否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84,474.91	0.83%	否
合计		80,220,280.72	15.56%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广西百姓人家家纺有限公司	32,703,163.67	12.55%	否
2	淄博大染坊丝绸集团有限公司	32,345,775.06	12.42%	否
3	湖州新宇丝织有限公司	24,441,321.93	9.38%	否
4	桐乡市钱桑家纺有限公司	17,905,553.05	6.87%	否
5	南通伊丹诺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	14,308,910.44	5.49%	否
合计		121,704,724.15	46.71%	-

3. 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2023 年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67,716.97	857,697.42	4,338.3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5,012.28	-22,294,015.02	60.4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48,962.95	-47,890,236.45	54.17%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4,338.36%，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减少，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 58,305,115.47 元所致。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上期增加 60.42%，主要系报告期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保本理财产品支出减少所致。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 54.17%，主要系上年同期银行借款余额减少 1,200.00 万元及上年同期公司回购股份 13,401,808.36 元所致。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报告期投资额	上年同期投资额	变动比例%
90,948,978.09	152,480,000.00	-40.35%

2、 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融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资金来源	本期购入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报告期投资收益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交易性金融资产	30,000.00	自有资金	50,800,000.00	50,804,550.00	97,470.17	97,470.17	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0.00	募集资金	25,000,000.00	25,000,000.00	79,747.95	79,747.95	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450,000.00	自有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合计	10,480,000.00	-	75,800,000.00	75,804,550.00	177,218.12	177,218.12	0.00

5、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理财产品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对公司的影响说明
银行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	25,000,000.00	0.00	0.00	不存在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50,800,000.00	25,450.00	0.00	不存在
合计	-	75,800,000.00	25,450.00	0.00	-

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6、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控股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净利润
苏州市盛太丝绸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蚕丝被、床上用品、丝绸制品销售	200,000	3,094,187.58	2,763,001.22	0.00	-743.46	-189,743.24
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文化创意产品的开发、设计、销售	5,000,000	4,831,513.23	2,156,703.60	2,969,727.76	1,117,375.66	-704,704.84
苏州湖之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专业设计服务；图文设计制作	500,000	9,091,839.85	-1,204,621.38	0.00	0.00	-601,773.35
上海太湖之雪科	控股子	货物进出口	1,000,000	2,153,041.70	-1,468,720.44	4,973,284.73	893,431.28	-265,371.41

技有限公司	公司							
苏州太湖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互联网销售	500,000	187,060.49	-113,087.59	0.00	0.00	-155,201.94
苏州太湖雪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蚕丝被、床上用品、丝绸制品销售	1,000,000	3,359,225.22	-725,331.52	15,032.15	-46,763.20	-926,466.25
Silk Box Inc.	控股子公司	电子商务运营服务	10,000 美元	29,648,692.89	6,506,688.07	57,969,230.26	20,633,514.32	4,339,311.69
苏州太湖雪茧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蚕丝被、床上用品、丝绸制品销售	1,000,000	301,400.56	-11,490.11	7,550,068.59	38,409.30	-60,606.25
苏州震泽桑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控股子公司	股权投资	11,350,000	10,718,153.22	10,718,153.22	0.00	0.00	-226,837.57
苏州太湖雪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蚕丝丝绸制品的销售、文化创意产品设计	1,000,000	14,959,253.38	997,909.73	7,428,649.33	2,392,470.10	897,909.73

(2)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与公司从事业务的关联性	持有目的
苏州太湖雪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丝绸产品的销售	经营发展需要，符合公司的战略规划和业务拓展需要

子公司或参股公司的经营业绩同比出现大幅波动

□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公司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苏州太湖雪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无

(4)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五) 税收优惠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2022 年 11 月 18 日，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05161），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企业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完减免手续后，三年内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2022 年至 2024 所得税率减按 15% 计缴。 2. 苏州市盛太丝绸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税【2019】13 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21】12 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
--

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3. 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税【2019】13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21】12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4. 上海太湖之雪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税【2019】13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21】12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5. 苏州湖之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税【2019】13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21】12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6. 苏州太湖雪丝绸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税【2019】13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21】12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7. 苏州太湖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税【2019】13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21】12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8. 苏州太湖雪茧丝绸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税【2019】13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21】12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9. 苏州太湖雪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业，根据财税【2019】13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根据财税【2021】12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六) 研发情况

1、研发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比例	上期金额/比例
研发支出金额	22,689,211.97	18,486,223.21
研发支出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40%	3.48%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支出的比例	0%	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例	0%	0%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变化情况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研发人员情况：

教育程度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0	1
本科	38	41
专科及以下	27	30
研发人员总计	66	73
研发人员占员工总量的比例（%）	10.49%	11.44%



3、专利情况：

项目	本期数量	上期数量
公司拥有的专利数量	59	97
公司拥有的发明专利数量	8	7

报告期内，新增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1 项。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授权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91 项。因技术升级及消费市场变化，截至报告期末有效存续的发明专利 8 项，实用新型专利 51 项，共计 59 项。

4、研发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所处阶段 /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优质蚕品种改良及规模化饲养技术研发	通过优质蚕品种改良及规模化饲养技术研发,以期研发出改善蚕桑的种养环境、提高蚕茧质量,进而保证蚕丝制品品质的技术。	已结项	完成优质蚕品种改良及规模化饲养技术的研发,将技术成果用于公司生产实际。	本项目通过在优质高产蚕品种和特色蚕品种改良及规模化饲养技术方面开展深度合作研究以及试验示范,能够提高蚕吐丝结茧的产量、保证桑蚕吐丝结茧的质量、缩短了饲养时间、提高结茧率,为公司产品提供优质原料茧,降低原料成本的同时,保证终端产品的质量。经济效益及社会效益俱佳。
芳香型微胶囊系列功能丝绸新产品开发	研究开发针对丝绸面料的芳香型系列功能(镇静作用、改善睡眠等)微胶囊,具有相应功能和长效缓释效果,并且对人体安全友好;研究开发针对丝绸产品的芳香型微胶囊处理工艺方法,经该工艺处理后,不仅能够保留微胶囊的功效和缓释效果,而且对丝绸产品自身的力学性能和色差性能等影响较小;研究建立芳香型微胶囊系列功能(镇静作用、改善睡眠等)丝绸新产品检测评价方法,在验证产品功效的同时,填补相应方法标准的空白。	已结项	开发芳香型微胶囊系列功能丝绸新产品。提高本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进而为公司带来利润。	本项目研发成功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力,促进品牌市场占有率及公司经济效益。
生态保健防皱阻燃多功能真丝产品关键技术研发	制备生态抗菌防螨多功能整理剂;开发环保型生物阻燃剂;制备防皱功能助剂;开发具备生态保健和阻燃多功能的真丝产品。基于新型生物功能产品开发多功能性丝绸加工技术,为功能性丝绸的高质量发展提供理论依据。	小试改进	基于新型生物功能产品开发多功能性丝绸加工技术,为功能性丝绸的高质量发展提供理论依据。将技术成果用于公司生产实际。	本项目研发成功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力,促进品牌市场占有率及公司经济效益。
蚕桑丝绸高质量发展关键技术开发	开发高效率大蚕饲养新技术;开发蚕桑生产废弃物资源循环利用新技术;开发果桑生态栽培新技术;开发规模化高效上簇新技术。基于多批次饲养与桑园害虫综合防治,开发预防家蚕农药中毒的综合管理技术。	中试	对推动蚕桑丝绸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技术进行开发,将技术成果用于公司生产实际。	本项目研发成功后,可以提高养蚕高产,推动蚕桑丝绸高质量发展,提高经济效益和社会

				效益。
家纺绿色抗过敏关键技术的研发	随着消费水平提升,真丝产品越来越多为消费者所使用。研究蚕丝被、真丝套件等产品绿色抗过敏技术,满足消费者对产品日益提高的使用感。通过研究绿色环保去除丝胶工艺,控制丝胶含量和含油率优化蚕丝性能,从而大幅降低过敏。同时,蚕丝成分与人体皮肤相似度达 87%,且丝胶蛋白可减少 50% 以上螨虫滋生,充分利用这种天然属性,提升丝绸产品的抗过敏性能。	中试	通过项目研究开发一种家纺绿色抗过敏关键技术,形成绿色环保脱胶工艺路线,用于产品生产,提升产品使用感,从而提高市场竞争力,扩大公司销售规模。	本项目研发成功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力,促进品牌市场占有率及公司经济效益。
蚕丝被凉感关键技术的研发	蚕丝被凉感工艺技术的开发,不仅是对传统蚕丝被产品的一次重要创新,更是对消费者需求精准把握和满足的体现。随着夏季高温天气的频繁出现,消费者对床上用品的凉爽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蚕丝被凉感工艺技术的开发,正是为了迎合这一市场需求,为消费者提供更加舒适、凉爽的睡眠体验。	中试	通过项目研发,形成一套蚕丝被凉感工艺路线,用于提升夏凉被使用过程中透气舒凉感,提升产品舒适度。	本项目研发成功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力,促进品牌市场占有率及公司经济效益。
茶多酚抗氧化功能蚕丝产品加工工艺的研发	在国内,茶多酚抗氧化功能蚕丝产品的工艺技术研发已经取得了一定的进展。一些科研机构和企业开始致力于将茶多酚与蚕丝相结合,通过特定的工艺技术,使茶多酚的有效成分能够均匀地渗透到蚕丝纤维中,从而赋予蚕丝产品抗氧化功能。然而技术水平还存在很大提升空间。	中试	通过项目研发,提升茶多酚与蚕丝纤维结合而成的功能性蚕丝纤维性能,从而使得产品具有抗菌抗紫外抗氧化等一系列功能。	本项目研发成功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力,促进品牌市场占有率及公司经济效益。
植物助眠康养系列蚕丝被加工工艺的研发	随着经济社会发展程度日益升高,人们对蚕丝被产品需求日益提升。蚕丝被本身具备天然抗菌、吸湿透气的特性,叠加植物康养功能,可精准匹配消费者对“睡眠健康+自然疗愈”的双重需求。目前市场上鲜少见健康睡眠系列产品,本项目将填补市场空白。	中试	开发植物环保功能性蚕丝产品,尤其是针对温控及抗菌等功能性,满足适老化改造配套需求。	本项目研发成功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力,促进品牌市场占有率及公司经济效益。
真丝产品抗皱抗紫外关键技术的研发	目前市场上抗皱抗紫外真丝产品五花八门,消费者对于产品的认知还停留在防晒服等传统层面,然而这种抗紫外真丝产品存在水洗后性能大幅降低的情况。另一方面,市场上鲜少有抗皱抗紫外家居产品。	中试	期望通过本项目技术研发,形成一种耐水洗的抗皱抗紫外真丝加工工艺的技术路线,以开发功能稳定的抗皱抗紫外真丝产品。	本项目研发成功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力,促进品牌市场占有率及公司经济效益。
蚕桑菌核病防治技术的研发	蚕桑菌核病是好发于春季的真菌性病害,主要危害桑树的新梢和果实,对蚕桑产业影响较大。目前主要采用化学防治、物理防治等方式,存在品种耐药性提升、农药残留污染环境以及实施成本高等问题。本项目旨在提供一种污染低、成本低、有效性高的防治技术方案。	中试	通过抗病品种选育、低成本物理防控技术研发,结合生物防治增效以及精准防控模型搭建,实现高效经济稳定的菌核病防治技术方案。	通过项目研究,大大降低蚕桑菌核病发生率,从蚕桑丝绸产业的最上游,提升蚕桑产业上游生产效率、蚕桑产业中游产品质量。

丝绸产品花型及款式设计开发	基于市场需求变化不断优化产品结构,产品创新设计上注重丝绸文化挖掘、时尚颜值表现。	中试	持续提升公司产品的核心竞争力	本项目研发成功后,进一步提升公司产品在市场竞争力,促进品牌市场占有率及公司经济效益。
---------------	--	----	----------------	--

5、与其他单位合作研发的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作单位	合作项目	合作协议的主要内容
东华大学	释香蚕丝被内胎新产品项目	公司委托东华大学研究开发释香蚕丝被内胎新产品项目,研究开发项目如下: 1. 技术目标: 蚕丝作为一种天然高分子材料,具有良好的生物相容性以及相对较好的环境稳定性,可以通过化学改性加工处理赋予一定的功能性。通过项目研究,开发一种长效稳定释香型蚕丝加工方法,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增强企业产品竞争力。 2. 技术内容: 开发一种长效稳定且适合产业化的释香微胶囊;开发一种特殊脱胶工艺便于释香微胶囊附着黏连;研究一种释香微胶囊蚕丝绵片后整理工艺。 3. 技术方法和路线: 首先制备一种释香微胶囊乳液,用于丝绵片后整理。其次,配比适量浓度的弱碱水溶液对丝绵卷的脱胶处理,得到所需含胶量的蚕丝绵片。最后,将释香微胶囊乳液与蛋白质交联剂共混以获得释香型微胶囊乳液整理液,并对丝绵片进行整理,从而获得长效稳定的释香型蚕丝绵片,用于蚕丝被生产加工。 4. 项目周期: 2023年1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浙江理工大学	芳香型微胶囊系列功能丝绸新产品开发项目	公司委托浙江理工大学研究开发芳香型微胶囊系列功能丝绸新产品开发项目,研究开发项目如下: 1. 技术目标: 芳香型微胶囊系列功能丝绸新产品开发。 2. 技术内容: 研究开发针对丝绸面料的芳香型系列功能(镇静作用、改善睡眠等)微胶囊,具有相应功能和长效缓释效果,并且对人体安全友好;研究开发针对丝绸产品的芳香型微胶囊处理工艺方法,经该工艺处理后,不仅能够保留微胶囊的功效和缓释效果,而且对丝绸产品自身的力学性能和色差性能等影响较小;研究建立芳香型微胶囊系列功能(镇静作用、改善睡眠等)丝绸新产品检测评价方法,在验证产品功效的同时,填补相应方法标准的空白。 3. 技术方法和路线: 首先进行功能性有效成分的提取,并进行芯材组分试验、优化;其次制备封闭型香精微胶囊,同时尝试在提取液滴周围形成封闭性良好的壁膜制备微胶囊,比选长效缓释效果更好的微胶囊结构等优点;然后使用涂层或印花方法,结合试验安全环保的粘合剂,将微胶囊黏附在丝绸产品上,强化微胶囊和丝绸产品之间结合的牢固程度;最后,构建镇静作用、促进食欲、改善睡眠等功效的非标试验方法,并对所制备的产品进行功效验证。 4. 项目周期: 2023年3月21日至2026年3月20日。
苏州大学	生态保健防皱阻	公司委托苏州大学研究开发生态保健防皱阻燃多功能真丝产品

	燃多功能真丝产品关键技术研发项目	关键技术研发项目，研究开发项目如下： 1. 技术目标：研发具有抗菌防螨保健功能、防皱和阻燃多功能的真丝产品。 2. 技术内容：制备生态抗菌防螨多功能整理剂；开发环保型生物质阻燃剂；开发具备生态保健和阻燃多功能的真丝产品；制备防皱功能助剂；开发防皱多功能真丝产品；多功能真丝产品的性能测评。 3. 技术方法和路线：生态抗菌防螨多功能整理剂的开发及性能结构表征—环保型生物质阻燃剂的开发和性能结构表征—防皱功能助剂的开发和结构性能表征—抗菌防螨防皱和阻燃多功能真丝产品的开发、功能助剂与真丝的相互作用探究—多功能真丝产品性能研究—多功能真丝产品开发工艺优化—多功能真丝产品应用场景模拟。 4. 项目周期：2023 年 6 月 5 日至 2024 年 6 月 20 日。
苏州大学	桑蚕丝绸高质量发展关键技术开发项目	公司委托苏州大学开展桑蚕丝绸高质量发展关键技术开发项目，研究开发项目如下： 1. 技术目标：围绕蚕桑生态种养技术、高效率饲养技术和资源高效率利用技术进行开发，形成自主知识产权，实现蚕桑丝绸高质量发展。 2. 技术内容：开发高效率大蚕饲养新技术；开发蚕桑生产废弃物资源循环利用新技术；开发果桑生态栽培新技术；开发规模化高效上簇新技术。基于多批次饲养与桑园害虫综合防治，开发预防家蚕农药中毒的总和管理技术。 3. 技术方法和路线：根据大蚕的生理特点，开发多层蚕台育结合自动给桑技术的大蚕饲养新技术；开发养蚕过程中生产的蚕沙的无害化利用技术；基于生物诱杀，开发无公害桑椹生产技术；采用激素调节结合家蚕的忌避特性，开发高效上簇技术；研究多批次养蚕的布局 and 农药使用方案，开发防止家蚕农药中毒的综合管理技术。 4. 项目周期：2022 年 9 月 10 日至 2025 年 9 月 9 日

(七) 审计情况

1. 非标准审计意见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 关键审计事项说明：

1. 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6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0。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太湖雪主要从事蚕丝被及丝绸制品生产及销售，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6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30所述，2024 年的营业收入为 515,634,513.51 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太湖雪关键业绩指	我们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测试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设计和运行； 2、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及其关键条款，对与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或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

标,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析评估,进而评估太湖雪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

3、分析主要产品毛利率及波动原因,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针对不同的销售模式,通过抽样检查发货单据、运输单据、报关单、签收单、销售结算单等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评估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5、对本期重大销售和期末重大应收账款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6、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获取支持性证据,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利用 IT 专家工作,了解、测试和评价太湖雪确认收入依赖的信息系统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核对 ERP 系统与财务系统销售发货数据,核对主要销售平台的销售收入与平台账单的一致性,评估确认的真实性。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 应收账款”。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11 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3 所述,太湖雪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51,463,776.06 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 2,597,035.98 元。 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太湖雪公司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并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以确定其现值,这些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及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分析检查太湖雪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率是否合理,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3、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进行期后收款测试,评价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4、通过分析太湖雪公司应收账款的逾期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结合客户历史还款情况等对客户信用风险作出评价;同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评价太湖雪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处理以及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

3. 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评估情况以及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丰富的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在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中独立、专业、尽责。在 2024 年度审计工作中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保持了持续沟通，审计委员会对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审计计划、关键审计事项等提出了要求和期望并进行了监督，认为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能够根据约定履行职责，履责情况良好。

（八）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经营发展需要，公司于 2024 年 4 月以自有资金 100.00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太湖雪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九） 企业社会责任

1. 脱贫成果巩固和乡村振兴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公司披露《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4 年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优秀实践案例，这也是公司连续第二年入选；同时，公司获中国赛道与 ESG 可持续发展大会颁发的“2024 年度上市公司 ESG 价值传递奖”，上述荣誉体现了资本市场对太湖雪在 ESG 实践方面的高度认可。



2. 其他社会责任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用实际行动支持地方经济发展和公益慈善事业，向苏州市吴江区慈善总会捐赠 202,000.00 元，向苏州市吴江区面包树公益服务中心捐赠爱心助学金 3,000.00 元，向苏州市慈善基金会公益事业捐赠 12,000.00 元，向苏州市吴江区青年商会捐赠

5,000.00 元，合计捐款 222,000.00 元。

3. 环境保护相关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4 月，公司披露《2023 年度环境、社会及治理（ESG）报告》，入选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4 年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优秀实践案例，这也是公司连续第二年入选；同时，公司获中国赛道与 ESG 可持续发展大会颁发的“2024 年度上市公司 ESG 价值传递奖”，上述荣誉体现了资本市场对太湖雪在 ESG 实践方面的高度认可。

（十） 报告期内未盈利或存在累计未弥补亏损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未来展望

（一） 行业发展趋势

1. 消费水平不断提高、消费习惯逐步升级

丝绸产品不仅能通过其自身的实用性满足人们对更高品质生活的需求，更能通过依附于丝绸产品之上的文化创意设计寄予美好寓意，满足人们的精神需求。丝绸行业的发展与经济发展和居民收入增长息息相关。随着经济水平的不断提高，人们在满足温饱需求的同时，越来越注重生活品质及精神享受。

近年来，我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和人均可支配收入均稳步增长，2020-2024 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总体上保持增长趋势，复合增长率达到 5.60%，2024 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487,895 亿元，同比增长 3.5%。

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居民生活水平的持续提高，人们的生活由“温饱型”向“小康型”转变，人们对日常生活的需求由实用性、经济性逐渐向舒适性、绿色环保和赏心悦目转变，促使丝绸产品的消费理念也在不断发生变化。随着居民消费水平的进一步提高，国内丝绸产业的成长空间将更为广阔。

2. 数字经济持续助力产业升级

近年来，中国数字文化产业快速发展，结合网络新渠道、大数据、网络直播等“互联网+”新技术、新业态的广泛推动，涌现出诸多适合新一代群体需求的视频、直播、网络社区等新兴业态，丝绸产业结构从产业链到价值链不断优化升级。2024 年，电子商务行业获得较快发展，以旧换新和跨境电商成为重要因素。一是消费品以旧换新取得新成效。扩内需促消费政策措施接连出台，推动 3C 数码、家电家居等销售增长。二是跨境电商为外贸发展注入新动能，2024 年我国跨境电商进出口 2.63 万亿元，同比增长 10.8%。

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发布的《2024 年我国电子商务发展情况》提到，2024 年我国电子商务有效助力国内消费平稳增长，促进实体经济与数字经济深度融合，推动经济全球化普惠共赢数字商务三年行动计划起步实施，商务各领域数字化水平稳步提高，为商务高质量发展作出积极贡献。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全国网上零售额达 152,287 亿元，同比增长 7.2%，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 127,878 亿元，同比增长 6.5%，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 26.5%，在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中，吃类、穿类和用类商品分别增长 16.0%、1.5%和 6.3%，其中服装、鞋帽、针纺织品零售额绝对量 14,691 亿元，同比增长 0.3%。

从用户群体看，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第 55 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数据显

示，截至 2024 年 12 月，我国网民规模达 11.08 亿人，较 2023 年 12 月增长 1608 万人；互联网普及率达 78.6%，较 2023 年 12 月提升 1.1%；我国手机网民规模达 11.05 亿人，较 2023 年 12 月增长 1,403 万人，网民使用手机上网的比例为 99.7%；我国网络直播用户规模达 8.33 亿人，较 2023 年 12 月增长 1,737 万人，占网民整体的 75.2%；网络支付用户规模达 10.29 亿人，网络购物用户规模达 9.74 亿人，网上零售额、移动支付普及率稳居全球第一。

“发展数字经济，赋能实体经济。”近年来，数字经济的内涵不断丰富，外延不断拓展，规模不断扩大，实体经济与数字经济加速融合，成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路径和关键举措。直播电商呈现出集聚化、品牌化、专业化的发展趋势，各地纷纷以形成直播行业集群效应为目标打造有影响力的直播产业基地。同时，直播电商通过采取柔性供应链、高标准品控等多种方式，有效提升质量和效率。

另一方面，内容平台成行业重要新生力量。电商平台、社交平台等更加重视依托内容生态构建搜索业务，并依靠搜索业务提升收入转化，成为行业重要新生力量。据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调查，截至 2024 年 12 月，我国社交网络用户规模达 11.01 亿人，占网民整体的 99.3%，社交网络成为网民获取资讯的最主要渠道。在社交媒体蓬勃发展的背景下，依托社交私域流量，叠加海外用户多渠道网购习惯，跨境电子商务独立站应运而生。跨境电商独立站具有独特的竞争优势，一是可突出品牌实力和影响力，有利于用户认知与识别，提升黏性和复购；二是便于自主积累和应用客户数据，开展会员管理、优惠积分、定制化推送等多样化营销活动；三是较为丰富的快速建站工具，极大降低了企业建站门槛。

3. 多因素促进电商持续增长

网络购物呈现持续增长态势，促进消费扩容升级。2024 年，电子商务行业获得较快发展，以旧换新和跨境电商成为重要因素。

从国内来看，得益于我国网络零售市场发展和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应用，目前已经有一批高品质高颜值的“新国货”品牌快速崛起，逐步形成了“品牌电商化”的发展模式。其中一批优秀品牌正在加速向海外复制，为更多中国品牌出海提供了良好示范，也带动越来越多的“新国货”借力跨境电商，走上“国内打造+海外复制”的品牌出海之路。

从国际来看，海外很多国家会迅速地进入消费分级的阶段，不同的消费群体对于新产品、新供给、新品牌的需求将有一个井喷式爆发增长。同时，中国的供给在全球结构性市场中的地位将进一步加强，国货出海将迎来重要的窗口期。

我国一批优秀企业抓住机遇，通过跨境电商直接对接海外消费者，为企业发展创造了新的增长点。跨境电商直播基地加快建设，助力中国品牌出海。企业借助 TIKTOKShop 等平台以短视频、直播等形式将产品推广至全球消费者。电商平台进行技术创新，助力跨境电商发展。阿里国际站的人工智能生意助手为中小企业国际拓展提供产品发布、营销推广等服务。

根据《2024 年我国电子商务发展情况》，电子商务有效助力国内消费水平平稳增长，促进实体经济与数字经济深度融合，推动经济全球化普惠共赢。海关总署数据显示，我国跨境电子商务蓬勃发展，2020-2024 年跨境电商进出口总额从 1.69 亿元增长至 2.63 万亿元，复合增长率达 11.8%。我国“丝路电商”朋友圈壮大，伙伴国增至 33 个，政策交流、产业对接、地方合作、能力建设四方面合作成效显著，先行区建设取得阶段性进展，形成电子提单应用等 10 项制度创新成果，实现建成全国首个电子发票跨境互操作平台等 4 个首创，为电商制度型开放提供成果支撑。

4. 以文化为底蕴为消费注入新活力，聚焦消费行业的中华文化属性

在当前“内循环”市场主线中，需求端同样需要“国货替代”，国货品牌仍有着广阔的市场空间，国潮优势将进一步体现。2024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国货“潮品”与智能家居、文娱旅游、体育赛事等并列，被作为积极培育的新消费增长点。

根据艾媒咨询发布的《2024 年中国国潮经济发展状况及消费行为调查报告》显示，2023 年中国国潮经济市场规模为 20,517.4 亿元，同比增长 9.44%，预计到 2028 年将突破 30,000 亿元。年轻一代成为国潮产品的消费主力军。数据显示，近九成消费者认为现阶段国货产品质量提升明显，而超过九

成的消费者表示对国潮产品的质量有了更广泛的认可。这意味着国潮品牌不仅在国内市场获得了显著的增长，而且在未来几年内仍有巨大的发展潜力。国货“潮品”不仅激发着产品创新力、品牌营销力，更是带动一股新的消费潮流，让中国商品走得更远、中国文化传播得更广。

上海市消保委发布《新洞察：00 后的消费理念与消费主张》指出，新一代年轻人更愿意为能够提供情感价值的消费买单，追求自我认同和社会认同的双重满足，他们拥有全球化的视角和丰富的信息渠道，但在消费选择上更倾向于选择国货品牌，并通过社交媒体分享传播国潮产品。00 后已逐渐成为新的国潮消费主力军。这表明，00 后对中国文化有着强烈的自信，更容易接受和喜爱国货品牌。他们的消费选择正在引领国货潮流的走向，为国潮产品的崛起创造了有利条件。

2024 年 12 月 4 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政府间委员会第 19 届常会上“春节”正式列入人类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中国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总数达到 44 个，位居全球首位，标志着中国国潮经济的持续繁荣，随着经济发展和消费水平的提升，国潮产品逐渐受到消费者青睐，成为文化自信与经济实力双重体现的象征。

以文化为载体，提升“国潮”品牌和产品文化内涵，进一步挖掘、提炼和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国潮”品牌注入更多中华文化元素，增强国内外消费者的文化认同。以“国潮”品牌促进跨文化沟通，提升中国品牌文化影响力。而国潮产业将在国潮品牌集群化进程中，依靠“文化+科技”的双轮驱动，以无边界“融合+创新”为发展主线，横跨时间、纵跨行业，最终成就国货之潮、国牌之潮。

（二）公司发展战略

1. 总体发展战略

公司以“太湖雪”品牌为核心，在新消费、新国货、新零售的浪潮中，聚焦于价值最高的“微笑曲线”两端——产品设计与品牌运营。公司肩负传承和创新苏州丝绸文化的使命，致力于将“太湖雪”打造成为以蚕丝被为核心的新国货丝绸领导品牌。

2. 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在总体发展战略的指引下，公司秉承“专注、创新、利他、共赢”的经营理念，基于现有经营经验，制定了以下未来三年发展规划：

（1）加强渠道建设、增加市场竞争力

未来三年的营销计划将围绕两个方面展开：一是结合苏州市场的品牌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重点布局苏州市场及长三角地区，提升网点质量和数量；二是利用公司在国内电商平台蚕丝被头部商家资源及跨境电商先发优势，拓展更多电商销售渠道，大力提升电商销售份额。

（2）加大研发投入、通过创新实现可持续发展

产品是满足消费者需求的载体，技术水平和创新能力是公司持续发展的动力。公司将与科研院校紧密合作，聚焦科学养蚕、蚕丝生产加工工艺优化，深入研究现代养蚕关键技术，开展产业链上游环节的技术创新，全面提升原材料蚕茧的质与量。同时，公司将积极参加国内展会，开拓视野，密切跟踪国内外流行趋势，加强设计队伍培养，与知名高校、设计公司合作，融合非遗文化和技艺，丰富产品线。

（3）因地制宜整合产业链

公司位于环太湖区中心的震泽镇，拥有供应链整合的地理优势。公司计划通过整合供应链、打造供应商协同体系，提高定制化订单的快速响应能力和大批量订单的承接能力。为保障产品质量，公司将投资建立检测中心，提升质控能力，为供应链整合提供技术支持，构建柔性高效的供应商协同体系。

（4）品牌推广和提升计划

公司将以“蚕丝被就选太湖雪”为主旨，以“丝绸好礼 太湖雪”为切入点，结合新媒体和传统媒体，多维度跨界合作，打造一系列品牌和市场推广活动。重点打造具有“太湖雪”品牌标签的传播系列，沉淀品牌风格和视觉元素，统一品牌视觉形象，不断提升品牌知名度、美誉度和忠诚度。

(5) 管理效率提升计划

公司将通过搭建升级数字化营销系统、供应链协同系统等，重新塑造内部管理体系，完善管理流程和制度，提升管理水平和经营效率，提高盈利水平和经营稳定性。

(6) 人才建设计划

人才是公司最重要的资产。公司将采取以下人才建设计划：建立和完善核心岗位的能力需求模型和人才数量需求；采用内部培养和外部引进相结合的措施；通过管理培训生计划提高人才培养资源；与大中专职业院校建立战略合作提供门店店员、店长人才；强化现有培训体系建设；完善员工队伍的绩效考核体系；制定与绩效挂钩的薪酬体系、晋升晋级体系；帮助员工设计职业规划，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能动性和创造性。

综上，公司已从渠道建设、研发设计、产业链整合、品牌运营、精益管理、人才培养六方面制定了未来发展计划，完全具备持续扩大市场竞争能力的措施。

(三) 经营计划或目标

面对消费市场需求不及预期、蚕丝被类可选消费品类整体承压的挑战，2024 年公司制定并执行“稳健发展、提质增效”的经营指导思想，采取了有效营销策略，通过聚焦品牌势能，丰富产品矩阵，提升渠道运营质效，实现了持续稳健的发展。2025 年在此基础上，公司制定了“卓越引领，对标先进，提质增效，稳健发展”经营指导思想，通过“品牌重塑与升级”及“渠道创新与变革”二大抓手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具体如下：

1. 产品高质量发展：坚持蚕丝被大单品策略，凸显太湖雪产品力，形成太湖雪产品风格。
2. 品牌高质量发展：以“蚕丝被就选太湖雪”为核心主旨，实施精准定量的品牌建设策略。
3. 渠道高质量发展：线下渠道持续在核心区域市场布局品牌旗舰型超级体验店。线上渠道精细化运营，提质增效。
4. 人才高质量发展：优化人才布局，驱动业务发展变革，完善企业文化建设，持续打造最佳雇主形象。
5. 供应链高质量发展：持续优化内部产销协调及外部合作伙伴资源整合，形成新成本优势。
6. 信息化高质量发展：完善信息系统的基础上，探索 AI 在各业务领域应用。
7. 治理高质量发展：持续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及规范治理，履行社会责任。

综上，公司在产品、品牌、渠道、人才、供应链、信息化、治理等方面相应的运营策略，从而保障公司 2025 年经营目标的达成。

(四) 不确定性因素

宏观经济周期性变化及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等不确定因素将对公司业务拓展和生产经营活动造成影响。

四、 风险因素

(一) 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因素

重大风险 事项名称	公司持续到本年度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线下销售渠道地域集中风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 “世界丝绸看中国，中国丝绸看苏杭”。自古以来，苏州地区便对丝绸有着深厚的理解和文化底蕴。得益于经济发达、人口稠密以及较高的人均消费能力，苏州地区成为丝绸产业的重要市场。公司作为发源于我国丝绸行业集聚中心之一

	——吴江震泽的企业，一直立足苏州根据地，并在苏州区域投入了大量市场拓展资源。目前，公司的直营门店、直营商场专柜等线下渠道主要集中在苏州地区。然而，未来若公司无法成功开拓外部市场，其经营业绩可能会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为应对线下渠道地域集中风险，公司已采取并积极实施以策略： 线上渠道拓展：公司线上销售占比逐年增加，线上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已从2019年的37.40%显著提升至50.10%。这一趋势表明，公司正逐步加大线上渠道的投入和运营力度。 线下渠道布局优化：公司后期的线下直营店建设将继续聚焦苏州地区，同时同步布局长三角地区，以扩大线下渠道的地域覆盖范围。 线上线下融合：通过加大线上渠道建设及运营，并与线下渠道形成互补，公司正逐步降低线下终端销售区域过于集中的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正通过线上渠道拓展、线下渠道布局优化以及线上线下融合等策略，有效降低线下渠道地域集中风险，促进经营业绩的持续增长。
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公司的主要产品蚕丝被的上游行业为茧丝绸行业，其核心原材料为桑蚕丝绵和真丝面料。随着中国东部经济的迅猛崛起，劳动力价格及土地成本不断攀升，中国蚕桑种植业呈现出“东桑西移”的趋势，即从东部地区逐渐向西南地区的广西等地转移。这一变迁不仅改变了蚕桑种植的地域分布，还导致总体价格呈现上升趋势。未来，若公司无法有效传导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其生产经营将可能受到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为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公司已采取并积极实施以下策略： 加强市场信息收集与分析：公司采购部全方位收集原材料价格市场信息，密切关注市场动态，为决策提供准确的数据支持。 建立价格波动趋势模型：基于收集到的市场信息，公司逐步建立原材料价格波动趋势模型，以预测未来价格走势，为采购计划制定提供科学依据。 制定中长期采购计划：结合公司内部销售计划，公司制定中长期采购计划，确保原材料供应的稳定性和合理性。 稳定并拓展供应商合作：在采购计划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一方面持续保持与现有优质供应商的稳定合作，确保原材料的质量和供应稳定性；另一方面加大优质供应商的开发工作，拓宽采购渠道，降低对单一供应商的依赖风险。 综上所述，公司通过加强市场信息收集与分析、建立价格波动趋势模型、制定中长期采购计划以及稳定并拓展供应商合作等策略，有效应对原材料价格波动风险，保障生产经营的顺利进行。
存货余额较大的风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存货余额较大是丝绸家用纺织品行业及公司经营特点的必然体现。这主要源于公司产品款式众多，以及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渠道拓展所带来的备货需求大幅增加。然而，若产成品价格出现大幅下跌，公司将面临需计提大额存货跌价准备的风险，进而可能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滑。 应对措施：为有效应对存货余额较大带来的风险，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加强业务部门与生产部门的沟通协调： - 业务部门将密切关注客户需求及市场行情，提高对产品需求预测的准确性，确保备货量与市场需求相匹配。 - 生产部门将根据业务部门的需求计划，合理安排生产计划，避免过度生产导致库存积压。 动态调节库存余额：公司将建立库存动态调节机制，根据销售情况和市场需求变化，及时调整库存水平，确保库存余额保持在合理范围内。 迭代信息化系统，完善存货管理制度：

	(1) 公司将升级现有信息化系统，引入更先进的存货管理模块，提高存货管理的效率和准确性。 (2) 完善存货管理制度，明确存货的入库、出库、盘点等流程，确保存货管理的规范化和标准化。 4. 提升企业存货治理水平及内控制度： (1) 公司将加强对存货治理的监督管理，确保存货的安全、完整和有效使用。 (2) 完善内控制度，加强对存货相关业务的审计和监督，防止存货管理过程中的舞弊和错误。 综上所述，公司将通过加强业务部门与生产部门的沟通协调、动态调节库存余额、迭代信息化系统并完善存货管理制度以及提升企业存货治理水平及内控制度等措施，有效应对存货余额较大带来的风险，保障公司经营业绩的稳定增长。
汇率波动的风险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随着公司跨境业务的不断拓展，销售收入持续增长，汇率波动风险也随之日益凸显。汇率的不稳定性可能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 应对措施： 1. 建立健全汇率变动跟踪机制： (1) 财务管理部设置财务人员，负责实时追踪国际汇率市场动态，确保信息的准确性和及时性。 (2) 利用先进的金融数据平台和分析工具，对汇率趋势进行深入分析，提高预测的准确性。 (3) 建立汇率波动预警系统，设定合理的预警阈值，一旦汇率波动超过预定范围，立即启动应对预案。 2. 完善定期结售汇机制和措施： (1) 根据公司的实际需求和市场情况，制定合理的结售汇计划，确保外汇资金的合理配置。 (2) 与银行建立紧密的合作关系，获取更优惠的结售汇汇率和更便捷的服务。 定期对结售汇机制进行评估和调整，以适应市场变化和公司发展的需求。 3. 合理持有外汇头寸，有效应对汇率风险： (1) 根据公司的风险承受能力和市场预测，合理确定外汇头寸的持有比例。 (2) 运用金融衍生品等风险管理工具，对冲汇率波动带来的潜在风险。 (3) 加强对外汇头寸的管理和监控，确保资金的安全性和流动性。 综上所述，公司将通过建立健全汇率变动跟踪机制、完善定期结售汇机制和措施以及合理持有外汇头寸等应对措施，有效应对跨境业务中日益增加的汇率波动风险。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因素

新增风险事项名称	公司报告期内新增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无	-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京元

『元青元在緞之问
合青则为黼黻』

第五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二)
是否存在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五.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五.二.(四)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五.二.(五)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五.二.(六)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五.二.(七)
是否存在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重大合同	☐ 是 ☒ 否	
是否存在应当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1、 公司是否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

☒是 ☐否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000,000.00	377,484.18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600,000.00	213,180.79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1,000,000.00	729,357.80

2、重大日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4、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与关联方存在的债权债务往来事项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的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报告期内，公司制定并实施了“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4 年 9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关联董事、监事已回避表决。2024 年 10 月 9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参与员工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及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共计 30 人，对保障公司战略目标实施、提升市场竞争力和促进公司未来业绩增长有着直接且重要的影响。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资金来源为员工合法薪酬、自筹资金以及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公司不以任何方式向持有人提供垫资、担保、借贷等财务资助。本员工持股计划不存在第三方为员工参加持股计划提供奖励、资助、补贴、兜底等安排。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的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共计 1,453,86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73%。本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后，公司全部有效的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0%，单个员工所获股份权益对应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股本总额的 1%。

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确认书》，“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1,453,860 股公司股票已以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同日召开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关于授权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报告期内员工持股计划未发生因持有人处分权利引起的计划股份权益变动情况，资产管理机构未发生变更。

本次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决议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公告，具体公告情况如下：

披露日期	公告标题	公告编号
2024 年 9 月 18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072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4-073
	监事会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审核意见	2024-074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	2024-075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摘要	2024-076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2024-077
	2024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公告	2024-078
2024 年 9 月 27 日	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关于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实施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法律意见书	2024-084
2024 年 10 月 9 日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2024-088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	2024-090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关于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2024-095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2024-096

（五） 股份回购情况

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公司价值的认可，为建立、健全公司的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让广大员工分享公司发展红利，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的基础上，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公司 2023 年 7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本次股份回购期限自 2023 年 7 月 17 日开始，至 2024 年 1 月 16 日结束，实际回购数量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比例为 94.50%，已超过回购方案披露的回购规模下限，具体情况如下：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 1,453,860 股，占公司总股本 2.73%，占拟回购数量上限的 94.50%，最高成交价为 11.855 元/股，最低成交价为 8.61 元/股，已支付的总金额为 13,399,206.48 元（不含印花税、佣金等交易费用），占公司拟回购资金总额上限的 67.00%。本次回购实施结果与回购股份方案不存在差异。

2024 年 11 月 28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确认书》，“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所持有的 1,453,860 股公司股票已以非交易过户方式过户至“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该回购账户已依法予以注销。

本次股份回购事项的相关决议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公告，具体公告情况如下：

披露日期	公告标题	公告编号
2023 年 7 月 17 日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096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2023-097
	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2023-098
	回购股份方案公告	2023-099
	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情况公告	2023-100

2023年8月22日	首次回购股份暨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3-114
2023年9月1日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3-118
2023年9月18日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1%暨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3-120
2023年10月9日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3-121
2023年11月1日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3-125
2023年11月13日	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总股本2%暨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3-128
2023年12月1日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3-157
2024年1月2日	回购进展情况公告	2024-001
2024年1月16日	回购股份结果公告	2024-002
2024年11月28日	关于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非交易过户的公告	2024-095

(六)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公司是否新增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公司已披露的承诺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052），报告期内相关承诺情况无重大变化，承诺人均正常履行上述承诺，不存在违反承诺的情形。

(七)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生产车间及办公用房	房产	抵押	3,479,585.51	0.71%	流动资金借款
土地使用权	土地	抵押	766,938.00	0.16%	流动资金借款
总计	-	-	4,246,523.51	0.87%	-

公司生产车间及办公用房，土地面积为2,993.70平方、建筑面积为4,935.87平方（土地证号：吴国用（2016）第1080414号、房产证号：苏房权证吴江字第25129619号）。2019年8月19日经第三方对公司该房产及土地重新评估，评估价值为1,049.00万元，抵押与吴江农村商业银行震泽支行取得短期借款，抵押金额为820.00万元，抵押时间自2020年4月9日起至2026年4月9日止。上述抵押已于2024年3月12日解除。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抵押的资产是为公司自身向金融机构借款提供抵押，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且截至报告期末已解除。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 股东情况



『末年福文襄王好着深绛色
人争效之，谓之福色』

福色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15,496,928	29.15%	8,491,847	23,988,775	45.1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9,945,707	9,945,707	18.71%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37,667,830	70.85%	-8,491,847	29,175,983	54.8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7,667,830	70.85%	-9,945,707	27,722,123	52.14%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3,164,758	-	0	53,164,758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751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总股本无变化，其中有限售条件股份 8,491,847 股变更为无限售条件股份，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1、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司控股股东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股份和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监高通过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已满足原锁定期 12 个月及延长 6 个月锁定期的要求，根据相关规定部分股票解除限售上市，解除限售数量合计 9,945,707 股。

2、2024 年 11 月 28 日，原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 1,453,860 股无限售条件股份，非交易过户至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股份性质变更为有条件限售股份。

(二)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167,830	0	33,167,830	62.3869%	24,875,873	8,291,957
2	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500,000	0	4,500,000	8.4643%	2,846,250	1,653,750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实北交所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72,387	238,974	311,361	0.5857%	0	311,361
4	林增美	境内自然人	0	131,112	131,112	0.2466%	0	131,112
5	陶海霞	境内自然人	0	117,294	117,294	0.2206%	0	117,294
6	郑瑞云	境内自然人	0	111,537	111,537	0.2098%	0	111,537
7	周建平	境内自然人	0	107,111	107,111	0.2015%	0	107,111
8	深圳凌云至善科技有限公司－凌云至善一至善 2 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	104,303	104,303	0.1962%	0	104,303
9	尹荣球	境内自然人	0	102,946	102,946	0.1936%	0	102,946
10	陈泽翔	境内自然人	0	100,235	100,235	0.1885%	0	100,235
合计			37,740,217	1,013,512	38,753,729	72.8937%	27,722,123	11,031,606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与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均为胡毓芳、王安琪母女，属于一致行动人。

其他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专用证券账户中持有原“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非交易过户的股份合计 1,453,860 股，持股比例 2.7346%。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投资者通过认购公司公开发行的股票成为前十名股东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	--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控股股东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为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未发生变化。

企业名称：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5090798687333

法定代表人：胡毓芳

注册资本：1,300 万元人民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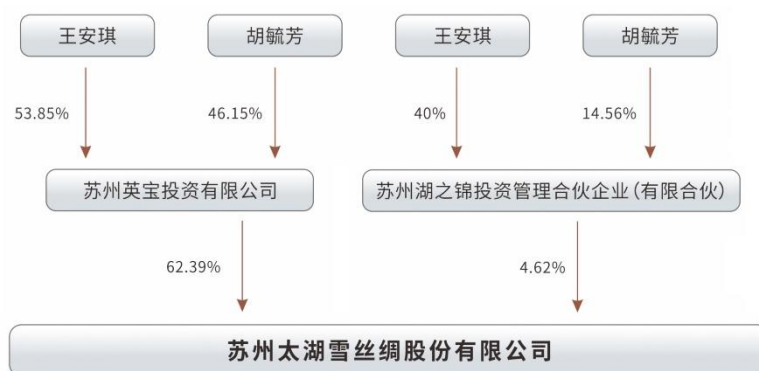
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10 日

主营业务：对外实业投资

（二）实际控制人情况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胡毓芳、王安琪母女。

胡毓芳、王安琪通过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太湖雪 62.3869%股份，通过苏州湖之锦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太湖雪 4.6177%股份，合计占比 67.0046%。



是否存在实际控制人：

☒是 ☐否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股数（股）	37,667,830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公司表决权的比例（%）	70.85%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叠叠春风生碧柳
盈盈笑晕绽朱樱』

朱樱



第七节 融资与利润分配情况

一、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报告期内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1) 公开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定向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方式	募集金额	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是否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变更用途情况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2022 年第一次公开发行股票	120,000,000	26,250,512.84	是	详见下文说明	10,000,000.00	已事前及时履行

募集资金使用详细情况：

2024 年年度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公告《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 报告期内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14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将使用不超过 2,000 万元闲置的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使用期限到期前公司将及时、足额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截至 2024 年 1 月 23 日，公司已将用于临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000 万元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未超过 12 个月。

(2)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情况：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 2024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调减“信息化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000 万元，增加至“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升级项目”的募集资金投资金额。2024 年 2 月 5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公司本次变更募集资金用途。

详细内容请见公司 2024 年 1 月 17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披露的公告《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

(3) 报告期内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在营销渠道建设及品牌升级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有关规定，根据项目规划并结合实际情况，在保证项目质量的前提下，自有资金投入与募集资金投入相结合，该项目整体投入进度 101.82%，募集资金结余 1,824,594.02 元，其中利息收益净额 101,698.67 元，目前该项目已

达到拟投资金额并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024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报告期内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情况：

公司于2024年1月17日披露了《变更募集资金用途公告》（公告编号：2024-003），将“研发及检测中心建设项目”实施地进行了变更，系由于苏州市姑苏区为蚕桑丝绸人员聚集区，更具人才招聘引进优势，将原项目实施地从苏州市吴江区变更为苏州市姑苏区，更加有利于研发及检测中心的创新能力建设，打造人力资源创新优势，促进公司高质量发展，持续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项目实施地的变更使得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启动和建设时间延后。

受宏观经济环境、市场需求、项目建设实际情况、信息技术更新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导致上述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整体建设进度较原计划有所延后，无法在原定计划时间内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为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成果能满足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及股东长远利益的要求，保障募集资金安全，公司充分考虑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现状，公司审慎决定将上述两个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至2025年12月23日。

2024年12月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存续至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信用贷款	中国建设银行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银行	5,000,000.00	2024年6月27日	2025年6月26日	3.25%
2	信用贷款	中国银行苏州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分行	银行	5,000,000.00	2024年3月26日	2025年3月25日	3.25%
3	信用贷款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银行	5,000,000.00	2024年3月26日	2025年3月25日	3.5%
4	信用贷款	中国工商银行苏州长三角一体化分行	银行	5,000,000.00	2024年3月22日	2025年3月22日	2.8%
5	信用	苏州银行吴江支行	银行	5,000,000.00	2024年7月26日	2025年7月26日	3.3%

	贷款						
6	信用贷款	招商银行苏州分行	银行	5,000,000.00	2024年8月19日	2025年8月16日	3.35%
7	信用贷款	中信银行苏州分行	银行	10,000,000.00	2024年9月19日	2025年9月12日	2.95%
8	信用贷款	江苏银行苏州分行	银行	5,000,000.00	2024年11月27日	2025年11月26日	3.00%
合计	-	-	-	45,000,000.00	-	-	-

六、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章程》《利润分配制度》制定并**实施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及2024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落实“提质守信重回报”行动**，具体如下：

1、2024年4月1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年5月7日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暨落实“提质守信重回报”行动的议案》，以权益分派实施时的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51,710,898股为基数（公司总股本53,164,758股减去公司回购专户1,453,860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参与分配的股东每10股派3.00元（含税）人民币现金，于2024年6月19日实施完毕，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5,513,269.40元。

2、综合考虑股东的合理回报和公司的长远发展，在保证公司经营业务正常开展的前提下，根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利润分配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1月1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及2025年1月25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根据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中的未分配利润，以公司现有总股本53,164,758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于2025年2月21日实施完毕，共计派发现金红利13,291,189.50元。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清晰	√是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否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否 √不适用

(三)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股

项目	每10股派现数（含税）	每10股送股数	每10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1.00	0	3

报告期权益分派方案是否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是 □否

报告期内盈利且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垂手乱翻雕玉佩
招腰争舞郁金裙』

郁金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员工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年度 税前 报酬 (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胡毓芳	董事长、总经理	女	1969 年 5 月	2022 年 4 月 11 日	2025 年 4 月 10 日	36.00	否
王安琪	董事、副总经理	女	1991 年 4 月	2022 年 4 月 11 日	2025 年 4 月 10 日	39.49	否
代 艳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1982 年 7 月	2022 年 4 月 11 日	2025 年 4 月 10 日	91.04	否
代 艳	副总经理（现任）	男	1982 年 7 月	2024 年 4 月 15 日	2025 年 4 月 10 日	-	否
尹 蕾	董事	女	1971 年 5 月	2022 年 4 月 11 日	2025 年 4 月 10 日	57.32	否
姚静雯	董事	女	1990 年 9 月	2022 年 4 月 11 日	2025 年 4 月 10 日	41.13	否
孙建农	董事（现任）	男	1975 年 1 月	2024 年 9 月 11 日	2025 年 4 月 10 日	0.00	是
贾新华	董事（历任）	男	1973 年 4 月	2022 年 4 月 11 日	2024 年 8 月 24 日	0.00	是
王 尧	独立董事	男	1960 年 4 月	2022 年 5 月 19 日	2025 年 4 月 10 日	12.00	否
朱中一	独立董事	男	1975 年 4 月	2022 年 5 月 19 日	2025 年 4 月 10 日	12.00	否
严 康	独立董事	男	1976 年 1 月	2023 年 12 月 13 日	2025 年 4 月 10 日	12.00	否
刘 伟	监事会主席	男	1986 年 1 月	2022 年 4 月 11 日	2025 年 4 月 10 日	34.30	否
朱 奇	监事	男	1972 年 8 月	2022 年 4 月 11 日	2025 年 4 月 10 日	28.18	否
沈玲俊	监事（现任）	女	1991 年 12 月	2024 年 9 月 11 日	2025 年 4 月 10 日	5.13	否
陆耀华	监事(历任)	男	1983 年 5 月	2023 年 3 月 2 日	2024 年 9 月 11 日	0.00	是
严建新	财务负责人 (财务总监)	男	1974 年 1 月	2022 年 4 月 11 日	2025 年 4 月 10 日	81.17	否
董事会人数:					9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截至报告期末，胡毓芳、王安琪母女通过英宝投资间接持有太湖雪 62.39%的股份，通过湖之锦间接持有公司 4.62%的股份。

(二) 持股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	----	----------	------	----------	-----------	------------	---------------	-------------

胡毓芳	董事长、总经理	0	0	0	0%	0	0	0
王安琪	董事、副总经理	0	0	0	0%	0	0	0
代艳	董事、董事会秘书	0	0	0	0%	0	0	0
代艳	副总经理（现任）	0	0	0	0%	0	0	0
尹蕾	董事	0	0	0	0%	0	0	0
姚静雯	董事	0	0	0	0%	0	0	0
孙建农	董事	0	0	0	0%	0	0	0
贾新华	董事（历任）	0	0	0	0%	0	0	0
王尧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朱中一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严康	独立董事	0	0	0	0%	0	0	0
刘伟	监事会主席	0	0	0	0%	0	0	0
朱奇	监事	0	0	0	0%	0	0	0
沈玲俊	监事	0	0	0	0%	0	0	0
陆耀华	监事（历任）	0	0	0	0%	0	0	0
严建新	财务负责人 （财务总监）	0	0	0	0%	0	0	0
合计	-	0	-	0	0%	0	0	0

（三）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独立董事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备注
代艳	董事 董事会秘书	新任	董事、董事会秘书、 副总经理	工作调整	公司战略发展需要
贾新华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为外部投资人委派董事， 因投资人退出离职
孙建农	无	新任	董事	原董事离职补选董事	
陆耀华	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为外部投资人委派监事， 因投资人退出离职
沈玲俊	无	新任	监事	原监事离职补选监事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代艳，男，1982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2004年起历任江苏红豆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主管，苏州大有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销售部经理，上海罗莱家用纺织品有限公司大区经理、北渠道部经理，紫罗兰家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副总裁，领盛电子商务（上海）有限公司首席运营官；2019年4月至2021年11月，担任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新零售事业部副总经理；2021年11月至2022年5月，担任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2年5月至2024年4月，担任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2024年4月至今，担任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孙建农，男，1975年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苏州震泽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沈玲俊，女，1991年12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4年7月至2017年10月担任苏州通鼎集团有限公司薪资专员；2017年11月至2020年3月担任苏州康开电气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部长；2020年5月至2022年5月担任吴江市龙马铝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2022年6月至今，担任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流程改造经理。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以及实际支付情况：

1.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及确认依据：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经营发展等实际情况，参考行业、地区薪酬水平，制定了2024年度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情况如下：

（1）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根据其所担任的具体职务或岗位，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领取薪酬；

（2）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亦不领取董事、监事职务津贴。

（3）公司独立董事职务津贴为12万元/年（税前）。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标准与绩效考核办法领取薪酬。高级管理人员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工资两部分构成，基本工资结合其教育背景、从业经验、工作年限、岗位责任、行业薪酬水平等固定指标给定，按固定薪资逐月发放。绩效工资以年度经营目标为考核基础，根据每年实现效益情况以及高管人员工作业绩完成情况核定。

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职时间计算并予以发放。

2.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24年度，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总额为449.76万元。

（四）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可行权股份	已行权股份	行权价（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尹蕾	董事	0	53,860	0	0	5.80	24.87
姚静雯	董事	0	100,000	0	0	5.80	24.87
合计	-	0	153,860	0	0	-	-
备注（如有）	董事尹蕾、姚静雯参与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拟认购股份均处于锁定期。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销售人员	221	0	1	220
生产人员	305	0	6	299
技术人员	66	7	0	73
行政人员	20	8	0	28
财务人员	17	1	0	18
员工总计	629	16	7	63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1	1
硕士	1	8
本科	114	124
专科及以下	513	505
员工总计	629	63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1. 薪酬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国家相关法律与员工依法签订劳动合同，按时支付员工薪酬并依法缴纳五险一金。 2. 培训计划 公司根据人才队伍建设积极开展人才培养工作，不断提升员工职业素养与岗位胜任能力，培养内容涵盖行业信息、企业文化、公司制度、技能提升等多方面。 3. 离退休职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需承担的离退休职工费用。
--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行业信息



如梦

『试问卷帘人，却道海棠依旧。
知否，知否？应是绿肥红瘦。』

第九节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一）行业界定及依据 公司主营业务为丝绸相关产品的设计研发、生产制造、品牌推广、渠道建设及销售服务。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代码》，公司属于制造业中的床上用品制造。此外，公司营业收入主要来自销售“太湖雪”品牌产品，通过在境内线上线下建立自有零售渠道，同时依托互联网平台进行海内外线上销售，近年来随着公司品牌影响力的提升和多元化渠道的拓展建设，公司“太湖雪”品牌产品销售收入逐年提升。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和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1. 行业主管部门和行业监管体制			
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是国内床上用品制造业的主管部门之一，主要负责产业政策的制定，并监督、检查其执行情况，研究制定行业发展规划、指导行业结构调整、实施工业管理，参与行业体制改革、技术进步、质量管理等工作。			
国家茧丝绸协调办公室隶属于商务部，直接对口丝绸行业，在协调产业链布局、助力品牌建设、促进桑蚕农业与丝绸加工业前沿技术突破、面向国内外宣传特色产品、打造中国及全球丝绸知名品牌等方面发挥着关键性作用。			
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和中国丝绸协会。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主要职责为制定行规行约，规范行业行为，建立行业自律机制，维护行业利益，向企业提供信息咨询服务等。中国丝绸协会主要职责为开展行业调查研究，反映行业诉求，提出行业发展和立法等方面的意见和建议，参与制订行业发展规划，完善行业管理，促进行业发展等。			
2. 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行业政策			
近年来，国家对公司所属产业的主要政策法规如下：			
政策名称	颁布机构	颁布时间	主要内容
《优化消费环境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年）》	市场监管总局、国家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文化和旅游部	2025/02	优化消费环境是提振消费信心、激发经济活力的重要举措，对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保障高品质生活具有重要意义。到 2027 年，消费供给提质、消费秩序优化、消费维权提效、消费环境共治、消费环境引领等五大行动深入开展，供给质量不高、市场秩序失范、维权效能不足等问题得到系统治理，商品、服务质量显著提高，消费风险明显降低，消费纠纷源头治理效果显著，经营者诚信意识普遍增强，消费便利度、舒适度、满意度大幅提升，全国消费环境明显优化。
《关于加力支持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的若干措施》	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	2024/07	根据《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统筹安排 3000 亿元左右超长期特别国债资金，扩大支持焕新品类范围，提高补贴额度，加强组织实施，加力支持推动“两新”工作。
《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	国务院	2024/03	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回收循环利用、标准提升四大行动，大力促进

案》			先进设备生产应用，推动先进产能比重持续提升，推动高质量耐用消费品更多进入居民生活，畅通资源循环利用链条，大幅提高国民经济循环质量和水平。到 2027 年，工业、农业、建筑、交通、教育、文旅、医疗等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较 2023 年增长 25%以上。
《关于促进家居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	商务部等 13 部门	2023/07	要大力提升供给质量、积极创新消费场景、有效改善消费条件、着力优化消费环境。要切实加强组织领导，结合本地区实际，制定具体实施方案，细化工作举措，总结推广典型经验，强化宣传引导，充分调动居委会、社区等基层组织积极性，进一步激发各类市场主体活力，增强居民消费意愿，释放家居消费潜力。支持各地和相关行业协会依托全国消费促进月、国际消费季等平台，组织开展家居消费季、家纺消费节、家装消费节等促消费活动。
《关于开展 2022 纺织服务“优供给促升级”活动的通知》	工信部	2022/10	要求提升企业创意设计能力，增强品牌消费引领作用，通过创意设计大赛及交流研讨活动，推动纺织非物质文化遗产与现代时尚融合发展，引导企业加强品牌建设。
《关于新时代推进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	国家发改委等 7 部门	2022/08	到 2025 年，品牌建设初具成效，品牌对产业提升、区域经济发展、一流企业创建的引领作用更加凸显，中国品牌世界共享，人民群众对中国品牌的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关于开展 2022 “三品”全国行动的通知》	工信部	2022/06	支持地方在家纺、服装、家具等行业，突出产业集聚优势和区域产品特色，进一步挖掘中国文化、中国记忆、民族特色、地域特色、中华老字号等传统文化基因，打造竞争力强、美誉度高的特色区域品牌，引领消费升级。
《关于茧丝绸行业“十四五”发展的指导意见》	商务部	2021/09	培育国内知名丝绸品牌 50 个，重点打造 5 个以上具有国际影响力的丝绸服装家纺品牌，推动 3-5 家丝绸企业在主板上市，培育一批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和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
《蚕桑丝绸产业高质量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5 年）》	工信部、农业农村部、商务部、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国家知识产权局	2020/09	到 2025 年，实现种桑养蚕规模化、丝绸生产智能化、综合利用产业化。种桑养蚕和丝绸工业上下游协同发展，蚕桑茧丝资源综合利用水平不断提高，丝绸文化和品牌影响力持续增强，初步形成高质量发展的产业体系。提高产品质量打造丝绸精品，提升创意设计水平培育丝绸品牌，传承弘扬传统丝绸文化，保护利用丝绸文化遗产，推动蚕桑国际产能合作，支持丝绸产业国际合作。

（三）行业概况

1. 丝绸行业概述

（1）丝绸发展史概述

蚕丝，与人体肌肤蛋白高度相似，兼具卓越的生物相容性、天然的抑菌功能以及亲肤、吸湿、保暖、透气等多重特性。中国，作为桑蚕的原产地，被誉为“东方丝国”，其丝绸文化源远流长，已有逾5000年的历史。自古以来，丝绸便沿着“丝绸之路”及“海上丝绸之路”传向世界，成为中华文明的璀璨名片。

新中国成立之初，丝绸业便作为出口创汇的支柱产业，备受国家重视，发展迅速。改革开放后，丝绸业更是焕发出新的生机，生丝产量迅猛增长，使中国在世界丝绸产业链前端占据主导地位。特别是2001年加入世贸组织后，中国生丝出口量大增，占据全球生丝贸易量的80%以上。

然而，这一时期国内丝绸企业在品牌意识上相对薄弱，导致在全球产业链分工中处于附加值较低的环节，大部分利润被意大利、法国、日本等专注于丝绸深加工的品牌商所获取。

随着国内居民收入的提升和消费需求的升级，以及个性化、绿色、文化等消费理念的引领，国内市场对丝绸产品的需求日益增长。丝绸产业因此迎来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国内企业开始重视品牌建设和运营，一批知名丝绸品牌崭露头角。

从地域分布来看，中国丝绸产业主要集中在苏州、杭州、湖州、嘉兴、无锡以及西部地区的南充等地，其中前五个城市均位于环太湖流域。环太湖地区因此成为中国丝绸产业最为集中和发达的区域。

（2）蚕丝被概述

蚕丝被，即以蚕丝作为填充物的被子，其填充物蚕丝是自然界中集轻、柔、细于一体的天然纤维，主要成分为动物蛋白质，富含人体必需的18种氨基酸。蚕丝被以其透气性好、保暖性佳、贴肤柔软、蓬松轻盈等独特优点，深受消费者喜爱。

根据国标规定，填充物中含桑蚕丝和（或）柞蚕丝50%及以上的被子可称为蚕丝被，其中填充物为100%蚕丝的称为纯蚕丝被，填充物含50%及以上蚕丝但非100%的则为混合蚕丝被。

蚕丝被产业在机制丝绵工艺和装备开发应用后迎来了真正的产量和规模提升。上世纪90年代，机制丝绵的加工装备及加工工艺逐渐成熟并实用化。进入21世纪，经过近二十年的发展，我国蚕丝被产业终于形成了规模效应。蚕丝被之所以能迅速被广大家庭所接受，不仅得益于我国城乡居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高，更在于蚕丝被产品本身所具备的优良特性。如今，蚕丝被产业已发展形成两大产业集群：吴江震泽和桐乡洲泉。2010年，中国纺织工业协会等单位分别授予江苏省吴江市震泽镇“中国蚕丝被家纺名镇”和浙江省桐乡市洲泉镇“中国蚕丝被名镇”的荣誉称号。

2. 家纺行业和床上用品行业市场情况

据中国家纺协会对2024年我国家纺行业运行分析报告，我国家纺行业整体在2024年保持了**稳定增长态势**。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规模以上家纺企业近三年营业收入稳步提升，特别是在2024年1-11月，实现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44%，成功扭转了前两年的负增长局面。然而，行业综合成本也在不断上升，导致利润空间受到挤压。同期，规模以上家纺企业营业成本同比增长1.82%，增幅高于收入增幅，且三项期间费用较上年同期增长0.94%，导致1-11月利润总额同比大幅下降6.6%。11月，营业收入与营业成本均有明显提升。

从全年运行走势看，家纺行业运行稳中放缓，主要子行业也呈现出增速放缓的趋势。床上用品规模以上企业1-11月营业收入同比增长2.36%，扭转了前两年的负增长态势，但营业成本涨幅普遍高于营业收入增幅，利润总额同比大幅下降14.11%，利润率为3.67%，较上年同期下降0.7个百分点，不过较前几个月有所提升。

海关数据显示，1-11月我国出口家用纺织品440.99亿美元，同比增长4.95%，其中床上用品出口额140.30亿美元，同比增长5.41%。但外贸企业经营承压，出口价格下降，反映出利润空间被压缩。同期，家用纺织品出口数量同比增长14.47%，出口单价同比下降8.31%，近年来单价增速呈下降趋势。

政策方面，2024年三月国务院推出的“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为家纺行业带来了新的亮点。家纺产品作为家居消费的重要组成部分，被各地确认为消费品以旧换新补贴范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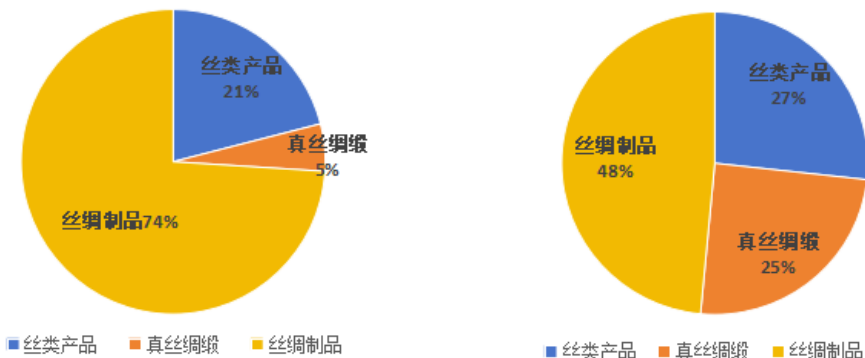
有效提升了消费热情，通过消费端刺激拉动生产端，带动行业发展。

此外，中国纺织工业联合会研究分析显示，2024 年我国纺织行业产能利用率稳中有升，供给端呈现平稳增长态势。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纺织业产能利用率为 78.5%，较上年提高 2.1%，高于同期全国工业 75% 的产能利用水平。规模以上纺织企业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4.4%，增速较上年回升 5.6 个百分点。纺织行业效益水平也持续修复，全国 3.8 万户规模以上纺织企业营业收入同比增长 4%，增速较上年回升 4.8 个百分点；利润总额同比增长 7.5%，增速较上年回升 0.3 个百分点。

3. 蚕丝被市场情况

中国纺织品商业协会发布的《中国蚕丝被市场分析简报(2024)》显示，2024 年全国丝绸行业规模以上企业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长 6%，随着线下线上营销模式的不断拓展，国内丝绸消费需求持续回升，促进了丝绸加工业发展，也加快了茧丝绸业国内大循环的构建。2024 年我国真丝绸商品进出口总额为 17 亿美元，占我国纺织品服装进出口总额的 0.6%，其中丝绸制成品出口额占比 49%，较 2023 年有所上升。中国蚕丝被消费市场的分析显示，2024 年市场规模达到约 260 亿元，同比增长 10%。从 2020 年至 2024 年，蚕丝被消费量指数以 9% 的复合增长率持续增长。从消费区域分布来看，目前国内蚕丝被消费市场主要集中在人口密集、经济发达的浙江、江苏、上海、北京、广东等地。这些地区不仅拥有庞大的消费群体，还聚集了众多蚕丝被生产企业和销售商，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和市场体系，为我国蚕丝被行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有力支撑。

2024年我国丝类产品、真丝绸缎、丝绸制成品进口占比 2024年我国丝类产品、真丝绸缎、丝绸制成品出口占比



数据来源：中国纺织品商业协会《中国蚕丝被市场分析简报(2024)》

（四）行业发展趋势

1. 消费水平不断提高、消费习惯逐步升级

丝绸产品不仅以其实用性满足人们对高品质生活的追求，更通过蕴含在其中的文化创意设计，寄托美好寓意，满足人们的精神文化需求。丝绸行业的发展与经济发展和居民收入增长紧密相连。随着经济水平的持续提升，人们在满足基本生活需求的同时，越来越注重生活品质和精神享受。近年来，我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和人均可支配收入均保持稳定增长，2020-2024 年间，全国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总体呈现上升趋势，复合增长率达 5.60%，至 2024 年已达 483,345 亿元，同比增长 3.5%。

随着我国经济的不断发展和居民生活水平的持续提高，人们的的生活方式由“温饱型”向“小康型”转变，对日常生活的需求也从实用性、经济性逐渐转向舒适性、绿色环保和审美愉悦。这一变化促使丝绸产品的消费理念也在不断演进。随着居民消费水平的进一步提升，国内丝绸产业将迎来更加广阔的发展空间。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2. 数字经济持续助力产业升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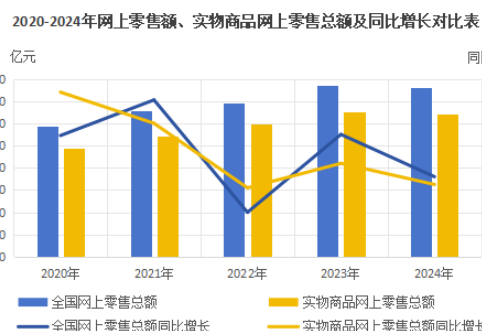
近年来，中国数字文化产业蓬勃发展，得益于网络新渠道、大数据、网络直播等“互联网+”新技术、新业态的广泛推广，诸多符合新一代消费者需求的视频、直播、网络社区等新兴业态应运而生。在此背景下，丝绸产业结构从产业链到价值链实现了不断优化升级。2024年，电子商务行业迎来了快速发展，其中以旧换新和跨境电商成为推动行业增长的重要因素。

一方面，消费品以旧换新政策取得了显著成效，一系列扩内需促消费的政策措施相继出台，有力推动了3C数码、家电家居等产品的销售增长。另一方面，跨境电商为外贸发展注入了新活力，2024年我国跨境电商进出口总额达到2.63万亿元，同比增长10.8%。中国纺织品商业协会发布的《中国蚕丝被市场分析简报(2024)》显示，2024年中国蚕丝被电商销售规模占比整体蚕丝被市场规模达65%，成为蚕丝被消费的主要渠道。同时，蚕丝被的线上消费渠道渗透率呈持续提升趋势，以某电商平台为例，夏凉睡眠场景下的蚕丝被在2024年的销售规模达到了2019年的3.1倍。

行业中的优势企业依托直营专卖店或展示交易厅，积极开拓电子商务网店和平台建设，推动线上线下融合营销模式，不断提升服务品质。同时，这些企业充分利用“互联网+”及信息技术，精准定位市场需求，开发个性化定制渠道，提供差异化优质服务，持续优化客户体验，增强了品牌创新能力和溢价能力。

在“互联网+”、消费升级的双重趋势下，新型终端消费模式不断涌现，有助于扩大丝绸消费规模。优势企业更容易通过不同平台的线上流量，触达、获取并留存更广泛的消费者群体，从而实现从品牌认知到品牌认同，再到品牌忠诚的黏性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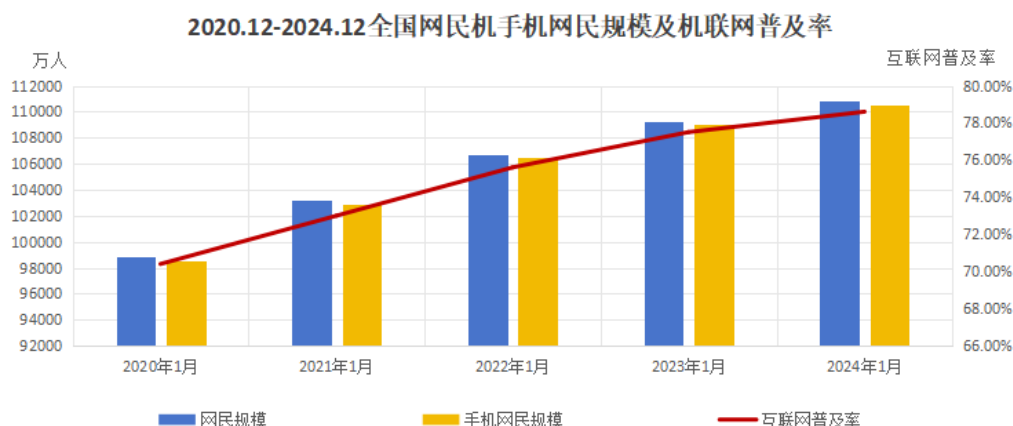
商务部电子商务和信息化司发布的《2024年我国电子商务发展情况》显示，2024年我国电子商务有效助力国内消费平稳增长，促进了实体经济与数字经济的深度融合。据国家统计局数据，全国网上零售额达到152,287亿元，同比增长7.2%，其中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127,878亿元，同比增长6.5%，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为26.5%。在实物商品网上零售额中，服装、鞋帽、针纺织品零售额绝对量为14,691亿元，同比增长0.3%。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从用户群体来看，根据中国互联网络信息中心《第55次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报告》数据，

截至 2024 年 12 月，我国网民规模达 11.08 亿人，互联网普及率达 78.6%，手机网民规模达 11.05 亿人，网民使用手机上网的比例为 99.7%。网络直播用户规模达 8.33 亿人，占网民整体的 75.2%。



数据来源：CNNIC 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调查

“发展数字经济，赋能实体经济。”近年来，数字经济的内涵不断丰富，外延不断拓展，规模不断扩大。实体经济与数字经济加速融合，成为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关键路径。直播电商呈现出集聚化、品牌化、专业化的发展趋势，各地纷纷打造有影响力的直播产业基地。同时，直播电商通过柔性供应链、高标准品控等方式，有效提升了质量和效率。

此外，内容平台成为行业的重要新生力量。电商平台、社交平台等更加重视依托内容生态构建搜索业务，并依靠搜索业务提升收入转化。据中国互联网络发展状况统计调查，截至 2024 年 12 月，我国社交网络用户规模达 11.01 亿人，占网民整体的 99.3%，社交网络成为网民获取资讯的主要渠道。在社交媒体蓬勃发展的背景下，依托社交私域流量和海外用户多渠道网购习惯，跨境电子商务独立站应运而生。跨境电商独立站具有突出品牌实力、积累和应用客户数据、降低企业建站门槛等独特竞争优势。

3. 多因素促进跨境电商持续增长

从国内视角来看，得益于我国网络零售市场的蓬勃发展和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一批高品质、高颜值的“新国货”品牌迅速崛起，并逐步形成了“品牌电商化”的发展新模式。其中，一批杰出品牌正加速向海外市场拓展，为更多中国品牌出海树立了良好典范，也引领着越来越多的“新国货”借助跨境电商平台，走上“国内培育+海外拓展”的品牌国际化之路。

从国际视角观察，海外众多国家正快速进入消费分级阶段，不同消费群体对新产品、新供给、新品牌的需求将迎来井喷式增长。同时，中国在全球结构性市场中的供给地位将进一步巩固，为国货出海提供了重要的战略机遇期。我国一批优秀企业紧抓这一机遇，通过跨境电商直接触达海外消费者，为企业发展开辟了新的增长点。跨境电商直播基地的建设也在加速推进，为中国品牌出海提供有力支撑。企业利用 TIKTOK Shop 等平台，通过短视频、直播等形式，将产品推广至全球各地消费者。

电商平台也在不断进行技术创新，助力跨境电商的持续发展。例如，阿里国际站的人工智能生意助手为中小企业提供产品发布、营销推广等全方位服务，助力其国际拓展。根据《2024 年我国电子商务发展情况》报告，电子商务有效促进了国内消费水平的平稳增长，推动了实体经济与数字经济的深度融合，为经济全球化普惠共赢注入了新动力。

海关总署数据显示，我国跨境电子商务保持蓬勃发展态势，2020-2024 年跨境电商进出口总额从 1.69 万亿元增长至 2.63 万亿元，复合增长率高达 11.8%。此外，我国“丝路电商”朋友圈不断扩大，伙伴国数量增至 33 个，在政策交流、产业对接、地方合作、能力建设等四方面合作取得了显著成效。先行区建设也取得了阶段性进展，形成了电子提单应用等 10 项制度创新成果，并实现了建成全国首个电子发票跨境互操作平台等 4 项首创，为电商制度型开放提供了坚实成果支撑。

2020-2024年跨境电商进出口总额及同比增长对比表



数据来源：海关总署

4. 以文化为底蕴为消费注入新活力，聚焦消费行业的中华文化属性

国家发展改革委于2022年1月18日明确提出，要坚持扩大内需这一战略基点，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通生产、分配、流通、消费各环节，充分挖掘居民消费潜力，推动消费总量扩大和质量提升，增强人民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不断巩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为高质量发展和创造高品质生活提供有力支撑。

早在2017年4月24日，国务院就发布了《关于同意设立“中国品牌日”的批复》，将每年5月10日设立为“中国品牌日”。2022年8月25日，国家发改委等七部门又联合发布了《关于新时代推进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25年，要培育一批品牌管理科学规范、竞争力不断提升的一流品牌企业，形成一批影响力大、带动作用强的产业品牌、区域品牌，使中国品牌世界共享取得明显实效，人民群众对中国品牌的满意度进一步提高。

在品牌建设过程中，要依靠科技创新提升品牌竞争力，以文化自信赋能品牌乘势而上，以绿色发展探索可持续时尚，持续探索发展新质生产力，努力从中国第一迈向全球领先，为行业高质量发展贡献力量。在当前“内循环”市场主线中，需求端同样需要“国货替代”，国货品牌拥有广阔的市场空间，国潮优势将进一步凸显。

2024年《政府工作报告》将国货“潮品”与智能家居、文娱旅游、体育赛事等并列，作为积极培育的新消费增长点。据艾媒咨询发布的《2024年中国国潮经济发展状况及消费行为调查报告》显示，2023年中国国潮经济市场规模已达20,517.4亿元，同比增长9.44%，预计到2028年将突破30,000亿元。年轻一代成为国潮产品的消费主力军，近九成消费者认为国货产品质量提升明显，超过九成的消费者对国潮产品的质量表示广泛认可。

国货“潮品”不仅激发了产品创新力和品牌营销力，更带动了一股新的消费潮流，让中国商品走得更远、中国文化传播得更广。上海市消保委发布的《新洞察：00后的消费理念与消费主张》指出，新一代年轻人更愿意为能够提供情感价值的消费买单，追求自我认同和社会认同的双重满足。他们拥有全球化的视角和丰富的信息渠道，但在消费选择上更倾向于选择国货品牌，并通过社交媒体分享传播国潮产品。00后已逐渐成为国潮消费的主力军，他们的消费选择正在引领国货潮流的走向。

2024年12月4日，“春节”正式列入联合国教科文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作名录，中国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总数达到44个，位居全球首位。这标志着中国国潮经济的持续繁荣，随着经济发展和消费水平的提升，国潮产品逐渐受到消费者青睐，成为文化自信与经济实力双重体现的象征。

未来，应以文化为载体，提升“国潮”品牌和文化产品的文化内涵，进一步挖掘、提炼和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为“国潮”品牌注入更多中华文化元素，增强国内外消费者的文化认同。同时，以“国潮”品牌促进跨文化沟通，提升中国品牌的文化影响力。国潮产业将在国潮品牌集群化进程中，依靠

“文化+科技”的双轮驱动，以无边界“融合+创新”为发展主线，横跨时间、纵跨行业，最终成就国货之潮、国牌之潮。

（五）行业面临的主要机遇与挑战

1. 主要机遇

（1）国家政策的有力支持

我国作为桑树原产地和丝绸发源地，历经 5,000 多年，已成为全球最大的蚕桑丝绸生产及出口国。蚕桑文化作为中华文明的起点，蕴含着深厚的历史底蕴。蚕桑丝绸产业涵盖种植养殖、加工制造、商贸流通、文化创意等多个领域，汇聚了大量中小微企业、农户、商户、合作社等经济组织，是产业协同发展和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的典范。

近年来，国家产业政策积极引导丝绸行业向高质量发展迈进，推动产业科技创新，加强自有品牌建设，并优化消费环境以提升消费需求。2022 年，工信部相继发布《关于开展 2022 “三品”全国行动的通知》和《关于开展 2022 纺织服务“优供给促升级”活动的通知》，支持地方突出产业集聚优势和区域产品特色，挖掘传统文化基因，打造特色区域品牌；同时，要求提升企业创意设计能力，增强品牌消费引领作用，推动纺织非物质文化遗产与现代时尚融合发展。同年 8 月，国家发改委等七部门联合发布《关于新时代推进品牌建设的指导意见》，明确提出到 2025 年要培育一批一流品牌企业，形成一批影响力大、带动作用强的产业品牌、区域品牌。

2023 年 7 月，商务部等 13 部门印发《关于促进家居消费若干措施的通知》，提出大力提升供给质量、创新消费场景、改善消费条件、优化消费环境等一系列措施，为家纺行业及丝绸行业的发展营造了更加有利的环境。各地和相关行业协会也依托全国消费促进月、国际消费季等平台，组织开展了一系列促消费活动，有效提升了消费者购买意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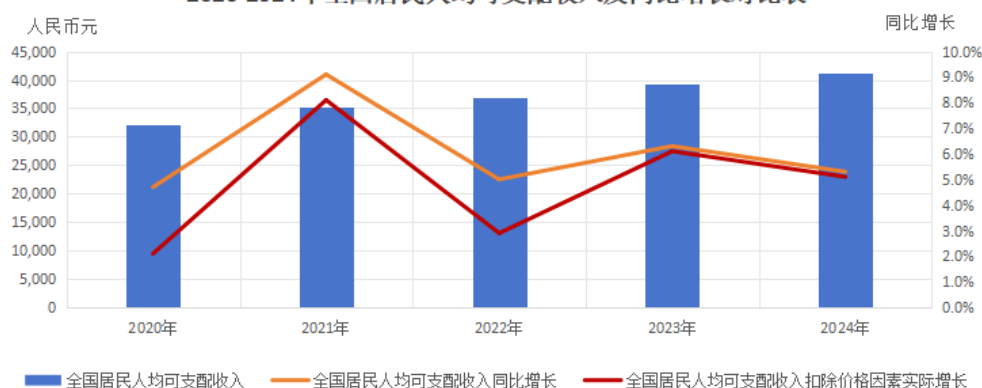
2024 年 3 月，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统筹扩大内需和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实施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回收循环利用、标准提升四大行动。7 月，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联合印发配套措施，国债资金全面下达，支持政策全面启动，加力推进“两新”工作。在国家鼓励、地方支持和企业让利等多因素共同作用下，“两新”工作有效促进了相关产业的发展，既提升了民生福祉，又为经济持续健康发展注入了新动力。

2025 年 2 月，市场监管总局等五部门印发《优化消费环境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 年）》，强调优化消费环境对提振消费信心、激发经济活力的重要意义，并提出要“提升实物消费质量”，深入实施消费品工业“增品种、提品质、创品牌”行动，加强汽车、家电、家居、电子产品、纺织服装、食品等领域的质量、标准和品牌建设，提升“中国制造”整体形象。这一方案指明了我国时尚消费品未来的发展方向，即推动国货崛起。而产品质量的提升和国潮文化的融合，将是国货崛起的重要实现方式。未来，消费品国货崛起的趋势仍将持续。

（2）经济发展与收入增长激发丝绸产品消费

丝绸行业的发展与经济发展和居民收入增长紧密相连。随着人均住房面积的不断扩大及生活品质需求的日益提升，我国居民对家纺、服装、服饰等丝绸产品的消费需求呈现出稳步增长的趋势。近年来，我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和人均可支配收入均实现了显著增长。据国家统计局数据显示，从 2020 年到 2024 年，我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从 72,447 元增长至 95,749 元，增幅达 32.16%；人均可支配收入也从 32,189 元提高至 41,314 元，增长了 28.35%。

2020-2024年全国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及同比增长对比表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

面对外部压力加大、内部困难增多的复杂严峻形势，我国经济发展始终坚持稳中求进的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在扩内需、促消费的政策导向下，国内大循环得以畅通，居民消费潜力得到进一步激发。在这一进程中，随着我国基本实现温饱并向中等发达国家迈进，丝绸行业有望迎来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和良好的发展契机。

(3) 产业链较为完善

中国作为丝绸的发源地，是世界上最早开始种桑、育蚕、缫丝、织绸的国家。我国人民历来对丝绸业寄予厚望，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丝绸行业取得了迅猛发展。得益于独特的地理环境，我国具备了植桑养蚕的得天独厚条件，并因此成为世界上最大的丝绸原料出口国。丝绸作为我国传统产业，经过多年深耕细作，已形成了一条涵盖种桑养蚕、缫丝、织绸、服装及其他丝绸制成品加工的完整产业链，上下游衔接紧密，配套生产完善。此外，丝绸产业多年的发展还培育了大量专业人才，为产业的长期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4) 海外市场机遇

经济全球化持续深入发展，纺织品服装市场规模，包括丝绸在内，继续保持增长态势。发达经济体依然是丝绸商品出口的核心市场，而新兴经济体购买力的提升，则进一步拓宽了国际丝绸消费的需求空间。随着“一带一路”建设的全面推进，丝绸作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符号的认知度和美誉度将得到显著提升，为我国丝绸产业拓展国际市场提供了更广阔的发展空间。同时，阿里巴巴国际站数据与亚马逊发布的《2024 中国出口跨境电商趋势报告》均表明，海外市场对家居用品、家用电器、个人护理、室内运动娱乐、远程办公等领域产品的需求正快速增长，这意味着丝绸相关产品将迎来更为广阔的海外市场发展机遇。

2. 面临挑战

原材料生丝价格波动风险

蚕丝产量易受气候、自然灾害及国家政策等多重因素影响，导致生丝价格波动性较大。由于丝绸商品的价格弹性相对较高，生丝价格的波动会直接传导至丝绸产品价格，使得丝绸行业企业在面对生丝价格大幅波动时，难以有效应对。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玉色生香之意
美人粉颊之色』

玉色



第十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1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新增《舆情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工作细则》，设立董事会 ESG 委员会，不断完善法人治理机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严格遵循《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要求，做到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治理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有关公司治理规范性文件的要求。

报告期内，公司历次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会议的召集程序、决议程序、表决内容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以及议事规则的规定，运作规范；公司重要决策的制定能够遵照《公司章程》和相关议事规则规定，通过相关会议审议通过；公司股东、董事、监事均能按照要求出席相关会议，并履行相关权利义务。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及运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内部管理制度的要求，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机构完善，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治理机制中，三会相互牵制，保证公司股东的利益不被侵害。公司股东大会的召开、通知、召开方式、表决程序、议案内容、会议记录等方面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行且股东大会采用包含网络投票的表决方式，涉及重大决策、关联交易事项均对中小股东单独计票。同时公司制定了《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媒体采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管理办法》《舆情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还设立专门对接投资者的电话、邮箱、网站，保持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公司的治理机制能够给全体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确保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其合法权利。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如人事变动、对外投资、融资、关联交易、担保等事项均按照《公司章

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大会议事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相关公司治理制度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程序合规、合法，决策有效。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报告期内，未修改公司章程。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 会议召开的 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7	1. 2024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提供网络投票）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2.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等 25 项议案； 3. 2024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4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1 项议案； 4. 2024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 4 项议案； 5. 2024 年 9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 8 项议案； 6. 2024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1 项议案； 7.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监事会	7	1. 2024 年 1 月 1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1 项议案； 2. 2024 年 4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等 15 项议案； 3. 2024 年 7 月 29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新增 2024 年预计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1 项议案； 4. 2024 年 8 月 24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等 3 项议案； 5. 2024 年 9 月 14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 2 项议案；

		案； 6. 2024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1 项议案； 7. 2024 年 12 月 6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等 2 项议案。
股东会	4	1. 2024 年 2 月 5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1 项议案； 2. 2024 年 5 月 7 日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等 11 项议案； 3. 2024 年 9 月 11 日召开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补选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2 项议案； 4. 2024 年 10 月 9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4 年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等 3 项议案。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的召集、通知、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会议提案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均严格依法履行各自的权利义务，未出现不符合法律、法规的情况。**

（三）公司治理改进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 2 项制度及 1 项工作细则：

1、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章程》，新增《舆情管理制度》，提高公司应对各类舆情的能力，建立快速反应和应急处置机制，及时、妥善处理各类舆情对公司股价、公司商业信誉及正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的影响，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2、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新增《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明确公司内部各部门和各下属公司的信息收集和管理办法，保证公司及时、准确、完整获取信息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协调投资者关系。

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1 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规定，设立 ESG 委员会，并制定《董事会环境、社会及治理（ESG）委员会工作细则》，进一步提高公司可持续发展管理水平，践行绿色可持续发展理念，增强公司发展韧性，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风险的有效管控。

（四）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媒体采访和投资者调研接待管

理办法》等规范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新增《舆情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及时披露相关信息，提高公司透明度，保障投资者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除此之外，公司还设立专门对接投资者的电话、邮箱、网站，保持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维护投资者和公司的长期信任关系。

二、 内部控制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相关工作制度的规定，定期或不定期召开会议及现场调研，就有关事项进行审议并按规定将部分事项提交董事会审议，未对公司经营管理提出异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成员 3 人，其中独立董事 2 名，会计专业独立董事严康为主任委员、召集人；报告期内召开 5 次会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成员 3 人，其中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王尧为主任委员、召集人；报告期内召开 2 次会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 5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名，独立董事朱中一为主任委员、召集人；报告期内召开 2 次会议。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成员 5 人，其中独立董事 2 名，董事长胡毓芳为主任委员、召集人；报告期内召开 4 次会议。

2024 年 9 月 18 日，公司董事会设立第三届董事会 ESG 委员会，成员 5 人，其中独立董事 3 名，董事长胡毓芳为主任委员、召集人。报告期内召开 1 次会议。

报告期内召开 3 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独立董事人数是否不少于董事会人数的 1/3

√是 □否

是否设置以下专门委员会、内审部门

审计委员会 √是 □否

提名委员会 √是 □否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是 □否

战略委员会 √是 □否

内审部门 √是 □否

(二)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兼职上市公司家数（含本公司）	在公司连续任职时间（年）	出席董事会次数	出席董事会方式	出席股东会次数	出席股东会方式	现场工作时间（天）
王 尧	1	3	7	现场出席	4	现场出席	16
严 康	2	2	7	现场出席	4	现场出席	17
朱中一	2	3	7	现场出席	4	现场出席	17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 1 号——独立董事》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等制度规定，本着对公司和全体股东诚信和勤勉的态度，恪尽职守、勤勉

尽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并依据自己的专业知识和经验做出独立、客观、公正的判断，对重大事项发表了建议和独立意见，公司均予以采纳，切实维护了公司和中小股东的利益，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

独立董事资格情况

公司在任独立董事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指引第1号——独立董事》《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自律规则规定的条件、独立性等要求。

(三)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监事会在报告期的监督活动中没有发现公司存在风险，没有发现任何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权益受到侵害的情况，监事会对本年度的监督事项均无异议。

(四)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严格遵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规范经营，逐步健全和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方面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保持了独立，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持续自主经营的能力，具体情况如下：

1、业务独立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业务体系，能够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独立核算和决策，独立承担责任与风险，未受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干涉、控制，亦未因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存在关联关系而使公司经营自主权的完整性、独立性受到不良影响。

2、人员独立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产生；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兼职；公司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以及相应的社会保障完全独立管理，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分离。

3、资产独立

公司对其拥有的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并完全独立运营，产权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公司资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共享、共同、被其占用或者为其担保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4、机构独立

公司机构设置完整，按照建立规范法人治理结构的要求，公司设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各内部组织机构和各经营管理部门均独立履行其职能，独立负责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公司组织机构具有独立性。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机构混同的情形。

5、财务独立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配备了相关财务人员，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和规范的财务管理制度，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在银行独立开立账户，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五) 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决策管理制度、预算管理制度、资产管理制度、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一系列的内部控制制度。公司现有内控制度全面覆盖经营运作的各个方面，且能够得到有效执行。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部控制重大缺陷**。内部控制制度是一项长期而持续的系统工程，公司将不断调整、完善相关内控制度。

（六）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执行信息披露义务及管理事务，提高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提高年报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健全内部约束和责任追究机制，严格执行《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等情况。公司信息披露责任人及公司管理层严格遵守了上述制度，执行情况良好。

（七）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高级管理人员绩效考评体系和薪酬制度，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主要由月度基本薪酬和年度绩效薪酬及奖励组成，其中，月度薪酬按岗位、职级、工作完成情况等确定，年度绩效薪酬及奖励按公司财务年度经济效益实现情况和个人贡献由董事会审议确认。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 4 次股东大会，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在审议选举董事、监事的议案时，按照公司《累积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表决。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三） 投资者关系的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严格遵循相关管理制度，由董事会秘书具体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接待工作。公司确保信息及时、准确披露，保障投资者公平获取信息权利。同时，加强学习，提升接待水平，拓宽接待方式，积极回应投资者咨询。并强化管理团队合规意识，确保投资者准确了解公司经营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第十一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 无 ☐ 强调事项段 ☐ 其他事项段 ☐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XYZH/2025SUAA1B0030
审计机构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5年3月31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 签字年限	刘跃华 2年 罗来千 1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46万元

审计报告

XYZH/2025SUAA1B0030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湖雪公司”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太湖雪公司202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太湖雪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 收入确认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26所述的会计政策及附注“五、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30。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太湖雪主要从事蚕丝被及丝绸制品生产及销售，如财务报表附注三、26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30所述，2024年的营业收入为515,634,513.51元。由于营业收入是太湖雪关键业绩指标，可能存在管理层通过不恰当的收入确认以达到特定目标或预期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测试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设计和运行； 2、通过抽样检查销售合同及其关键条款，对与收入确认有关的重大风险及报酬转移时点或控制权转移时点进行分析评估，进而评估太湖雪销售收入的确认政策； 3、分析主要产品毛利率及波动原因，判断销售收入和毛利率变动的合理性； 4、针对不同的销售模式，通过抽样检查发货单据、运输单据、报关单、签收单、销售结算单等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评估确认收入的真实性； 5、对本期重大销售和期末重大应收账款余额执行函证程序； 6、以抽样方式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获取支持性证据，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7、利用IT专家工作，了解、测试和评价太湖雪确认收入依赖的信息系统的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核对ERP系统与财务系统销售发货数据，核对主要销售平台的销售收入与平台账单的一致性，评估确认的真实性。

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及“五、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3.应收账款”。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如财务报表附注三、11 及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五、3 所述，太湖雪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51,463,776.06 元、应收账款坏账准备为 2,597,035.98 元。 由于应收账款可收回性的确定需要太湖雪公司管理层识别已发生减值的项目和客观证据，并评估预期未来可获取的现金流量以确定其现值，这些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若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对财务报表影响较为重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主要执行的审计程序如下： 1、了解及评价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减值测试有关的内部控制设计的有效性，并测试内部控制运行的有效性； 2、分析检查太湖雪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政策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率是否合理，重新计算坏账计提金额是否准确； 3、对应收账款期末余额进行期后收款测试，评价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4、通过分析太湖雪公司应收账款的逾期账龄和客户信誉情况，并结合客户历史还款情况等对客户信用风险作出评价；同时执行应收账款函证程序及检查期后回款情况，评价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5、评价太湖雪公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会计处理以及相关信息在财务报表中的列报和披露是否恰当。

四、 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太湖雪公司 2024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

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太湖雪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太湖雪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太湖雪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太湖雪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太湖雪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太湖雪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跃华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罗来千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113,266,438.06	105,500,642.2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2	26,234.56	30,196.06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五、3	48,866,740.08	65,766,036.2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五、4	6,121,632.30	703,024.17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五、5	3,374,856.10	8,980,180.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五、6	219,750,685.86	208,706,047.87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五、7	6,427,546.92	10,328,339.69
流动资产合计		397,834,133.88	400,014,466.8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五、8	10,450,000.00	10,450,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五、9	19,227,839.88	20,542,788.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五、10	39,071,543.87	60,575,074.52
无形资产	五、11	2,744,069.53	2,731,280.0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五、12	12,228,243.51	10,075,781.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3	9,118,292.39	12,660,425.2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2,839,989.18	117,035,350.46
资产总计		490,674,123.06	517,049,817.2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4	45,000,000.00	45,076,5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五、15	28,778,895.66	57,198,082.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五、16	12,018,663.78	9,387,876.7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五、17	12,924,220.23	13,377,033.94
应交税费	五、18	1,339,814.64	2,589,955.24
其他应付款	五、19	12,595,650.52	4,355,711.6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0	6,238,531.63	8,880,308.72
其他流动负债	五、21	3,122,513.50	2,202,730.87
流动负债合计		122,018,289.96	143,068,199.8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五、22	32,607,156.59	50,020,836.6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五、23	327,841.19	375,987.46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五、13	4,712,763.56	8,781,995.18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7,647,761.34	59,178,819.29
负债合计		159,666,051.30	202,247,019.0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24	53,164,758.00	53,164,7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五、25	118,357,800.86	119,880,094.55
减：库存股	五、26	8,432,388.00	13,401,808.36
其他综合收益	五、27	-565,286.31	-992,988.91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五、28	21,710,180.14	19,037,716.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五、29	146,125,995.99	136,256,604.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或股东权益) 合计		330,361,060.68	313,944,375.67
少数股东权益		647,011.08	858,422.5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合计		331,008,071.76	314,802,798.2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 权益) 总计		490,674,123.06	517,049,817.29

法定代表人：胡毓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建新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年12月31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9,429,016.92	95,347,648.3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72,408,667.18	86,313,039.1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121,632.30	703,024.17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0,037,661.80	22,045,106.89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97,758,271.77	192,000,472.2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956,187.10	8,751,425.69
流动资产合计		400,711,437.07	405,160,716.4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21,288,843.06	20,897,930.4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503,426.95	11,057,460.65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7,762,639.70	57,782,010.21
无形资产		2,744,069.53	2,731,280.0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806,230.37	8,845,327.10
递延所得税资产		7,238,865.94	11,182,477.18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81,344,075.55	112,496,485.58
资产总计		482,055,512.62	517,657,202.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000,000.00	45,076,5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28,833,435.84	57,198,082.64
预收款项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12,618,218.76	13,271,361.78
应交税费		364,142.93	1,560,082.64
其他应付款		12,208,718.45	2,401,086.3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11,409,242.99	8,857,828.19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65,231.56	8,555,581.97
其他流动负债		2,266,885.28	1,598,928.45
流动负债合计		117,765,875.81	138,519,452.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2,274,422.57	47,238,129.07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326,587.67	315,507.2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64,395.95	8,667,301.5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765,406.19	56,220,937.89
负债合计		144,531,282.00	194,740,389.8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3,164,758.00	53,164,75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21,625,978.65	123,199,348.59
减：库存股		8,432,388.00	13,401,808.3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710,180.14	19,037,716.3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9,455,701.83	140,916,797.5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37,524,230.62	322,916,812.1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82,055,512.62	517,657,202.03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总收入		515,634,513.51	531,388,655.82
其中：营业收入	五、30	515,634,513.51	531,388,655.8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89,959,293.17	507,987,298.85
其中：营业成本	五、30	307,286,874.33	329,841,777.74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31	2,288,062.33	2,035,873.10
销售费用	五、32	133,257,071.53	132,768,024.17

管理费用	五、33	20,677,242.68	23,192,526.99
研发费用	五、34	22,689,211.97	18,486,223.21
财务费用	五、35	3,760,830.33	1,662,873.64
其中：利息费用		3,664,274.39	3,283,937.32
利息收入		365,941.44	760,239.12
加：其他收益	五、36	7,140,825.79	19,153,862.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7	252,130.59	677,603.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38	588.50	196.0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39	905,970.32	-2,151,124.7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五、40	-3,870,093.24	-2,446,639.9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41	-338,292.75	109,270.2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9,766,349.55	38,744,525.13
加：营业外收入	五、42	22,241.10	343,448.42
减：营业外支出	五、43	262,024.50	1,348,869.23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526,566.15	37,739,104.32
减：所得税费用	五、44	1,682,852.46	3,496,735.0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843,713.69	34,242,369.25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843,713.69	34,242,369.25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411.45	-103,671.53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055,125.14	34,346,040.78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45	427,702.60	-853,461.4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五、45	427,702.60	-853,461.40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27,702.60	-853,461.40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五、45	427,702.60	-853,461.40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271,416.29	33,388,907.8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482,827.74	33,492,579.38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1,411.45	-103,671.5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425	0.6493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425	0.6493

法定代表人：胡毓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建新

（四）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493,524,403.75	511,089,284.99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309,862,341.79	329,533,948.61
税金及附加		2,232,638.24	2,026,401.50
销售费用		114,261,115.69	112,497,948.92
管理费用		18,482,756.35	20,513,557.91
研发费用		22,689,211.97	18,486,223.21
财务费用		2,774,598.15	2,170,836.09
其中：利息费用		3,496,047.29	3,137,988.90
利息收入		356,563.38	744,896.61
加：其他收益		7,112,690.79	19,152,285.8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七、5	242,165.59	677,603.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81,784.49	-2,050,511.1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642,174.70	-2,400,137.9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8,292.75	109,270.2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477,914.98	41,348,879.47
加：营业外收入		22,240.79	343,448.41
减：营业外支出		262,024.50	1,348,858.3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238,131.27	40,343,469.58
减：所得税费用		1,513,493.81	3,435,209.8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24,637.46	36,908,259.6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6,724,637.46	36,908,259.6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6,724,637.46	36,908,259.6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93,128,053.17	534,822,937.7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294.8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11,321,332.54	18,951,620.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04,449,385.71	553,811,853.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72,252,224.11	358,196,572.2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8,650,671.66	70,023,343.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473,842.64	24,364,604.2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98,004,930.33	100,369,635.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6,381,668.74	552,954,15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67,716.97	857,697.4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0,953,528.09	14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52,130.59	677,603.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1,206,498.68	142,677,603.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82,532.87	12,491,618.72
投资支付的现金		90,948,978.09	152,48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0,031,510.96	164,971,618.7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25,012.28	-22,294,015.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432,388.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923,500.00	55,076,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0.01	1,927.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355,888.01	55,078,427.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000,000.00	67,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17,543.83	7,132,114.8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	12,887,307.13	28,536,549.4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4,304,850.96	102,968,664.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948,962.95	-47,890,236.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72,054.03	1,307,191.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五、46	7,765,795.77	-68,019,362.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6	105,400,642.29	173,420,005.1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6	113,166,438.06	105,400,642.29

法定代表人：胡毓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建新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4 年	2023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67,547,194.36	534,294,201.7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283,319.17	18,326,009.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8,830,513.53	552,620,211.3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8,545,107.73	358,028,543.0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5,897,932.39	67,552,258.4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7,047,143.84	23,880,888.0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117,822.70	95,639,713.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3,608,006.66	545,101,403.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22,506.87	7,518,808.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85,148,978.09	142,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42,165.59	677,603.7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5,391,983.68	142,677,603.7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9,034,716.87	11,597,570.80
投资支付的现金		85,498,978.09	154,346,117.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178,007.00	4,2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711,701.96	170,143,687.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319,718.28	-27,466,084.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432,388.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3,923,500.00	55,076,5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500,000.01	1,927.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855,888.01	55,078,427.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84,000,000.00	67,3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7,417,543.83	7,132,114.8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649,504.63	28,016,330.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2,067,048.46	102,448,445.2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211,160.45	-47,370,017.3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89,740.47	1,388,255.6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81,368.61	-65,929,037.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5,247,648.31	161,176,685.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9,329,016.92	95,247,648.31

（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164,758.00				119,880,094.55	13,401,808.36	-992,988.91		19,037,716.39		136,256,604.00	858,422.53	314,802,798.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164,758.00				119,880,094.55	13,401,808.36	-992,988.91		19,037,716.39		136,256,604.00	858,422.53	314,802,798.2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					-1,522,293.69	-4,969,420.36	427,702.60		2,672,463.75		9,869,391.99	-211,411.45	16,205,273.56

“一”号填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27,702.60				28,055,125.14	-211,411.45	28,271,416.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22,293.69	-4,969,420.36							3,447,126.6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447,126.67								3,447,126.67
4. 其他				-4,969,420.36	-4,969,420.36							
(三) 利润分配								2,672,463.75	-18,185,733.15			-15,513,269.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2,463.75	-2,672,463.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513,269.40			-15,513,269.4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3,164,758.00				118,357,800.86	8,432,388.00	-565,286.31		21,710,180.14		146,125,995.99	647,011.08	331,008,071.76

项目	2023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443,172.00				133,645,692.41		- 139,527.51		15,346,890.42		110,917,864.99	962,094.06 296,176,186.3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443,172.00				133,645,692.41		- 139,527.51		15,346,890.42		110,917,864.99	962,094.06 296,176,186.3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721,586.00				-13,765,597.86	13,401,808.36	- 853,461.40		3,690,825.97		25,338,739.01	- 18,626,611.83 103,671.53
（一）综合收益总额							- 853,461.40				34,346,040.78	- 33,388,907.85 103,671.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955,988.14	13,401,808.36						-9,445,820.2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401,808.36							-13,401,808.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955,988.14								3,955,988.14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90,825.97	-9,007,301.77			-5,316,475.8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90,825.97	-3,690,825.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16,475.80			-5,316,475.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721,586.00				-17,721,58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721,586.00				-17,721,58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3,164,758.00				119,880,094.55	13,401,808.36	-992,988.91	19,037,716.39		136,256,604.00	858,422.53	314,802,798.20

法定代表人：胡毓芳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严建新

会计机构负责人：严建新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164,758.00				123,199,348.59	13,401,808.36			19,037,716.39		140,916,797.52	322,916,812.1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164,758.00				123,199,348.59	13,401,808.36			19,037,716.39		140,916,797.52	322,916,812.1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573,369.94	-4,969,420.36			2,672,463.75		8,538,904.31	14,607,418.48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724,637.46	26,724,637.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73,369.94	-4,969,420.36					3,396,050.4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96,050.42						3,396,050.42
4. 其他					-4,969,420.36	-4,969,420.36					
(三) 利润分配								2,672,463.75		-18,185,733.15	-15,513,269.40
1. 提取盈余公积								2,672,463.75		-2,672,463.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513,269.40	-15,513,269.4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3,164,758.00				121,625,978.65	8,432,388.00			21,710,180.14		149,455,701.83	337,524,230.62

项目	2023 年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5,443,172.00				137,048,624.57				15,346,890.42		113,015,839.60	300,854,526.5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5,443,172.00				137,048,624.57				15,346,890.42		113,015,839.60	300,854,526.5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7,721,586.00				-13,849,275.98	13,401,808.36			3,690,825.97		27,900,957.92	22,062,285.5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6,908,259.69	36,908,259.6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872,310.02	13,401,808.36						-9,529,498.3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3,401,808.36						-13,401,808.36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872,310.02							3,872,310.02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3,690,825.97	-9,007,301.77	-5,316,475.80	
1. 提取盈余公积								3,690,825.97	-3,690,825.9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316,475.80	-5,316,475.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721,586.00			-17,721,586.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721,586.00			-17,721,586.00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3,164,758.00				123,199,348.59	13,401,808.36			19,037,716.39		140,916,797.52	322,916,812.14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度

（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的基本情况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成立于 2006 年 5 月 18 日，经过历次的增资、股权变更、股份制改制、发行新股及分红等事宜，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的注册资本为 5316.4758 万元人民币。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公司专业从事丝绸相关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品牌推广、渠道建设和销售服务。注册地为震泽镇金星村 318 国道北侧。本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30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

本财务报表于 2025 年 3 月 31 日由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相关规定编制。

2.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3. 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本集团编制和披露财务报表遵循重要性原则。本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事项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事项及其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如下：

涉及重要性标准判断的披露事项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重要的投资活动	本集团十二个月内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者购买设备、建筑物的累计支出达到或者超过本集团最近一期经审计合并净资产的 10%，或绝对值达到 1000 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	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预付款项	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核销应收款项	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账龄超过 1 年的应付款项	资产总额的 0.5%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收入总额或资产总额超过本集团总收入或总资产 15% 的非全资子公司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7. 控制的判断标准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所有子公司。本集团判断控制的标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集团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消。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8.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包括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对于共同经营项目，本集团作为共同经营中的合营方确认单独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根据相关约定单独或按份额确认相关的收入和费用。与共同经营发生购买、销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交易的，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 3 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 外币业务和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1）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

（2）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

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其他应收款等。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集团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或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该分类的金融资产主要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

（3）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本集团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时反映如下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以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集团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逾期信息、应收款项账龄等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1) 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低风险组合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等应收款项，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应收款项，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项确定其信用损失外，通常按照共同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若某一客户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客户显著不同，或该客户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例如客户发生严重财务困难，应收该客户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率已显著高于其所处于账龄、逾期区间的预期信用损失率等，本集团对应收该客户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①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根据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的账龄、款项性质、信用风险敞口、历史回款情况等信息为基础，按信用风险特征的相似性和相关性进行分组。对于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判断账龄为其信用风险主要影响因素，因此，本集团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其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5）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对于金融资产转移交易，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与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及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①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之和，与分摊的前述金融资产整体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2.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和成本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在产品、半成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本集团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13. 合同资产与合同负债

（1）合同资产

本集团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和会计处理方法，详见上述附注三、11 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内容。

（2）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14.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

（1）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金额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履约成本和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即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合同取得成本，即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如果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本集团选择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增量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本集团为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如无论是否取得合同均会发生的差旅费等），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①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②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15. 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重大影响、共同控制的判断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即对联营企业投资。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 以上但低于 50% 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的证据表明本集团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或形成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

本集团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权益性投资，即对合营企业投资。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2）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初始投资成本对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初始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公司对子公司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的，差额调增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计入取得投资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持有投资期间，随着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不构成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

16.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已出租的建筑物，采用成本模式计量。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本集团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

17. 固定资产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

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本集团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计提折旧时采用平均年限法。本集团固定资产的分类折旧年限、预计净残值率、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20	1.00	4.95
2	机器设备	10	1.00	9.90
3	运输设备	4	1.00	24.75
4	电子设备	3	1.00	33.00
5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1.00	19.80-33.0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18.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19. 借款费用

本集团将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构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确定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包括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当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在资本化期间内的每一会计期间，本集团按照以下方法确认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借入专门借款的，按照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

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其中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0. 无形资产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平均摊销，摊销金额按其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当期损益；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本集团无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序号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摊销方法
1	土地使用权	50	按产权证上载明的使用年限
2	软件	5	预计收益年限

21.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的资产组合。

本集团在进行减值测试时，按照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臵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其可收回金额。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回收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回收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2. 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3. 职工薪酬

本集团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等。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此外，本集团还参与了由国家相关部门批准的企业年金计划/补充养老保险基金。本集团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集团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集团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24. 预计负债

当代金券兑换、产品质量保证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业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负债：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当前最佳估计数进行复核并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5. 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如需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

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6. 收入确认原则和计量方法收入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具体原则

（1）线下销售模式

①直营专卖模式

将商品交付给客户，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企业客户集采模式

针对境内销售，将商品交付给客户，取得客户签收单或入库单等证明文件后确认收入。针对境外销售，将产品报关、取得报关单，已收取货款或取得了收款权力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时，确认销售收入。

③直营商场专柜模式

由商场向消费者开具发票和收款，商场按期与本集团进行已销商品的结算，根据商场提供的销售结算单确认销售收入。

④经销模式

本集团交付货物，对方收到货物后在签收单上签字确认，本集团在对方签收后确认销售收入。

（2）线上销售模式

①自营店铺销售模式

针对境内销售，本集团发货后经由客户确认收货或系统自动确认收货并收到货款时确认收入。针对境外销售，客户在第三方电商平台或太湖雪海外官网下单并支付货款后，线上销售平台负责将货物配送给客户或者本集团委托物流公司配送交货给客户，在将商品交付给物流公司时确认销售收入。

②电商平台入仓和直发模式

在平台客户对外销售后，本集团于本年年末根据经双方确认的当期销售清单确认销售收入。

2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 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

本集团对除以下情形外的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商誉的初始确认或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

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的。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除以下情形外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1）暂时性差异产生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2）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能同时满足以下条件的：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因此存在不确定性。

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29. 租赁

（1）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

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2）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

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本集团为出租人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本集团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分类为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 融资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经营租赁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

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30. 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本集团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1）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2）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3）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本集团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将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31.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2023 年 10 月 15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财会【2023】21 号）：“一、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二、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三、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2024 年 12 月 6 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财会【2024】24 号）：“一、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二、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自 2024 年 12 月 31 日起施行。

本集团根据规定执行，上述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集团本报告期无会计估计变更。

四、 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4.55%、21%、20%、15%

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15%
苏州市盛太丝绸有限公司	20%
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0%
上海太湖之雪科技有限公司	20%
苏州湖之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20%
Silk Box Inc.	联邦税：21%、 州税：4.55%
苏州太湖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0%
苏州太湖雪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20%
苏州太湖雪茧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20%
苏州太湖雪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20%

2. 税收优惠

1、2022 年 11 月 18 日，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高新技术企业复审通过，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05161），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企业自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并向主管税务机关办理完减免手续后，三年内可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相关税收优惠政策，即按 2022 年至 2024 所得税率减按 15%计缴。

2、2023 年 10 月 18 日，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先进制造业企业复审通过，获得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资格，根据财税【2023】43 号文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税额。其中，先进制造业企业是指高新技术企业（含所属的非法人分支机构）中的制造业一般纳税人，高新技术企业是指按照《科技部 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修订印发〈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通知》（国科发火〔2016〕32 号）规定认定的高新技术企业。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已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232005161），证书在有效期内，符合申请先进制造业的要求。

3、苏州市盛太丝绸有限公司、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上海太湖之雪科技有限公司、苏州湖之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苏州太湖雪丝绸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太湖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苏州太湖雪茧丝绸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太湖雪文化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小微企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业，根据财税【2019】13 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税【2021】12 号文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第二条规定的优惠政策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五、 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下列所披露的财务报表数据，除特别注明之外，“上年年末”系指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年年末”系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期”系指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上期”系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货币单位为人民币元。

1. 货币资金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3,130.40
数字货币	72,926.00	123,765.00
银行存款	105,548,542.94	96,679,611.93
其他货币资金	7,644,969.12	8,694,134.96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113,266,438.06	105,500,642.2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416,319.08	3,428,420.03

注：其他货币资金本年年末余额 7,644,969.12 元，为第三方支付平台资金。

其中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以及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履约保证金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100,000.00	100,000.00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234.56	30,196.06
其中：理财产品	26,234.56	30,196.06
合计	26,234.56	30,196.06

3. 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51,069,459.39	68,924,408.99
1-2 年	373,628.27	309,397.70
2-3 年	20,688.40	13,414.00
3-4 年		282,270.00
合计	51,463,776.06	69,529,490.69

（2）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本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 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1,463,776.06	100.00	2,597,035.98	5.05	48,866,740.08
其中：按账龄组合	51,463,776.06	100.00	2,597,035.98	5.05	48,866,740.08
合计	51,463,776.06	100.00	2,597,035.98		48,866,740.08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529,490.69	100.00	3,763,454.42	5.41	65,766,036.27
其中：按账龄组合	69,529,490.69	100.00	3,763,454.42	5.41	65,766,036.27
合计	69,529,490.69	100.00	3,763,454.42		65,766,036.27

1）应收账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本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1,069,459.39	2,553,466.63	5.00
1-2 年	373,628.27	37,362.83	10.00
2-3 年	20,688.40	6,206.52	30.00
合计	51,463,776.06	2,597,035.98	

（续）

账龄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8,924,408.99	3,446,220.45	5.00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2 年	309,397.70	30,939.77	10.00
2-3 年	13,414.00	4,024.20	30.00
3-4 年	282,270.00	282,270.00	100.00
合计	69,529,490.69	3,763,454.42	

（3）本期应收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本年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763,454.42	-875,708.44		290,710.00		2,597,035.98
合计	3,763,454.42	-875,708.44		290,710.00		2,597,035.98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90,710.00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本年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本年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本年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本年年末余额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13,737,598.66	1 年以内	26.69	686,879.93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186,322.59	1 年以内	21.74	559,316.13
东方优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610,447.80	1 年以内	5.07	130,522.39
苏州市博欣艺术品有限公司	2,403,389.65	1 年以内	4.67	120,169.48
上海埃默柯电子商贸有限公司	2,284,389.34	1 年以内	4.44	114,219.47
合计	32,222,148.04		62.61	1,611,107.40

4. 预付款项

（1）预付款项账龄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121,632.30	100.00	703,024.17	100.00
合计	6,121,632.30	100.00	703,024.17	100.00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本年年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本年年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本年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淄博大染坊丝绸集团有限公司	2,732,360.43	44.63
广西百姓人家家纺有限公司	1,846,720.77	30.17
盖州市佳晟丝织品有限责任公司	817,398.48	13.35
南通美尼纺织科技有限公司	269,372.55	4.40
桐乡市钱桑家纺有限公司	145,723.59	2.39
合计	5,811,575.82	94.94

5.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374,856.10	8,980,180.48
合计	3,374,856.10	8,980,180.48

5.1 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本年年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押金保证金	3,087,936.85	8,612,291.86
代收代付款	370,717.80	361,288.82
备用金	98,299.15	74,000.00
其他		417,355.68
合计	3,556,953.80	9,464,936.36

（2）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本年年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12,981.75	6,943,298.51
1-2 年	1,072,623.72	903,120.73
2-3 年	635,014.22	594,816.51
3-4 年	533,816.51	180,700.00
4-5 年	92,400.00	279,335.40
5 年以上	510,117.60	563,665.21
合计	3,556,953.80	9,464,936.36

（3）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本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56,953.80	100.00	182,097.70	5.12	3,374,856.10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	469,016.95	13.19	27,700.86	5.91	441,316.09
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	3,087,936.85	86.81	154,396.84	5.00	2,933,540.01
合计	3,556,953.80	100.00	182,097.70		3,374,856.10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464,936.36	100.00	484,755.88	5.12	8,980,180.48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	852,644.50	9.01	54,141.29	6.35	798,503.21
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	8,612,291.86	90.99	430,614.59	5.00	8,181,677.27
合计	9,464,936.36	100.00	484,755.88		8,980,180.48

（4）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本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96,016.95	19,800.86	5.00
1-2 年	70,000.00	7,000.00	10.00
2-3 年	3,000.00	900.00	30.00
合计	469,016.95	27,700.86	

（续）

账龄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22,462.79	31,123.12	5.00
1-2 年	230,181.71	23,018.17	10.00
合计	852,644.50	54,141.29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5）其他应收款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账龄	本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316,964.80	15,848.24	5.00
1-2 年	1,002,623.72	50,131.19	5.00
2-3 年	632,014.22	31,600.71	5.00
3-4 年	533,816.51	26,690.82	5.00
4-5 年	92,400.00	4,620.00	5.00
5 年以上	510,117.60	25,505.88	5.00
合计	3,087,936.85	154,396.84	

（续）

账龄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320,835.72	316,041.77	5.00
1-2 年	672,939.02	33,646.96	5.00
2-3 年	594,816.51	29,740.83	5.00
3-4 年	180,700.00	9,035.00	5.00
4-5 年	279,335.40	13,966.77	5.00
5 年以上	563,665.21	28,183.26	5.00
合计	8,612,291.86	430,614.59	

（6）其他应收款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484,755.88			484,755.88
上年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658.18			-27,658.18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275,000.00			275,000.00
本期核销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 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 生信用减值)	
其他变动				
本年年末余额	182,097.70			182,097.70

（7）其他应收款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 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本年年末余 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坏账准备	484,755.88	-27,658.18		275,000.00		182,097.70
合计	484,755.88	-27,658.18		275,000.00		182,097.70

（8）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75,000.00

（9）按欠款方归集的本年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本年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本 年年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本年年末 余额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平江街道办事处	押金、保证金	350,000.00	1-2 年	9.84	17,500.00
天玑星辉(苏州)科技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327,884.00	1-2 年，2-3 年，3-4 年	9.22	16,394.20
苏州翔信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43,652.40	1 年以内，1-2 年	6.85	12,182.62
代缴社保公积金	代缴社保公积金	370,717.80	1 年以内	10.42	18,535.89
北京新燕莎商业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30,484.40	2-3 年，3-4 年，4-5 年，5 年以上，	6.48	11,524.22
合计		1,522,738.60		42.81	76,136.93

6. 存货

（1）存货分类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 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4,133,233.40		54,133,233.40
周转材料	3,905,217.89		3,905,217.89
委托加工物资	4,968,292.49		4,968,292.49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产品	2,432,741.30		2,432,741.30
库存商品	140,889,368.85	3,528,449.34	137,360,919.51
半成品	16,950,281.27		16,950,281.27
合计	223,279,135.20	3,528,449.34	219,750,685.86

（续）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6,731,255.62		56,731,255.62
周转材料	4,151,714.71		4,151,714.71
委托加工物资	5,638,419.90		5,638,419.90
在产品	4,135,032.74		4,135,032.74
库存商品	127,269,709.26	3,458,116.53	123,811,592.73
半成品	14,238,032.17		14,238,032.17
合计	212,164,164.40	3,458,116.53	208,706,047.87

（2）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库存商品	3,458,116.53	3,870,603.36		3,800,270.55		3,528,449.34
合计	3,458,116.53	3,870,603.36		3,800,270.55		3,528,449.34

7.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摊费用	3,429,559.46	7,885,852.10
预缴所得税	1,286,439.96	
待抵扣进项税	726,323.37	682,857.33
应收退货成本	985,224.13	662,645.87
待认证进项税		1,096,984.39
合计	6,427,546.92	10,328,339.69

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嵊州陌桑高科股份有限公司	10,450,000.00	10,450,000.00
合计	10,450,000.00	10,450,000.00

9. 固定资产

项目	本年年末账面价值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固定资产	19,227,839.88	20,542,788.80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9,227,839.88	20,542,788.80

9.1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25,198,889.90	3,135,201.29	3,640,699.35	4,192,584.72	1,769,408.23	37,936,783.4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04.42	401,876.58	22,873.45	735,364.80	1,171,619.25
（1）购置		11,504.42	401,876.58	22,873.45	735,364.80	1,171,619.25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31,926.25			31,926.25
（1）处置或报废			31,926.25			31,926.25
4. 本年年末余额	25,198,889.90	3,146,705.71	4,010,649.68	4,215,458.17	2,504,773.03	39,076,476.49
二、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8,406,213.82	1,351,487.39	2,887,200.09	3,402,678.95	1,346,414.44	17,393,994.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43,456.42	249,295.28	435,520.48	398,572.97	159,403.76	2,486,248.91
（1）计提	1,243,456.42	249,295.28	435,520.48	398,572.97	159,403.76	2,486,248.91
3. 本期减少金额			31,606.99			31,606.99
（1）处置或报废			31,606.99			31,606.99
4. 本年年末余额	9,649,670.24	1,600,782.67	3,291,113.58	3,801,251.92	1,505,818.20	19,848,636.61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 本年年末余额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其他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 本年年末账面价值	15,549,219.66	1,545,923.04	719,536.10	414,206.25	998,954.83	19,227,839.88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16,792,676.08	1,783,713.90	753,499.26	789,905.77	422,993.79	20,542,788.80

10.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82,610,633.21	82,610,633.21
2. 本期增加金额	10,927,823.82	10,927,823.82
（1）租入	10,927,823.82	10,927,823.82
（2）租赁变更		
3. 本期减少金额	25,105,165.12	25,105,165.12
（1）处置	25,091,485.17	25,091,485.17
（2）租赁变更	13,679.95	13,679.95
4. 本年年末余额	68,433,291.91	68,433,291.91
二、累计折旧		
1. 上年年末余额	22,035,558.69	22,035,558.6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177,947.67	11,177,947.67
（1）计提	11,177,079.29	11,177,079.29
（2）租赁变更	868.38	868.38
3. 本期减少金额	3,851,758.32	3,851,758.32
（1）处置	3,851,758.32	3,851,758.32
（2）租赁变更		
4. 本年年末余额	29,361,748.04	29,361,748.04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本年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本年年末账面价值	39,071,543.87	39,071,543.87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60,575,074.52	60,575,074.52

11. 无形资产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无形资产明细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1, 050, 600. 00	5, 081, 906. 82	6, 132, 506. 82
2. 本期增加金额		774, 754. 91	774, 754. 91
（1）购置		774, 754. 91	774, 754. 91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本年年末余额	1, 050, 600. 00	5, 856, 661. 73	6, 907, 261. 73
二、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283, 662. 00	3, 117, 564. 78	3, 401, 226. 78
2. 本期增加金额	21, 012. 00	740, 953. 42	761, 965. 42
（1）计提	21, 012. 00	740, 953. 42	761, 965. 42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本年年末余额	304, 674. 00	3, 858, 518. 20	4, 163, 192. 20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 本年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本年年末账面价值	745, 926. 00	1, 998, 143. 53	2, 744, 069. 53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766, 938. 00	1, 964, 342. 04	2, 731, 280. 04

12.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本期其他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装修费	8, 729, 393. 70	8, 590, 995. 97	4, 423, 273. 46	1, 141, 219. 40	11, 755, 896. 81
品牌授权使用费	38, 032. 11	103, 773. 58	53, 493. 37		88, 312. 32
合作费	1, 308, 356. 06	9, 708. 74	934, 030. 42		384, 034. 38
合计	10, 075, 781. 87	8, 704, 478. 29	5, 410, 797. 25	1, 141, 219. 40	12, 228, 243. 51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167,341.27	918,192.26	7,480,632.26	1,121,624.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6,021,888.61	1,169,473.17	5,455,012.51	1,241,618.84
可抵扣亏损	2,716,249.68	135,812.49	2,009,150.25	100,457.51
预计负债（包含预计退货）	714,797.82	102,054.36	518,336.44	77,737.62
股权激励	14,441,691.11	2,137,890.11	10,994,564.44	1,625,928.73
租赁负债	38,418,091.82	4,654,870.00	58,273,748.43	8,493,058.53
合计	68,480,060.31	9,118,292.39	84,731,444.33	12,660,425.23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38,729,991.91	4,712,763.56	60,075,883.24	8,781,995.18
合计	38,729,991.91	4,712,763.56	60,075,883.24	8,781,995.18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本年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本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上年年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上年年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12,763.56	4,405,528.83	8,781,995.18	3,878,430.05
递延所得税负债	4,712,763.56		8,781,995.18	

（4）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抵扣亏损	6,990,096.52	4,938,355.04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505,327.17	1,066,533.71
合计	7,495,423.69	6,004,888.75

（5）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明细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341,551.96	499,191.28
合计	341,551.96	499,191.28

（6）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年份	本年年末金额	上年年末金额	备注
2025	3,846.05	3,846.05	
2026	181,922.25	181,922.25	
2027	1,776,858.86	1,776,858.86	
2028	2,975,727.88	2,975,727.88	
2029	2,051,741.48		
合计	6,990,096.52	4,938,355.04	

14. 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借款类别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保证借款	40,000,000.00	40,076,500.00
信用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合计	45,000,000.00	45,076,500.00

15. 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材料款	22,668,254.92	47,183,689.49
加工费	1,481,441.48	3,316,332.12
成品款	4,629,199.26	6,698,061.03
合计	28,778,895.66	57,198,082.64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应付账款中不存在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16. 合同负债

（1）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货款	12,018,663.78	9,387,876.71
合计	12,018,663.78	9,387,876.71

17. 应付职工薪酬

（1）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短期薪酬	13,373,766.94	73,203,713.97	73,662,558.27	12,914,922.64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267.00	4,864,034.44	4,858,003.85	9,297.59
辞退福利		112,178.00	112,178.00	
合计	13,377,033.94	78,179,926.41	78,632,740.12	12,924,220.23

（2）短期薪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473,594.55	65,924,053.97	66,439,793.26	8,957,855.26
职工福利费		1,764,058.46	1,764,058.46	
社会保险费	2,011.68	2,445,396.64	2,442,246.74	5,161.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1,682.84	2,097,964.23	2,094,857.56	4,789.51
工伤保险费	31.68	124,616.02	124,557.54	90.16
生育保险费		219,587.64	219,587.64	
补充保险费	297.16	3,228.75	3,244.00	281.91
住房公积金	1,260.00	2,211,928.36	2,209,370.36	3,81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896,900.71	858,276.54	807,089.45	3,948,087.80
合计	13,373,766.94	73,203,713.97	73,662,558.27	12,914,922.64

（3）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168.00	4,716,592.16	4,710,744.32	9,015.84
失业保险费	99.00	147,442.28	147,259.53	281.75
合计	3,267.00	4,864,034.44	4,858,003.85	9,297.59

18. 应交税费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企业所得税	799,223.42	1,674,976.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4,098.83	140,646.74
个人所得税	194,115.08	181,766.84
教育费附加	115,571.60	120,936.52
房产税	44,607.32	33,931.50
印花税	38,853.35	116,113.90
增值税	12,025.38	320,383.87
城镇土地使用税	1,319.66	1,199.24
合计	1,339,814.64	2,589,955.24

19. 其他应付款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2,595,650.52	4,355,711.68
合计	12,595,650.52	4,355,711.68

19.1 其他应付款

（1）其他应付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员工持股计划回购义务	8,432,388.00	
应付费	3,457,761.52	1,700,873.38
保证金	705,501.00	825,001.00
往来款		1,786,924.76
代收代付款		42,912.54
合计	12,595,650.52	4,355,711.68

2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238,531.63	8,880,308.72
合计	6,238,531.63	8,880,308.72

21. 其他流动负债

（1）其他流动负债分类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1,453,993.92	1,165,974.36
预计退货	1,668,519.58	1,036,756.51
合计	3,122,513.50	2,202,730.87

22. 租赁负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租赁付款额	45,602,992.44	69,379,689.28
减：未确认融资费用	6,757,304.22	10,478,543.91
小计	38,845,688.22	58,901,145.37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6,238,531.63	8,880,308.72
合计	32,607,156.59	50,020,836.65

23. 预计负债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形成原因
其他	327,841.19	375,987.46	代金券
合计	327,841.19	375,987.46	

24. 股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本年年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额	53,164,758.00						53,164,758.00

25. 资本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股本溢价	108,885,530.11	9,247,764.47	4,969,420.36	113,163,874.22
其他资本公积	10,994,564.44	3,447,126.67	9,247,764.47	5,193,926.64
合计	119,880,094.55	12,694,891.14	14,217,184.83	118,357,800.86

注：其他资本公积本期新增 3,447,126.67 元，主要系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太湖之雪科技有限公司、苏州市盛太丝绸有限公司本年度计提股权激励所致。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公司以对可解锁份额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因此其他资本公积增加 3,447,126.67 元。

26. 库存股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库存股	13,401,808.36		4,969,420.36	8,432,388.00
合计	13,401,808.36		4,969,420.36	8,432,388.00

27.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 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本年年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当期 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 得税费用	税 后 归 属 于 母 公 司	税 后 归 属 于 少 数 股 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992,988.91	427,702.60				427,702.60		-565,286.31
其中：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92,988.91	427,702.60				427,702.60		-565,286.31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992,988.91	427,702.60				427,702.60		-565,286.31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8.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19,037,716.39	2,672,463.75		21,710,180.14
合计	19,037,716.39	2,672,463.75		21,710,180.14

29.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上年年末余额	136,256,604.00	110,917,864.99
加：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调整数		
其中：《企业会计准则》新规定追溯调整		
会计政策变更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合并范围变更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上年年末余额	136,256,604.00	110,917,864.9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055,125.14	34,346,040.78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672,463.75	3,690,825.97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5,513,269.40	5,316,475.8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本期本年年末余额	146,125,995.99	136,256,604.00

30.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13,234,494.91	306,170,873.00	529,949,702.93	329,345,518.10
其他业务	2,400,018.60	1,116,001.33	1,438,952.89	496,259.64
合计	515,634,513.51	307,286,874.33	531,388,655.82	329,841,777.74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的分解信息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产品类型				
其中：蚕丝被	283,420,588.83	184,549,367.84	283,420,588.83	184,549,367.84
床品套件	142,115,735.10	82,917,731.17	142,115,735.10	82,917,731.17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丝绸饰品	65,773,604.91	24,964,280.13	65,773,604.91	24,964,280.13
丝绸服饰及其他	21,924,566.07	13,739,493.86	21,924,566.07	13,739,493.86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境内	434,536,726.29	260,568,460.28	434,536,726.29	260,568,460.28
境外	78,697,768.62	45,602,412.72	78,697,768.62	45,602,412.72
客户类型				
其中：直销	468,905,843.06	273,855,557.36	468,905,843.06	273,855,557.36
经销	44,328,651.85	32,315,315.64	44,328,651.85	32,315,315.64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线上	257,125,392.58	152,744,473.87	257,125,392.58	152,744,473.87
线下	256,109,102.33	153,426,399.13	256,109,102.33	153,426,399.13
合计	513,234,494.91	306,170,873.00	513,234,494.91	306,170,873.00

31.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965,443.33	815,365.40
教育费附加	935,539.49	786,990.15
印花税	195,571.59	285,254.59
房产税	178,429.28	135,726.00
车船使用税	7,800.00	7,740.00
土地使用税	5,278.64	4,796.96
合计	2,288,062.33	2,035,873.10

32.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48,903,923.69	48,839,260.40
职工薪酬	33,632,462.16	33,431,579.16
电商平台佣金及服务费	28,278,614.32	31,169,733.44
折旧费	11,234,163.09	9,925,416.28
租赁费	2,694,111.27	936,316.18
商场管理费	1,618,126.50	2,601,372.31
装修费	1,341,299.46	1,228,024.98
业务招待费	1,218,032.17	624,713.56
办公费	1,035,378.25	925,337.64
差旅费	952,085.08	1,216,128.79
股权激励	817,509.05	836,725.70
运输装卸费	29,468.15	1,314.11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1,501,898.34	1,032,101.62
合计	133,257,071.53	132,768,024.17

33.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479,638.06	8,809,301.68
折旧及摊销	2,469,494.39	2,476,502.79
中介机构服务费	2,034,549.26	4,739,494.53
股权激励	1,699,772.90	1,906,005.99
办公费	1,461,654.63	1,630,453.51
业务招待费	870,083.18	1,740,284.60
差旅费	297,989.45	595,324.77
运输费	186,081.21	304,984.97
保险费	137,978.76	61,441.56
租赁费	14,400.00	14,400.00
其他	1,025,600.84	914,332.59
合计	20,677,242.68	23,192,526.99

34.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655,749.63	8,814,820.66
直接投入	8,315,622.86	6,883,082.18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612,599.12	1,413,231.12
折旧及摊销	1,252,037.12	157,843.09
股权激励费用	679,521.43	794,879.73
其他	173,681.81	422,366.43
合计	22,689,211.97	18,486,223.21

35.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664,274.39	3,283,937.32
其中：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759,999.96	1,468,298.23
借款利息费用	1,904,274.43	1,815,639.09
减：利息收入	365,941.44	760,239.12
加：汇兑损失	-116,772.97	-1,424,412.66
手续费及其他	579,270.35	563,588.10
合计	3,760,830.33	1,662,873.64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6. 其他收益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7,140,825.79	19,153,862.86
合计	7,140,825.79	19,153,862.86

37.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52,130.59	677,603.70
合计	252,130.59	677,603.70

3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88.50	196.06
其中：理财产品	588.50	196.06
合计	588.50	196.06

39.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877,839.84	-1,888,981.5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8,130.48	-262,143.23
合计	905,970.32	-2,151,124.76

40.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870,093.24	-2,446,639.99
合计	-3,870,093.24	-2,446,639.99

41.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38,292.75	109,270.29	-338,292.75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424.10		-424.10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337,868.65	109,270.29	-337,868.65
合计	-338,292.75	109,270.29	-338,292.75

42. 营业外收入

（1）营业外收入明细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339,973.76	
其他	22,241.10	3,474.66	22,241.10
合计	22,241.10	343,448.42	22,241.10

43.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42,000.00	1,332,954.78	242,000.00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1,086.33	884.45	1,086.33
非常损失		8,000.00	
其他	18,938.17	7,030.00	18,938.17
合计	262,024.50	1,348,869.23	262,024.50

44.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年所得税费用	2,209,951.24	4,237,412.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527,098.78	-740,677.17
合计	1,682,852.46	3,496,735.0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本期合并利润总额	29,526,566.15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4,428,984.92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0,109.1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加计扣除的影响	-2,848,493.3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28,229.2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53.68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税率差异产生的影响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02,587.08
所得税费用	1,682,852.46

45. 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本附注“五、27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46. 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5,806,855.01	1,149,316.04
收到的政府补贴	5,125,795.00	17,043,990.85
利息收入	365,941.43	758,313.63
收到的各种往来款	22,741.10	
合计	11,321,332.54	18,951,620.52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各项费用	97,316,106.68	92,402,980.70
支付的押金、保证金、备用金	426,799.15	6,617,815.23
营业外支出	262,024.50	1,348,839.23
合计	98,004,930.33	100,369,635.16

（2）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证券账户利息收入	0.01	1,927.87
合计	0.01	1,927.87

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长期租赁	11,109,300.13	13,394,741.07
往来款	1,778,007.00	
库存股回购款		13,401,808.36
上市中介费用、财务顾问费		1,740,000.00
合计	12,887,307.13	28,536,549.43

（3）合并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净利润	27,843,713.69	34,242,369.25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70,093.24	2,446,639.99
信用减值损失	-905,970.32	2,151,124.7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486,248.91	2,395,871.9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1,177,079.29	9,780,456.25
无形资产摊销	761,965.42	632,684.7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410,797.25	4,613,058.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填列）	338,292.75	-109,270.2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填列）	-588.50	-196.06
财务费用（收益以“-”填列）	3,274,533.91	962,801.36
投资损失（收益以“-”填列）	-252,130.59	-677,603.70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3,542,132.84	-5,417,164.77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4,069,231.62	4,676,487.6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14,915,241.35	-60,339,591.2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填列）	22,539,060.15	-12,834,192.7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填列）	-26,480,164.77	14,490,331.39
其他	3,447,126.67	3,843,890.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067,716.97	857,697.4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本年年末余额	113,166,438.06	105,400,642.29
减：现金的上年年末余额	105,400,642.29	173,420,005.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加：现金等价物的本年年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上年年末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7,765,795.77	-68,019,362.84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一、现金	113,166,438.06	105,400,642.29
其中：库存现金		3,130.4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数字货币	72,926.00	123,765.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05,448,542.94	96,579,611.93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7,644,969.12	8,694,134.96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年末现金和现金等价物余额	113,166,438.06	105,400,642.2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7.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本年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合计	100,000.00	

48.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项目	本年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本年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215,508.16	7.1884	23,114,358.86
欧元	263,016.04	7.5257	1,979,379.81
澳元	143.73	4.5070	647.79
加元	3,707.55	5.0498	18,722.39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11,533.72	7.1884	801,748.99
澳元	2,573.56	4.5070	11,599.03
加元	12,903.27	5.0498	65,158.93
欧元	30,579.62	7.5257	230,133.05
墨西哥比索	1,324.72	0.34977	463.35
日元	998,604.00	0.04623	46,165.46
巴西雷亚尔	7,132.28	1.1813	8,425.36

（2） 境外经营实体

单位名称	经营地址	记账本位币
SilkboxInc.	美国	美元

49. 租赁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本集团作为承租方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759,999.96	1,468,298.23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1,336,531.90	702,539.28
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其中：售后租回交易产生部分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2,445,832.03	14,097,280.35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入		
售后租回交易现金流出		

六、 研发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655,749.63	8,814,820.66
直接投入	8,315,622.86	6,883,082.18
技术开发费用	1,612,599.12	1,413,231.12
折旧及摊销	1,252,037.12	157,843.09
股权激励费用	679,521.43	794,879.73
其他	173,681.81	422,366.43
合计	22,689,211.97	18,486,223.21
资本化研发支出		

1.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公司本期不存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2. 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公司本期不存在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七、 合并范围的变化

1.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公司于 2024 年 4 月设立全资子公司苏州太湖雪文化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主营业务为蚕桑丝绸制品的销售及文化创意产品设计，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八、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 本	主要经 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 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 式
					直接	间接	
苏州市盛太丝 绸有限公司	20 万人 民币	江 苏 省 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 区盛泽镇中心广场 6 号	批 发 销 售	100.00		股权购 买
苏州小镇故事 文化传播有限公 司	500 万人 民币	江 苏 省 昆山市	江苏省昆山市周庄 镇蝼园弄 35 号	批 发 销 售	70.00		设立
上海太湖之雪 科技有限公司	100 万人 民币	上海市	中国(上海)自由贸 易试验区芳春路 400 号	批 发 销 售	100.00		设立
苏州湖之锦文 化传媒有限公 司	50 万人 民币	江 苏 省 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 区东太湖生态旅游 度假区	新 闻 和 出版	100.00		设立
SilkBoxInc.	1 万美元	美 国 科 罗 拉 多 州	美国科罗拉多州丹 佛市 2142 大道美景 西路 9888 号	批 发 销 售	100.00		股权购 买
苏州太湖雪电 子商务有限公 司	50 万人 民币	江 苏 省 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 区东太湖生态旅游 度假区	批 发 销 售	100.00		设立
苏州太湖雪丝 绸科技有限公 司	100 万人 民币	江 苏 省 苏州市	苏州市吴江区东太 湖生态旅游度假区 (太湖新城)迎宾大 道 333 号苏州湾东 方创投基地 6#楼	科 技 推 广 和 应 用 服 务 业	100.00		设立
苏州太湖雪茧 丝绸科技有限 公司	100 万人 民币	江 苏 省 苏州市	江苏省苏州市吴江 区震泽镇頔塘路 2408 号	纺织业	100.00		设立
苏州震泽桑蚕 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1135 万 人民币	江 苏 省 苏州市	苏州工业园区星湖 街 178 号 3 幢 109 室	投 资 与 资 产 管 理	100.00		设立
苏州太湖雪文 化科技有限公 司	100 万元 人民币	江 苏 省 苏州市	苏州市姑苏区平江 街道人民路 1558 号	批 发 销 售	100.00		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 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 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 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 益余额
苏州小镇故事文 化传播有限公司	30.00	-211,411.45		647,011.08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年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合计		-211,411.45		647,011.08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子公司名称	本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469,733.03	2,361,780.20	4,831,513.23	344,853.10	2,329,956.53	2,674,809.63
(续)						
子公司名称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437,314.75	3,082,389.24	5,519,703.99	188,490.69	2,469,804.86	2,658,295.55
(续)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2,970,722.45	-704,704.84	-704,704.84	277,161.78		
(续)						
子公司名称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4,098,699.52	-345,571.77	-345,571.77	779,116.95		

九、 政府补助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类型	2024 年度
增值税加计抵减	1,952,630.79
2024 年度中央外贸发展资金茧丝绸资金	1,270,000.00
2024 年市级打造先进制造业基地专项资金支持丝绸企业项目	500,000.00
领军型文化企业奖励	500,000.00
2023 年度苏州市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437,600.00
2022 年度文体产业高质量发展扶持资金	398,100.00
2023 年度吴江区版权产业和新闻出版产业高质量发展专项项目资金	392,000.00
2024 年苏州市商务局发展专项资金	354,200.00
2022 年度吴江区工业商质量发展政策项目资金	200,000.00
其他	1,136,295.00
合计	7,140,825.79

（续）

类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第一批资本运作奖励资金	6,000,000.00
2022 年苏州市生产性服务业领军企业奖励资金	2,000,000.00
增值税加计抵减	2,113,346.66
2022 年度工业经济奖励	1,900,200.00
2023 年中央外经贸发展专项资金	1,599,000.00
2022 年度苏州市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领军型文化企业奖励	1,000,000.00
2023 年苏州市市级打造先进制造业基地专项资金（第一批）创新载体奖励	1,000,000.00
2022 年度中央外贸发展专项资金	912,700.00
2023 年企业利用资本市场实现高质量发展市级财政奖励	700,000.00
2023 年蚕桑生态补偿资金	391,980.00
2023 年苏州市商务发展专项资金电子商务示范试点奖励	300,000.00
2021 年度吴江区商务高质量发展产业政策奖励资金发放	328,000.00
2022 年蚕桑补偿资金	200,000.00
其他	708,636.20
合计	19,153,862.86

十、 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六。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持续监控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于本报告期间，本公司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年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年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3,215,508.16	7.1884	23,114,358.86
欧元	263,016.04	7.5257	1,979,379.81
澳元	143.73	4.5070	647.79
加元	3,707.55	5.0498	18,722.39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111,533.72	7.1884	801,748.99
澳元	2,573.56	4.5070	11,599.03
加元	12,903.27	5.0498	65,158.93
欧元	30,579.62	7.5257	230,133.05
墨西哥比索	1,324.72	0.34977	463.35
日元	998,604.00	0.04623	46,165.46
巴西雷亚尔	7,132.28	1.1813	8,425.36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固定利率和浮动利率的带息金融工具分别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及现金流量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与浮动利率工具的比例，并通过定期审阅与监察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必要时，本公司会采用利率互换工具来对冲利率风险。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于2024年12月31日，本集团暴露于因分类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产生的权益工具投资价格风险之下。

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本集团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对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的每5%的变动（以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为基础）的敏感性。

项目	权益工具投资/股份转换权		净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 税后净额	股东权益
	账面价值	变动	增加/ (减少)	增加/ (减少)	增加/ (减少)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450,000.00	5%		522,500.00	522,500.00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长期应收款等。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本集团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中，前五名金额合计：32,222,148.04元，占本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总额的62.61%。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30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90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本集团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3) 信用风险敞口

于2024年12月31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以及本集团承担的财务担保。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3) 流动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12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同时持续监控公司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1)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024年12月31日金额：

项目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13,266,438.06				113,266,438.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234.56				26,234.56
应收账款	48,866,740.08				48,866,740.08
其它应收款	3,374,856.10				3,374,856.1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450,000.00				10,450,000.00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5,000,000.00				45,000,000.00
应付账款	28,778,895.66				28,778,895.66
其它应付款	12,595,650.52				12,595,650.52
应付职工薪酬	12,924,220.23				12,924,220.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238,531.63				6,238,531.63

2. 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的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1)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假设：所有境外经营净投资套期及现金流量套期均高度有效。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汇率变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升值 5%	1,313,840.15	1,250,653.75	1,101,042.53	1,101,042.53
所有外币	对人民币贬值 5%	-1,313,840.15	-1,250,653.75	-1,101,042.53	-1,101,042.53

(2)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基于下述假设：

市场利率变化影响可变利率金融工具的利息收入或费用；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固定利率金融工具，市场利率变化仅仅影响其利息收入或费用；

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利率采用现金流量折现法计算衍生金融工具及其它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

在上述假设的基础上，在其它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利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项目	利率变动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浮动利率借款	增加 1%	-604,279.33	-604,279.33	-321,147.22	-321,147.22
浮动利率借款	减少 1%	604,279.33	604,279.33	321,147.22	321,147.22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年 末 公 允 价 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26,234.56		26,234.56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234.56		26,234.56
（1）理财产品		26,234.56		26,234.56
（二）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0,450,000.00	10,450,000.0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26,234.56	10,450,000.00	10,476,234.56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为同类型工具的市场报价或交易商报价。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合同挂钩标的观察值、合同约定的预期收益率等。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估值模型主要为市场可比公司模型。估值技术的重要参数主要包括流动溢价、市净率、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等。

4.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以公允价值披露的资产和负债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年年末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他流动负债等。以上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关系

1.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1）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

控股股东及最终控制方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对本集团的持股比例(%)	对本集团的表决权比例(%)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苏州市吴江区东太湖生态旅游度假区（太湖新城）迎宾大道 333 号苏州湾东方创投基地	投资管理	13,000,000.00	62.39	62.39

注：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为胡毓芳、王安琪母女。

（2）控股股东的所持股份或权益及其变化

控股股东	持股金额		持股比例（%）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年末比例	上年年末比例
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	33,167,830.50	33,167,830.50	62.39	62.39

2. 子公司

子公司情况详见本附注“八、1.（1）企业集团的构成”相关内容。

3. 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与本集团关系
苏州震泽丝绸之路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苏州英宝投资有限公司控制的企业
吴江青商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胡毓芳担任董事的企业
胡毓芳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王安琪	实际控制人、董事、副总经理
苏州市女企业家协会	实际控制人胡毓芳担任法人代表的社会团体

（二）关联交易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震泽丝绸之路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1,137.49	133,559.39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震泽丝绸之路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费、职工福利费、业务招待费	76,346.69	21,607.60
合计		377,484.18	155,166.99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苏州震泽丝绸之路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13,180.79	218,556.35
苏州市女企业家协会	销售商品		7,151.16
合计		213,180.79	225,707.51

2. 关联租赁情况

（1）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 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 变租赁付款额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胡毓芳	房屋					500,000.00	500,000.00	53,058.60	72,713.76	-447,732.72	-447,732.72
苏州震泽丝绸 之路农业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229,357.80	366,972.48	17,313.27	23,158.56	-115,545.51	-362,558.36

3. 关联担保情况

（1）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名称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胡毓芳	10,000,000.00	2021-6-22	2026-6-21	否
胡毓芳	10,000,000.00	2021-9-24	2025-9-24	否
胡毓芳	15,000,000.00	2022-3-11	2025-3-11	否
胡毓芳	30,000,000.00	2022-6-22	2025-6-21	否
胡毓芳	5,000,000.00	2023-5-4	2024-5-4	是
胡毓芳	10,000,000.00	2024-7-27	2025-7-26	否
胡毓芳	12,000,000.00	2024-8-8	2025-8-8	否
胡毓芳	10,000,000.00	2024-11-5	2025-11-4	否

4.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薪酬合计	4,497,613.92	4,823,205.49

说明：本期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包括归属于关键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费用1,602,532.30元。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余额

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苏州震泽丝绸之路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6,486.30	3,324.32	11,452.00	572.60

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本年年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苏州震泽丝绸之路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39,416.17	47,258.07
其他应付款	苏州震泽丝绸之路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10.00	

十三、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项目	情况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447,126.67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项目	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2021 年 12 月公司向苏州市吴江创联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定向增发价格（18 元/股）；2024 年 9 月 20 日及 2024 年 10 月 11 日收盘价格；
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预计仍在职人员人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4,441,691.11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447,126.67

十四、承诺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2. 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5 年 1 月 1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50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3,291,189.50 元。2025 年 1 月 25 日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权益分配于 2025 年 2 月 21 日实施完毕。

根据 2025 年 3 月 31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本集团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目前总股本为 53,164,758 股，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3 股（其中以股票发行溢价所形成的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3 股，无需纳税；以其他资本公积每 10 股转增 0 股，需要纳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5,316,475.80 元，转增 15,949,427 股。

该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 应收账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4,385,256.04	89,323,570.07
1-2 年	443,386.27	309,397.70
2-3 年	20,688.40	13,414.00
3-4 年		282,270.00
合计	74,849,330.71	89,928,651.77

(2) 应收账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本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4,849,330.71	100.00	2,440,663.53	3.26	72,408,667.18
其中：按账龄组合	48,336,200.33	64.58	2,440,663.53	5.05	45,895,536.80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6,513,130.38	35.42			26,513,130.38
合计	74,849,330.71	100.00	2,440,663.53		72,408,667.18

(续)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9,928,651.77	100.00	3,615,612.66	4.02	86,313,039.11
其中：按账龄组合	66,572,655.52	74.03	3,615,612.66	5.43	62,957,042.86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23,355,996.25	25.97			23,355,996.25
合计	89,928,651.77	100.00	3,615,612.66		86,313,039.11

1) 按账龄组合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账龄	本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含 1 年）	47,941,883.66	2,397,094.18	5.00
1-2 年	373,628.27	37,362.83	10.00
2-3 年	20,688.40	6,206.52	30.00
合计	48,336,200.33	2,440,663.53	

(续)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账龄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65,967,573.82	3,298,378.69	5.00
1-2 年	309,397.70	30,939.77	10.00
2-3 年	13,414.00	4,024.20	30.00
3-4 年	282,270.00	282,270.00	100.00
合计	66,572,655.52	3,615,612.66	

（3）本期应账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本年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3,615,612.66	-884,239.13		290,710.00		2,440,663.53
合计	3,615,612.66	-884,239.13		290,710.00		2,440,663.53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90,710.00

（5）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本年年末余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本年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本年年末余额
SilkBoxInc	21,665,575.44	1 年以内	28.95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13,737,598.66	1 年以内	18.35	686,879.93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186,322.59	1 年以内	14.95	559,316.13
苏州太湖雪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3,590,284.83	1 年以内	4.80	
东方优选（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2,610,447.80	1 年以内	3.48	130,522.39
合计	52,790,229.32		70.53	1,376,718.45

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0,037,661.80	22,045,106.89
合计	20,037,661.80	22,045,106.89

2.1 其他应收款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1）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

款项性质	本年年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借款	16,198,007.00	5,020,000.00
押金保证金	3,028,096.37	8,562,451.38
租赁款	551,406.16	
代收代付款	352,629.10	354,480.49
备用金	77,299.15	54,000.00
往来款	6,375.25	8,502,871.61
合计	20,213,813.03	22,493,803.48

（2）其他应收款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本年年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12,416,809.85	10,881,747.34
1-2 年	5,208,054.85	1,275,939.02
2-3 年	1,235,014.22	9,314,816.51
3-4 年	753,816.51	178,300.00
4-5 年	90,000.00	279,335.40
5 年以上	510,117.60	563,665.21
合计	20,213,813.03	22,493,803.48

（3）其他应收款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列示

类别	本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213,813.03	100.00	176,151.23	0.87	20,037,661.80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	429,928.25	2.13	24,746.41	5.76	405,181.84
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	3,028,096.37	14.98	151,404.82	5.00	2,876,691.55
按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计提坏账	16,755,788.41	82.89			16,755,788.41
合计	20,213,813.03	100.00	176,151.23		20,037,661.80

（续）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493,803.48	100.00	448,696.59	1.99	22,045,106.89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	408,480.49	1.82	20,574.02	5.04	387,906.47
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	8,562,451.38	38.06	428,122.57	5.00	8,134,328.81
按合并范围内关联方计提坏账	13,522,871.61	60.12			13,522,871.61
合计	22,493,803.48	100.00	448,696.59		22,045,106.89

（4）其他应收款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

账龄	本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76,928.25	18,846.41	5.00
1-2 年	50,000.00	5,000.00	10.00
2-3 年	3,000.00	900.00	30.00
合计	429,928.25	24,746.41	

（5）其他应收款按低风险组合计提坏账

账龄	本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306,964.80	15,348.24	5.00
1-2 年	955,183.24	47,759.16	5.00
2-3 年	632,014.22	31,600.71	5.00
3-4 年	533,816.51	26,690.83	5.00
4-5 年	90,000.00	4,500.00	5.00
5 年以上	510,117.60	25,505.88	5.00
合计	3,028,096.37	151,404.82	

（6）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上年年末余额	448,696.59			448,696.59
上年年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在本期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未发 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已发生 信用减值)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454.64			2,454.6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275,000.00			275,000.00
其他变动				
本年年末余额	176,151.23			176,151.23

（7）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本年年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448,696.59	2,454.64		275,000.00		176,151.23
合计	448,696.59	2,454.64		275,000.00		176,151.23

（8）本年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75,000.00

（9）按欠款方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本年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本年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本年年末余额
苏州湖之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278,007.00	1 年以内	50.85	
苏州太湖雪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3,100,000.00	1-2 年	15.34	
上海太湖之雪科技有限公司	往来款	2,620,000.00	1 年以内；1-2 年；2-3 年；3-4 年	12.96	
苏州太湖雪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租赁款	551,406.16	1 年以内	2.73	
苏州市姑苏区人民政府 平江街道办事处	押金、保证金	350,000.00	1-2 年	1.72	17,500.00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本年年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本年 年末余额 合计数的 比例（%）	坏账准备 本年年末余 额
合计		16,899,413.16		83.60	17,500.00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3. 长期股权投资

（1）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目	本年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1,288,843.06		21,288,843.06	20,897,930.40		20,897,930.40
合计	21,288,843.06		21,288,843.06	20,897,930.40		20,897,930.40

（2）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上年年末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本年年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本年年末余额
苏州小镇故事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3,500,000.00			3,500,000.00		
上海太湖之雪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40,912.66		1,040,912.66		
苏州市盛太丝绸有限公司	3,339,699.47			3,339,699.47		
Silk Box Inc.	212,113.93			212,113.93		
苏州湖之锦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450,000.00	50,000.00		500,000.00		
苏州太湖雪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苏州太湖雪丝绸科技有限公司	800,000.00	200,000.00		1,000,000.00		
苏州震泽桑蚕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96,117.00			11,096,117.00		
苏州太湖雪文化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合计	20,897,930.40	390,912.66		21,288,843.06		

4.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91,506,678.47	308,421,111.61	510,256,465.83	329,067,678.94
其他业务	2,017,725.28	1,441,230.18	832,819.16	466,269.67
合计	493,524,403.75	309,862,341.79	511,089,284.99	329,533,948.61

(2) 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成本分解信息表

合同分类	分部 1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产品类型				
其中：蚕丝被	279,234,051.39	184,959,239.33	279,234,051.39	184,959,239.33
床品套件	127,174,381.06	83,866,231.69	127,174,381.06	83,866,231.69
丝绸饰品	64,336,045.33	25,035,454.31	64,336,045.33	25,035,454.31
丝绸服饰及其他	20,762,200.69	14,560,186.28	20,762,200.69	14,560,186.28
按经营地区分类				
其中：境内	433,430,355.24	262,844,287.16	433,430,355.24	262,844,287.16
境外	58,076,323.23	45,576,824.45	58,076,323.23	45,576,824.45
客户类型				
其中：直销	454,728,095.21	281,498,832.91	454,728,095.21	281,498,832.91
经销	36,778,583.26	26,922,278.70	36,778,583.26	26,922,278.70
按销售渠道分类				
其中：线上	194,699,044.37	120,328,741.49	194,699,044.37	120,328,741.49
线下	296,807,634.10	188,092,370.12	296,807,634.10	188,092,370.12
合计	491,506,678.47	308,421,111.61	491,506,678.47	308,421,111.61

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2,165.59	677,603.70
合计	242,165.59	677,603.70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1.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8,292.7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4,980,430.0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252,719.09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39,783.4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4,655,072.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741,071.6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914,001.34	

2. 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74	0.5425	0.54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	7.52	0.4668	0.4668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苏州太湖雪丝绸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附：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姑苏区人民路 1558 号太湖雪丝绸大厦证券部办公室